O DEMÔNIO E A SRTA. PRYM

魔鬼与普里姆小姐

〔巴西〕保罗·科埃略著　周汉军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有关保罗·科埃略的国外评价

“我一贯相信，不论是就人还是就社会而言，深刻的变化都是在很短的时间内发生的。挑战总在意想不到的时候出现在眼前，来检验我们变革的勇气和意志；而在这时，佯装不知或说没有准备好都是无济于事的。”这段话并非出自乔治·布什对全国民众的演讲，而是引自保罗科埃略的这部最新小说，却正击中当今世界范围内的危机。

——*德国《南德意志报》*

O DEMÔNIO
E A SRTA. PRYM

在这部惊人的作品中，科埃略敢于提出那些难以对付的问题，并给予了令人吃惊的答案。

——*英国《每日邮报》*

保罗·科埃略解构了人性弱点的心理机制——那种螺旋上升足以导致谋杀的东西。保罗迷们可以在这本书中找到所有使得《牧羊少年奇幻之旅》大获成功的因素。

——*法国《巴黎竞赛报》*

正与邪的永恒较量是这部充满象征意味的、动人的寓言的主题，这充分说明了科埃略走红世界的缘由。

——*西班牙《女性》杂志*

保罗·科埃略犹如一位生活的魔术师，只需一个微笑，就能将一个多雨的午后变成一个阳光灿烂的晴天。

——*意大利《共和国报》*

ISBN 7-5327-2867-6


定价： 12.00 元
易文网：www.ewen.cc

O DEMÔNIO E A SRTA. PRYM

魔鬼与普里姆小姐

〔巴西〕保罗·科埃略著　周汉军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魔鬼与普里姆小姐／(巴西)科埃略(Coelho,P.)著;周汉军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2.4
书名原文:O Demônio e a Srta. Prym
ISBN 7-5327-2867-6

Ⅰ.魔... Ⅱ.①科...②周... Ⅲ.长篇小说—巴西—现当代 Ⅳ.I77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2)第013324号

Paulo Coelho
O DEMÔNIO E A SRTA. PRYM

图字:09-2002-180号

魔鬼与普里姆小姐
〔巴西〕保罗·科埃略 著
周汉军 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易文网: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译文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5 插页2 字数106,200
2002年4月第1版 2002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10,000册
ISBN 7-5327-2867-6/I·1661
定价:12.00元

有一个官问耶稣说：良善的夫子，我该作什么事才可以承受永生？

耶稣对他说：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的？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没有良善的。

《路加福音》第十八章第十八、十九节

作 者 序

第一个关于分裂的故事来自古波斯:时间之神创造了世界,让万物一派祥和,不过,他感到缺少点儿什么重要的东西——一个与其共享这美好事物的伴侣。

千百年来,他祈求得到一个儿子。至于他向谁祈求了,故事没有说,因为他是全能至高无上的主;即便如此,他还是祈求了,并最终受孕怀胎。

当知道自己如愿以偿后,时间之神又后悔了,因为他意识到万物之间的平衡是很脆弱的。但为时已晚——儿子就要降生。伤心的他所能做的就是让腹中的儿子一分为二。

故事说,回应时间之神的祈祷,善(奥尔穆兹德①)降生,伴随时间之神的后悔,恶(阿里曼②)降生——一对孪生兄弟。

忧虑的时间之神竭力想让奥尔穆兹德先出生,以便控制他兄弟阿里曼,不让他给世界造成麻烦。然而,恶精明能干,就在出生的一刹那,他推了奥尔穆兹德一下,抢先见到了星光。

时间之神很是沮丧,就决定为奥尔穆兹德创造盟友:于是人类诞生,它将同奥尔穆兹德并肩战斗,一起去控制阿里曼,

避免他掌管一切。

在波斯的传说中，人类是作为善的盟友而诞生的，并按惯例将最终取胜。而另外一个分裂的故事是几百年后才出现的，不过，这次却是个翻版：人类成了恶的工具。

我想大多数人都知道我在说什么：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在伊甸园里，无忧无虑，和谐美满。只有一件事不许去做——夫妻俩绝不能知道什么是善与恶。全能的上帝说："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3]"

在一个晴朗的日子，蛇出现了，它对他们说这果子比伊甸园还要重要，应该去拥有这果子。女人给予拒绝，说上帝说过，吃后必死，然而蛇却说不会有事：恰恰相反，一旦哪天你们知道了善恶，就与上帝无异了。

夏娃被说服，吃了禁果，还让亚当来吃。自此，伊甸园里的原始平衡被打破，两人被逐出伊甸园并被诅咒。然而，上帝说了一句神秘的话，与蛇说的异曲同工："那人已经与我们相似，能知道善恶[4]。"

在这一点上（正如那虽说是绝对的主但仍要祈求的时间之神一样），《圣经》也没有解释惟一的上帝是在和谁说话，而且——既然他是惟一的——为什么说"与我们"相似呢。

---

① 奥尔穆兹德：（约公元前7—前6世纪，古代波斯宗教的改革者琐罗亚斯德创建的）琐罗亚斯德教中善的化身，光明神阿胡拉·玛兹达的希腊名。

② 阿里曼：琐罗亚斯德教中恶的化身，黑暗神安格拉·曼纽的希腊名。

③ 见《圣经·创世记》第二章第十七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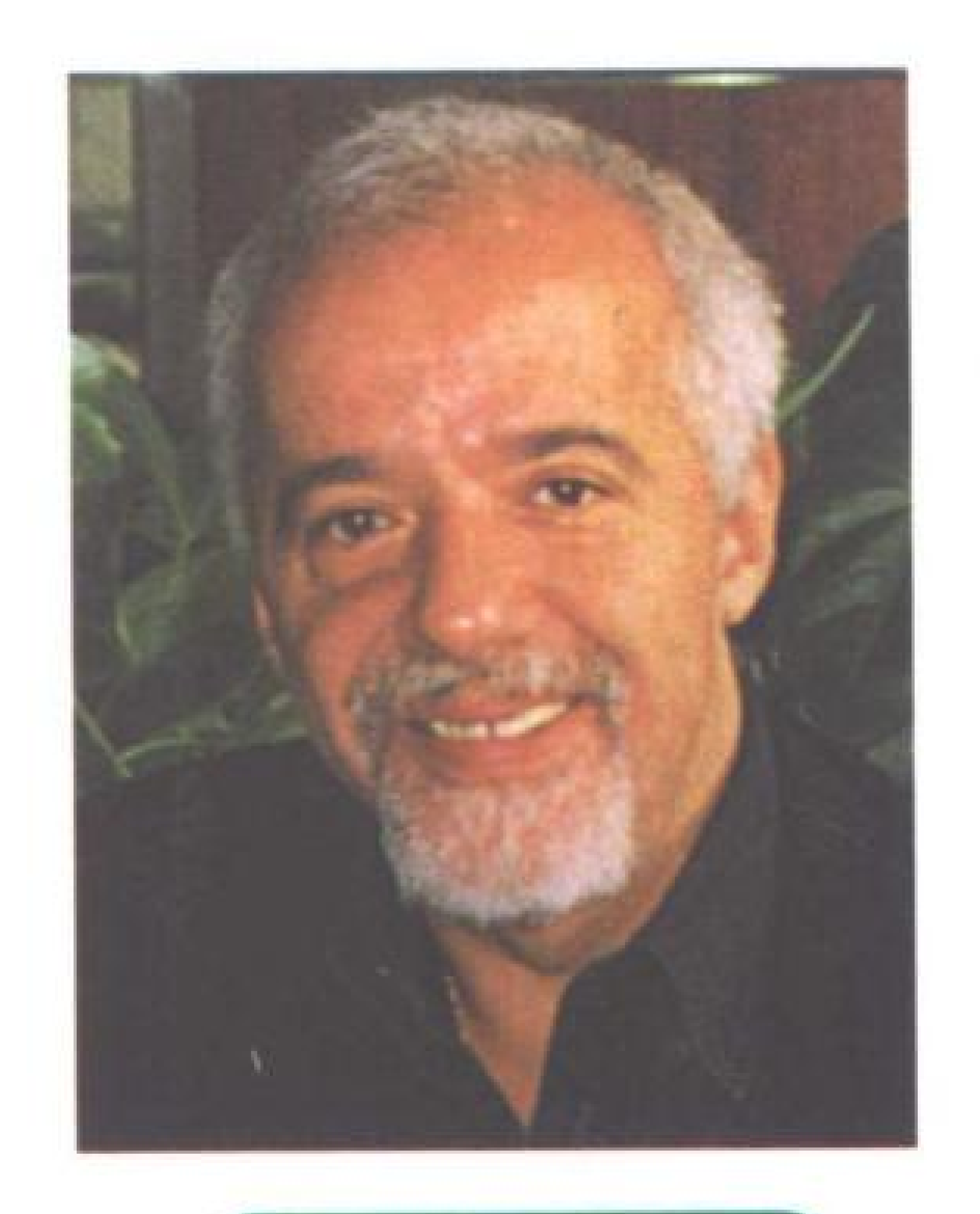
④ 见《圣经·创世记》第三章第二十二节。

不管怎么说，自诞生之日起，人类就被置于永恒的对立分裂之中。而今我们同样带着祖先的疑惑；不时根据故事情节，借用一些流传四海的有关传说来谈此话题，不失为此书之目的。

以此书《魔鬼与普里姆小姐》为结束，完成我的三部曲“在第七天……”，其一为《我坐在彼德拉河畔哭泣》(1994)，其二为《韦罗妮卡决定去死》(1998)。三部书讲述的都是平民百姓生活中的一周，在这七天里他们遭遇了爱情、死亡和权力。我一贯相信，不论是就人还是就社会而言，深刻的变化都是在很短时间内发生的。挑战总在意想不到的时候出现在眼前，来检验我们变革的勇气和意志；而在这时，佯装不知或说没有准备好都是无济于事的。

挑战不等人，时光不倒流。一个星期的时间足以让我们去决定是否接受自己的命运。

2000年8月　于布宜诺斯艾利斯



作者简介

保罗·科埃略，1947年生于里约热内卢。即使在成为国际著名作家后，他仍然居住在科帕卡巴纳——和他作为诗人和音乐家时一样，他喜欢漫步在海边的碎石路上。保罗耕耘着传统，还有勇敢。他已变成了世界公民，在某一个星期里，人们可以看见他在布达佩斯、在巴黎或是在土耳其。毋庸置疑，保罗是一种文学现象，是一颗世界流行艺术之星。然而，我们说，他是一个典型的里约热内卢人，一个喜欢人类、街道、城市、真实或虚构故事的人。

保罗面对科帕卡巴纳的大海在电脑上写出的书，也可能在世界任何一个地方产生。因为里面讲的都是悲欢离合的人之常情。他的书至少出版发行了2900万册，如果说从理论上讲一本书有三个人读，这就意味着几乎有一亿读者。事实也是如此。他的作品被译成47种语言，在120 个国家发行，保罗是世界上拥有读者最多的五位作家之一。他屡获奖项，最近的一次是法国政府于2000年3月授予他的“国家荣誉勋位团骑士勋章”。保罗还获得瑞士达沃斯世界经济论坛的最高荣誉。他现在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特别顾问，西蒙·佩雷斯和平中心领导人之一。

《魔鬼与普里姆小姐》

一座被贪婪、怯懦和恐惧瓜分的地市。一个被往日痛苦之幽灵所困扰的男人。一个寻找幸福的姑娘。在仅仅7天里，决定性的7天里，天使和魔鬼为自己的盟友而战。在这漫长而独特的一周里，每个人都将扮演自己的角色——或善或恶？

维斯科斯，一个被遗忘在时空中的小镇，将是这场跌宕起伏战斗的舞台。当接待了那种神秘莫测的外国人之后，这小城就变成那精心设计的诡计的同谋了，这将在它那为数不多的居民身上留下深深的烙印。

他来自遥远的地方，他要找寻一直折磨着自己的问题答案——人本质上是善还是恶？

《魔鬼与普里姆小姐》一书情节感人，在之中，人类的完整性被深刻地勾勒出来。

译者简介

周汉军，北京外国语大学（原北京外国语学院）西语系葡语教研室主任、副教授，通晓葡萄牙语和西班牙语。1974 年毕业于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外国语学校。1978年毕业于北京外国语学院西语系后留校任教，至今已从事多年葡语教学及其教材的编写工作。1981年与1989年曾分别赴葡萄牙里斯本大学文学院及巴西米那斯·吉拉斯联邦大学文学院研究生部进修。1993年至1995年受聘于澳门大学，任翻译专业主任、副教授。2000年至2001年因校际交流，任澳门大学客座副教授。系北京商务印书馆出版的《简明葡汉词典》的主要编纂者和统稿人。译有《圣遗物》、《葡文生成语法入门》、《我坐在彼德拉河畔哭泣》等长篇小说、著作及文章。

上海译文出版社
网址：www. stph.com.cn

责任编辑：叶茂根
封面设计：陶雪华工作室

大约有十五年了,老太太贝尔塔天天就往门口一坐。维斯科斯的居民知道上岁数的人一般都这样:怀念过去的时光和青年时代,观赏那已不属于自己的世界,有事没事找邻居闲聊。

然而,贝尔塔自有她坐在那里的道理。不过,那天早上,就在她看见那个外国人缓缓爬上大斜坡朝小城里惟一一家旅店走去时,她知道自己等到头了。不像她一直想象中的人物,这人衣服有些破旧,头发很长,胡子也没刮。

不过,他还有个伴:魔鬼。

"我丈夫有道理呀,"她自言自语道。"我要不是在这里守着,有谁会发现呢。"

最讨厌的就是估计岁数,她估计这人在四十到五十岁之间。"是个年轻人,"她心里说,而这种话只有老年人明白。她心里琢磨这人会在这里呆多久呢,但真是想不出个所以然来;也许不会很长,因为他就带着个小背包。很有可能就住一晚,

第二天就走，至于他去往何方，她无从知晓，也不关心。

即便如此，多年来她坐在家门口等着他到来的工夫没有白费，这教会了她去欣赏眼前山川的秀美——她以前从没有注意到这美丽风景，道理很简单，因为她生于斯、长于斯，司空见惯了周围的景色。

不出所料，他进了旅店。贝尔塔考虑是否去跟神父说说这位不速之客：不过他可能不会听的，会认为老年人少见多怪。

好吧，那就拭目以待，看看到底会发生什么事。一个魔鬼要造成什么破坏，也就是转眼间的事情——就像暴风雨、飓风、雪崩，能让百年大树毁于一旦。猛然间她领悟到，光是知道恶已进入维斯科斯[①]绝改变不了什么；魔鬼们来来往往，而有些事情并不一定受到它们的影响。它们在世上不停地游荡，有时只是想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而有时是为了考验考验某个灵魂，然而它们无耐性可言，说变就变，随心所欲。贝尔塔觉得维斯科斯没有任何特别的地方能引起什么人的关注，哪怕只是短短的一天时间——更何况是一个重要繁忙的魔鬼呢。

她想分分神，但那个外国人的影子总是挥之不去。本来还是艳阳当空，现在开始阴云密布了。

“这也很正常嘛，这个季节总是这样，”她心想。这和外国人的到来毫无关系，纯属巧合。

她听到远处一声闷雷，连着又是几声。她一会儿想这雨

---

① 本书作者有时称其为“村”，有时称其为“镇”或“城市”。原著用法不一。

要下来了,一会儿又想这小地方的古老传统也许有道理,雷声如同上帝发怒的声音,在抗议人类漠视他的存在。

"也许我该做点儿什么。总而言之,我所等候的终于来了。"

她留心看了看四周;黑云继续朝这小城压下来,然而已听不到任何声响。她这个善良的前天主教徒,不相信传统和迷信,尤其是不相信维斯科斯的传统和迷信,它们根植于曾统治此地的古老凯尔特人[1]的文明。

"雷鸣不过是一种自然现象。上帝要是想与人类对话,也不必这样拐弯抹角。"

她脑子里想着这些时,又是一道电闪雷鸣——这次距离非常近。贝尔塔起身收好椅子,在雨下来之前回屋去了——不过,她的心发紧,有一种莫名的恐惧。

"我该做什么呢?"

她还是希望这个外国人赶快离开这里;她太老了,已无力帮助自己、帮助自己的村庄,或者说,主要是已无力帮助全能的主了,因为,他在需要帮助时,选的肯定是个年轻人。她在胡思乱想着;在这无所作为的情况下,她丈夫总想找点儿什么事来帮助她消磨时间的。

但不管怎么说,她看见魔鬼了——是啊,对这一点她深信不疑。

她亲眼所见,他一身异国打扮。

---

① 亦译"克尔特人",公元前一千年左右居住在欧洲莱茵河、塞纳河、卢瓦尔河流域和多瑙河上游的部落集团。语言属印欧语系凯尔特语族。公元前六世纪到公元初期间,创造了拉登文化,能制造陶器和精美的金属品(铁制武器、青铜与金制装饰品)。

这旅店同时兼作土产商店、经营特色饭菜的餐厅，外带作酒吧，维斯科斯的居民总爱聚在这里谈论翻来覆去的话题——诸如天气如何，或是年轻人不喜欢自己的村庄啦等等。常言道“九个月的冬天，三个月的地狱”，意思是说要在九十天里干完耕田、施肥、播种、守候、收割、储存饲料、剪羊毛等所有活计。

这里所有的居民都明白他们固执地生活在一个早已被遗忘的世界里；但就是这样，让他们说自己和上代生活在此大山中的农民牧民是一脉相承也不太容易。各种机器迟早要进来，牲畜被饲养在很远的地方，而且定时定量。这个小地方也许会被卖给某个总部设在国外的大公司，然后被改造成一个滑雪场。

此类事情早在其他地方发生过，然而维斯科斯抵抗着——因为它与过去有约，有着祖先传下来的强烈传统，祖先教诲说战斗到底意义重大。

那个外国人仔细看了看旅店的表格，琢磨该怎么填写。听他的口音，像是南美哪个国家的，他决定填自己是阿根廷人，因为他很喜欢那个国家的足球队。表上还要求填住址，于是他就填上了哥伦比亚街，因为他觉得南美人都习惯用一些邻国的名字给一些主要街道命名，以示相互敬意。至于姓名，他选了上世纪一个著名恐怖分子的名字。

没出两个小时，维斯科斯所有的二百八十一位居民都知道来了一个名叫卡洛斯的外国人，他出生在阿根廷，家住布宜诺斯艾利斯那令人愉悦的哥伦比亚街。这就是小城市的好处：不费吹灰之力，人们就会对他的个人情况了如指掌。

然而，这正中他下怀。

他上楼进了自己的房间，把背包里的东西都拿了出来：只有几件衣服，一把刮胡器具，一双换的鞋，几片防感冒的维他命，一个厚厚的记事本，还有十一根金条，每根重有两千克。由于紧张、爬山和负重，筋疲力尽的他躺倒就睡着了。不过，他在睡之前没忘了在门前顶了一把椅子，虽说他也明白维斯科斯二百八十一位居民都是可信赖的。

第二天吃过早餐，他把要洗的衣服放在小旅店的门厅里，把金条装进小背包，然后就朝村东的山上走去。路上，他只看到一个当地人，一个坐在房门前，好奇地打量他的老太太。

他钻进树林里，侧耳静听着，想让自己的耳朵习惯于虫鸣禽啼和风滑过树枝的声音；他知道，像在这样一个地方，指不定有什么人在悄悄观察着他呢，于是他差不多有一个小时没有什么举动。

等他确信真要有什么人也该看累了，没看出什么名堂也该走了，于是他就在一块丫状岩石旁挖了个坑，埋了根金条进去。然后他又往山上爬了一会儿，在那里又呆了一个小时，像是在沉思，在观赏大自然，尔后他又找到另一块岩石——这次的形状像只老鹰——于是他又挖了个坑，把剩下的十根金条全埋了进去。

在返回的路上，他碰到的第一个人是个坐在河边的姑娘，那河是冰川融化冲出来的，在这地方很常见。她正在看书，这时她抬头看了他一眼，然后又低头读书；肯定是她母亲告诫过她不要和陌生人搭腔。

但是，陌生人来到一个新城市，有权和生人交朋友，于是他走上前去。

"你好，"他向她打招呼。"这季节不该这么热呀。"

她点了点头。

外国人仍不甘心：

"我想让你看点儿东西。"

她文静地把书放在一边，摊开手自我介绍道：

"我叫尚塔尔，晚上就在你住的旅店酒吧工作。我感到奇怪的是你没下来吃晚饭，要知道旅店不只是靠租金赚钱，还要靠客人的各种消费呢。你叫卡洛斯，阿根廷人，家住哥伦比亚街；全城人都知道这些了，因为眼下又不是打猎季节，一个人来，一个头发花白、目光透着老成持重、年近五十的人来到这里，总会引起好奇的。

"至于说让我看什么东西，我谢谢了，我对维斯科斯的一草一木都了如指掌；也许该是我带你去看看你从没看过的地

方才对，不过，我想你没空。”

“我五十二岁，我不叫卡洛斯，所有登记资料都是假的。”

尚塔尔不知如何作答。外国人接着说道：

“我不是想让你看维斯科斯。是让你看你从没看过的东西。”

她读过许多关于姑娘跟陌生人进了树林后就消失得无影无踪的故事。一时间，她感到害怕；然而这种害怕很快就被一种冒险的心情所代替——不管怎么说，那个人不敢对她轻举妄动，因为她刚才说过全城人都知道他的到来，即便他填的资料都是假的。

“你是谁？”她问道。“如果你说的都是真话，就不怕我向警察告发你伪造身份吗？”

“我保证回答你所有问题，不过，你得先跟我来，我想让你看点儿东西。离这儿也就五分钟的路程。”

尚塔尔合上书，深深吸了口气，然后默默祈祷了一下，心里是又兴奋又害怕。接着，她站起身，跟他走了，她确信这次会又让她失望，她活这么大，以甜言蜜语开始、爱情化为泡影而结束的相遇这已不是第一次了。

那男人径直来到丫状岩石旁，指着埋金子的地方，让她挖开看看。

“会弄脏我手和衣服的，”尚塔尔说。

他捡起一根树枝，折断后递给她，让她用这个挖。她很奇怪他的举止，但还是决定照他说的去做。

五分钟过后，展现在尚塔尔眼前的是一根黄灿灿带着泥土的金条。

“好像是金子，”她说。

"就是金子。是我的。麻烦你再用土给埋上。"

她照办了。接着他又带她到另一藏金处。她又开始挖，而这次她看到如此多的金子，真是惊讶不已。

"这也是金子。也是我的，"外国人说。

尚塔尔准备再用土把金子给埋上，他说不必了。然后他坐到一块石头上，点上一支烟，眺望着地平线。

"你为什么要让我看这个？"

他没有回答。

"你到底是谁？来这里干什么？你明知我可以把这事告诉大家，为什么还要让我看呢？"

"问题一个接一个嘛，"外国人说道，不过，眼睛仍然盯着大山看，好像不知道她在身边一样。"要说把金子的事情讲出去嘛，这正是我所希望你做的。"

"你答应过我说如果我看了，你会回答我任何问题。"

"首先说，你别相信什么诺言。这世界上诺言满天飞：财富、永福、无限的爱。有些人觉得自己有能力答应一切，有些人就像你一样能接受保证自己过上好日子的任何东西。许诺而不去兑现的人终归是无能和失败的，而相信诺言并抱住它不放的人也是如此。"

话越说越复杂了；他讲他的人生，讲改变了他命运的那一晚，讲他不得不去相信的谎言，因为不可能去接受现实。他得用姑娘所能听懂的语言。

然而，尚塔尔几乎全都听懂了。像所有老男人一样，他脑子里想的只是和年轻女人上床。像所有人一样，他觉得有钱能使鬼推磨。像所有外国人一样，他确信内地城镇里的姑娘天真无邪，能去接受任何真实或不真实的提议——哪怕有一

点点能让她离开当地的可能性就行。

他不是第一个，而且——很遗憾——也不会是最后一个用一种粗俗方式企图引诱她的人。而让她疑惑的是为什么他给她那么多金子；她从没想过自己值那么多，现在她心中是又喜又惊。

"我都这么大了，不会去相信什么诺言了，"她答道，想争取时间。

"即便是你以前相信过这相信过那，但你还要继续相信下去。"

"你搞错了；我知道我生活在天堂里，我读过《圣经》，但我不会去犯夏娃同样的错误，她是不满足已有的东西。"

当然这不是实话，而眼下她已开始担心这外国人可能会失去兴趣转身走掉。实际上，是她自己设的局，造成了这次的林中相会；她是有意坐在他返回时的必经之地，为的是让他能遇见人说话。她也许能再次听到什么诺言，再做一场也许可能的爱情美梦，或是来一次离开此地永不回头的旅行。她的心已经伤过许多次了，即便如此，她还是相信会遇到自己命中注定的男人。起初，她让许多机会溜走了，因为她认为等的人还没有来到，然而现在她觉得时光如梭，她已准备好不管感觉如何，只要有哪个男人愿意带她走她就跟他走。她确信，她会学着去爱他的——爱情也是个时间问题。

"这正是我想知道的：我们是生活在天堂里还是在地狱中，"那男人打断了她的思绪。

很好，他开始上钩了。

"是在天堂里。不过，在一个完美的地方生活久了，就会感到厌烦的。"

她已投下第一个钓饵。她言外之意就是:“我是自由身,我来去自如。”他接下来的问题应该是:“比如说你?”

“比如说你?”外国人问道。

得小心从事,心急吃不了热豆腐,不然会吓着他。

“我不知道。有时我感到厌烦,有时又觉得我的归宿就在这里,我不知道远离维斯科斯去生活会是如何。”

下一步:装着无动于衷。

“好吧,既然你不想讲金子的事,那我就谢谢你这趟林中漫步了,我要回河边看书去了。多谢了。”

“请等一等!”

这男人咬钩了。

“我当然要解释这金子的事;要不然我带你来这里干什么?”

性、金钱、权力、诺言。不过,尚塔尔做出一副等待惊人揭示的样子;男人们都有一种要居高临下的怪癖,可他们不知道大多数时候他们要干什么早被别人看破了。

“你一定是一个阅历丰富的人,一个能教我很多东西的人。”

就这样。轻轻松一下线,欲擒故纵,别吓着猎物,这是一条重要规则。

“不过,你有一个很不好的习惯,不是去回答一个简单的问题,而是就诺言或是我们人生中应该如何行事做长篇说教。我很乐意不走,只要你回答我最初提的问题:你到底是谁?来这里干什么?”

外国人把目光从群山移开,然后面对着姑娘。他多年来

和各种人打过交道，所以他知道——几乎毫无疑问地知道——她此刻心中所想。毫无疑问，她相信他让她看金子是想用钱财来打动她，反过来，她现在是想用年轻和无动于衷来打动他。

“我是谁？好吧，我告诉你，我是一个近来一直在找寻某种真理的人；在理论上我已经找到，但从没有付诸实践。”

“什么样的真理？”

“关于人类本性的。我发现，如果我们有机会被诱惑，那最终就会被诱惑的。出于各种情况，世上所有人都是准备去行恶的。”

“我认为……”

“不是什么你认为我认为，或是我们认为，而是揭示我的理论是否正确。你想知道我是谁？我是一个很著名很富有的实业家，掌管过上千职工。而且出于必要也曾很野蛮，但认为有必要时也曾是个好人。

“我是个经历过许多常人意想不到事情的人，并且是个超越界限去寻求快乐与知识的人。一个当认为被束缚在常规和家庭地狱中时知道天堂何在、当能享受天堂和完全自由时知道地狱何在的人。这就是我，一个一生之中善恶并存的人，也许是一个充分准备好回答我自己关于人类实质问题的人——所以我在这里。我知道你想知道什么。”

尚塔尔觉得自己在丢失阵地；得迅速收复失地。

“你认为我要问：为什么让我看金子？然而实际上，我想知道的就是为什么一个著名的富有的实业家不去看书，不去大学，更简单地说，为什么不去找一位著名的哲学家，而是到维斯科斯来寻找什么答案呢。”

外国人很喜欢这姑娘的精明。太好了,一如往常,选人选对了。

“我来维斯科斯是因为我有一个计划。很久以前,我看过一个名叫迪伦马特[1]编的一出戏,这个作者你应该认识……”

这话只能是一种挑衅;那姑娘当然从没听说过什么迪伦马特,而现在她又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好像知道说的是谁。

“请继续,”尚塔尔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说。

“我很高兴你知道他。不过,请允许我提醒你一下我所说的是哪出戏。”他斟酌词语,说得不要太露骨,不过,他知道她在说谎。“说的是一个女人富了以后返回原地,只是为了羞辱和摧毁年轻时曾拒绝过她的男人。她的生命,她的婚姻,她的钱财都是出于一个念头,就是要向自己的初恋情人复仇。

“于是我就酝酿了自己的游戏:去一个与世隔绝的地方,那里的人们都满怀喜悦、平和与同情心地看待生活,而且去看看能否让他们违反某些基本戒律。”

尚塔尔把目光转向了大山。她知道外国人已经发现她不知道那个作家,而且她害怕他问她什么是基本戒律;她从来就不怎么信教,不懂宗教。

“在这个小城里,从你这儿说起,所有人都是诚实的,”外国人又说。“我让你看了一根金条,它可以让你离开这里,去周游世界,去做与世隔绝小城市里姑娘们所梦想的事情。这金条就在那里;你知道那是我的,但是,如果你想要的话,可以

① 迪伦马特(1921—1990):瑞士剧作家和小说家。主要剧作有《密西西比先生的婚事》、悲喜剧《老妇还乡》、现代道德剧《物理学家》等。

偷走它。这样,你将违背一条戒律:‘不偷’。”

姑娘直视着外国人。

“至于这十根金条,它们足以让这里所有居民后半辈子享清福了,”他接着说道。“我不让你给埋上是因为我要把它们转移到一个只有我知道的地方去。我希望你回去以后就说你看见它们了,并且说假如他们去做他们从未梦想过要去做的事情,我就把它们送给维斯科斯的居民们。”

“比如说什么事情?”

“不是比如说,而是具体说:我希望他们违反‘不杀’的戒律。”

“什么?”

她几乎喊着问道。

“就是你刚才听到的。我想让他们犯一项罪。”

外国人注意到姑娘身体僵直了,她可以随时走开,不去听下文。得快点儿把整个计划说出来。

“我的时间只有一周。如果七天之内村里有谁死了——可以是一个无用的老人,一个病入膏肓的人,一个烦人的智力残障人,什么人都行——这钱就归村里的居民了,而且我也就可以得出结论说我们所有人都是恶的。如果你偷了那根金条,而村上人反对,或者相反,那我的结论就是人有善有恶,这在我面前就出现了一个严肃的问题,因为这意味着一场精神领域里的斗争,哪一方都可能取胜。你相信上帝相信精神领域相信天使和魔鬼之间的斗争吗?”

姑娘没有说话,这次他知道问的不是时候,弄不好她会不让他说完转身就走。最好不要嘲讽了,还是开门见山吧:

“假如最后我带着这十一根金条离开这里,那我所希望相

信的一切不过是一个谎言。我将带着自己不喜欢接受的答案死去，因为如果我是对的，世界是恶的，生活将是更加可以接受的。

“虽说我的痛苦会继续，但如果大家都痛苦，那就彼此彼此了，痛苦就会好忍受些。同时，如果只是让一些人去面对巨大的悲剧，那么这世界上的问题就大了。”

尚塔尔现已是满眼泪水。虽说如此，但她还是努力控制着。

“你为什么要做这件事？为什么选我们村呢？”

“不是你或你们村的问题，我只想到我自己：一个人的历史也是全人类的历史。我想知道我们是善还是恶。如果我们是善的，那上帝就是公正的；而且会原谅我出于对付想要毁灭我的人、出于我在重要时刻所做的错误决定，出于我眼下对你提出的建议而所做的一切——因为是他把我推向了黑暗。

“如果我们是恶的——那么一切都是允许的，我就从没做过什么错误决定，我们已被判决，而且一生中我们所做的已无关紧要——因为拯救已远离思想或是人类的行为。”

在尚塔尔可能离去之前，他又说：

“你可以决定不合作。如果是这样，我将亲自去告诉大家说我曾给你机会去帮助大家，但你拒绝了，于是我将亲自去做。如果他们决定去杀谁，被杀的很可能就是你。”

维斯科斯的居民很快就熟悉了外国人的规律：早上起得很早，饱餐一顿，然后就上山，尽管他来此第二天以后雨就下个不停，后来还转成了雪，这地方好天气不多。他从不吃午饭；他一般都是下午才回来，然后就把自己关在房间里不出来，大家猜想他是在睡觉。

一到晚上，他又出来走动了，而这时他只是在城附近转悠。他总是第一个去餐厅，他会点最好的菜，并精于菜价，他会要最好的酒，但又不一定是最贵的，等抽上一支烟后，马上就去酒吧，在那里他开始与男人女人们拉近乎。

他喜欢听这地区的故事，听有关维斯科斯先人的故事(据说过去这城比现在大多了，从现存三条街尽头一些房屋的残垣断壁上就可看出这一点)，他喜欢听乡下人生活中的习俗和迷信，还有那农业新技术和放牧的事。

当一谈到他自己时，他尽讲一些自相矛盾的事——他有时说自己曾当过水手，有时又说曾管理过很大的军火企业，他还说有段时间他放弃了尘世进了修道院去寻找上帝。

人们从酒吧散去时，都在议论他说的是真话还是假话。市长认为虽说维斯科斯的居民总是能从小看出一个人长大后干什么，但一个人一生中可以是干这也可以是干那；可神父不这么认为，他觉得这个新来者是个迷失方向思想混乱的人，是个想找回自己的人。

大家都确信的惟一一件事情是，他在此地只呆七天；旅店老板娘曾说看见他往首府机场打电话确认起飞时间——但奇怪的是他不是去南美，而是去非洲。他打完电话后就掏出一沓钞票来要付房钱，还有吃过和准备吃的饭钱，老板娘说不必如此，相信他会付账的。由于外国人一再坚持，老板娘就建议他像其他客人一样用信用卡；这样他就可以在以后的旅程中有现金应付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了。她本想加一句说“也许在非洲不接受信用卡”的，但她觉得这就让人知道她听到他电话了，这样不礼貌，或是她有认为此大陆比彼大陆更为先进之嫌。

外国人感谢她的关心，但还是礼貌地拒绝了。

连续三个晚上，他都用现金为大家付了一杯酒钱。这在维斯科斯是从来没有过的事，因此大家很快就忘了他那些自相矛盾的事，并且开始觉得这人很慷慨很友好，没有偏见，对待乡下人像对待大城市里的人一样。

现在话题已变：当酒吧要关门时，一些还没走的人认为市长说得在理，这个新来者是个经验丰富的人，是个明白友谊价值的人；而另一些人则说神父有道理，因为神父洞察人类心灵，那是一个孤寂的人，在寻找新朋友或是新的生活观点。但不管怎么说，他是一个令人愉快的人，维斯科斯的居民确信当他下星期一离开这里时，他们会想念他的。

另外，他还是一个极为谨慎的人，大家从一个重要细节上注意到了这一点：旅行者们，主要是那些孤身一人的旅行者，总是有话没话地找在酒吧服务的姑娘尚塔尔·普里姆说话——也许是希望能有一夜激情，或是其他什么，天知道呢。然而这个人却只是向她要饮料，从没向姑娘递去什么勾引或色迷的眼神。

河边相遇后的连续三个晚上，尚塔尔实际上都没睡着。暴风雨不断地吹打在金属百叶窗上，发出吓人的声响。她醒来好几次，虽说为了电钱，晚上都不开暖气，但还是一身汗。

第一天夜里，她遇见了善。在梦与梦之间——她也记不清了——她祈祷并请求上帝帮助她。在她脑子里从没有想过要把所听到的讲出去，也从没有想过自己是罪恶与死亡的使者。

这时，她觉得上帝离得太远听不到她，于是她就开始向几年前去世的外婆祈祷了。母亲生下她就去世了，是外婆把她养大的。她挥之不去的想法就是恶已经来过这里，而且一去不复返了。

虽说有这样那样的个人问题，但尚塔尔知道，她所居住的城市里，男男女女都是正直、敬业、昂首走路、在整个地区都是受人尊敬的。但也不总是如此：在两百年的时间里，维斯科斯曾经居住过最坏的人，而大家也都自然接受了，说那是凯尔特

人被罗马人打败后，抛下的诅咒的结果。

直到有一个人，就他不相信诅咒，只相信祝福，他的沉默和勇气拯救了这里的居民。尚塔尔听着金属百叶窗哗啦哗啦地响，耳畔缭绕着外婆讲述往昔故事的声音。

"在很久以前，有位隐士——他的名字圣萨万也许更为人熟知——他住在这地区的一个山洞里。那时，维斯科斯只是一个边陲小镇，里面住着逃避刑法的土匪、走私犯、妓女、寻找志同道合的冒险家、歇口气准备再去犯罪的杀人犯。其中最坏的一个是个阿拉伯人，名叫阿哈巴，他控制着城市和周边地区，向仍坚持体面生活的农民敲诈勒索。

"有一天，萨万从山洞下来，来到阿哈巴的住处，并要求借宿一夜。阿哈巴笑了：'你不知道我是个杀人犯吗？我在家乡已经杀了好几个人了，在我眼里你的生命如同草芥。'

"'我知道，'萨万说。'但我在山洞里住厌了。我想在你这里至少住上一夜。'

"阿哈巴知道这圣人的名气不比自己的差，而这一点让他感到不快——因为他不喜欢这么一个瘦弱之人分享他的光荣。因此那天晚上他决定杀掉萨万，好让大家知道他是此地惟一的真正的主人。

"他们聊了一会儿。阿哈巴对圣人的话很有感触，但他是个不相信人的人，他已不信什么善不善了。他指给萨万一个地方让他睡，然后就气势汹汹地磨起刀来。萨万看了他一会儿，然后就闭上眼睛睡觉了。

"阿哈巴磨了一整夜的刀。早上，萨万一睁眼，看见他正在自己身旁哭泣。

"'你不怕我，而且也没有评判我。第一次有人睡在我旁边，而且相信我可能是个好人，会让求宿人住下来。因为你相信我能公正行事，于是我就如此去做了。'

"从那时起，阿哈巴就改邪归正了，并开始对这个地区进行改造。也就是从那时起，维斯科斯一改藏污纳垢边陲小镇的形象，变成了一个边贸重镇。"

"是的，是这样。"

尚塔尔失声哭泣起来，并感谢外婆帮她回忆起历史。她的民众是善的，是可以信赖的。当她准备重新入睡时，脑子里萦绕着一个想法，就是把从外国人那里听来的故事讲出去，然后就等着看他被维斯科斯居民驱逐时惊恐的面目。

第二天，当看到外国人从旅店尽里头走出来时，她吃了一惊，只见他径直来到酒吧/接待处/土产商店并开始与碰到的人闲扯——像任何一位游客一样，他装出对诸如剪羊毛方法、熏肉方法等等鸡毛蒜皮的事情挺感兴趣。维斯科斯的居民总是觉得所有外国人都对他们健康自然的生活情有独钟，因此他们越来越详细地重复着远离现代文明的生活是如何如何好的话题——虽说在他们内心深处，每个人都想远离那里，到那车水马龙的大城市去。那里的空气被汽车污染，在街区里连走路都不安全，可大城市对乡下人就是有着一种绝对的吸引力。

然而，每当有个游客出现，他们就用话语——仅仅是话语而已——来表达他们住在一个被人遗忘的天堂里的喜悦，他们是想让自己相信生于此地是一种奇迹，并且忘掉迄今为止住店的客人没有一个决定放弃一切而留在维斯科斯的事实。

这天晚上一直很热闹，就是有一次例外，那就是外国人说

了一句不该说的话：

“这里的孩子都很有教养。不像我去过的其他地方，在这里我早上从没听见过孩子们喊叫。”

气氛凝固了——因为在维斯科斯已没有儿童了——片刻的沉默之后有人问他觉得刚才吃的特色菜味道如何，于是，闲谈又走入正轨，又围绕着乡村的神奇和大城市的缺点展开了。

随着时间的推移，尚塔尔越来越紧张，她怕外国人让她讲林中相会之事。但他连看都不看她一眼，只有一次，在他为所有在场人——用现金——付一杯酒钱时，才和她说过一次话。

等顾客们一走，外国人也回房间后，她就扯下围裙，点上一支客人落在桌上的烟，然后对老板娘说等明早再收拾吧，因为她头天晚上没睡好，感到很疲倦。老板娘同意了。尚塔尔拿起外套，然后就钻进了寒夜中。

到她家也就两分钟的路程，她任凭雨水打在脸上，心中在想，也许这一切都不过是个疯狂的念头而已，是那个外国人为引她注意的一种可怕方式而已。

这时她回想起那金子：她亲眼所见的金子。

也许不是金子。她很累，想不下去了，于是，一进家她就脱去衣服钻进了被窝。

第二天晚上，尚塔尔遇见了善遇见了恶。她沉沉睡去，没有做任何梦，但没睡上一个小时就醒了。屋外一片寂静；没有风吹百叶窗的声音，也没有夜行动物的响动——什么也没有，周围的一切死气沉沉，没有半点声响。

她走到窗前，看了一眼没有一个人影的街道，外面细雨蒙蒙，旅店的微弱灯光中泛着雾气，这一切更让小城蒙上一层阴

森的面纱。她心里非常熟悉这城的寂静，这绝不意味着什么和平安详，而是完全缺少与人述说的新事物。

她朝群山望去；不过什么也看不见，因为云很低，但她知道在一个地方藏着一根金条。或者说，藏着像块砖头一样黄澄澄的东西，是那外国人藏的。他告诉过她准确位置，还几乎是求她挖出来，并让她拿走。

她重又躺下，辗转反侧，后来又起身去了洗手间，看了看镜子里自己赤裸的身体，担心不久它就会失去魅力的，尔后她又回到了床上。她后悔怎么没把客人落在桌上的那包烟带回来——但她知道老板娘会去收好那包烟，老板娘是不希望别人对自己产生不信任的。维斯科斯就是这样：半包烟也有其主，衣服上掉下的扣子也得收好等着有人来找，一分钱都要找清楚，不能四舍五入。这个鬼地方，一切都是可预见的，有条不紊的，可信赖的。

看到自己睡不着，于是她又试着去祈祷，去想她的外婆，但她的思想已经定格：挖开的洞，满是泥土的金属，手中的一段树枝，像准备上路的旅行者的拐杖。她瞌睡了几次，但都醒了，外面仍是一片寂静，她脑海里不断翻滚着同一场面。

当早上第一缕曙光照进窗来时，她就穿上衣服出去了。

虽说当地人都起得很早，但她更早。她在一个人也没有的街上走着，并且朝身后看了好几次，想看看外国人是不是跟着她呢。但浓雾挡住了她的视线。她不时停下来，侧耳静听有没有脚步声，而她听到的只有她的心在怦怦乱跳。

她钻进树林里，径直来到丫状岩石旁——那些大石头好像随时都会掉下来，她有一种莫名的紧张。她捡起头天扔在

那里的树枝，就在外国人指给她的地方挖下去，然后把手伸进洞里，掏出了砖形的金条。有点儿什么东西引起了她的注意：树林里静悄悄的，好像有个怪物在那里，威慑着林中的动物，连树叶都不敢动了。

手中金属的重量让她吃惊。她把它擦了擦，发现上面有些印记，她注意到有两个戳记和一串数字，她想搞明白是什么意思，但没有做到。

这意味着多少钱呢？她没有一个确切概念，不过，正如外国人所说，应该足以让后半辈子享清福了。她手中拿的是她的梦想，是渴求已久的事，是一个已经出现在她面前的奇迹。这是一次机会，可以让她摆脱维斯科斯单调的昼夜往复，摆脱成年后在旅店没完没了的上班下班，摆脱看着男女朋友们年度探亲，他们已经离开这里，因为他们的家人把他们送到很远的地方去学习，为的是好出人头地，还可以让她摆脱那习以为常的种种匮乏，摆脱那些来时花言巧语然后不辞而别的男人，还有那些习惯成自然的迎来送往。在树林中的这一时刻是她人生中最重要的时刻。

生活总是对她不公平；父亲不知是何人，母亲生她时死了，而这账却算在了她的身上；外婆是农民，靠为人做衣服为生，一分一分攒钱好让外孙女能认几个字。尚塔尔有过许多梦想：她曾认为自己能克服困难，找个丈夫，在大城市里谋份工作，或者被哪位到这天涯海角来休憩一下的伯乐发现，她还想过学习戏剧，写出一本一鸣惊人的书，听着摄影师让她摆出什么姿势的喊声，踏上生活的红地毯。

每一天都是期待的一天。每一夜都是有可能出现某个人来判定她真正价值的一夜。每个在她床上的男人都是她第二

天离开这里的希望,如果成功就再也不必看那三条街道、石房子、板岩房顶、与墓地为邻的教堂,还有那顺带出售土产的旅店,这些物品费时几个月才做成,却按流水生产物价卖出。

有一次她突发奇想,过去凯尔特人在这里藏了一批可观的财宝,让她给找到了。在她的梦想中,这是最荒唐最没边儿的一个。

然而眼下她手里就拿着金条,这是她从来没有相信过的财富,这意味着决定性的解放。

她心中充满恐惧:千载难逢的时运可能在这天下午转瞬即失。如果外国人改变主意呢?如果他决定去寻找另一座城市并在那里遇到一个更愿意帮助他实施计划的女人呢?为什么不起身回家,装上几件用品,然后远走高飞呢?

她想象过她走下大斜坡去搭便车,这时外国人出门去做他的清晨散步,后来他发现金子被偷了。她朝最近的城市奔去,而他返回旅店向警方报案。

尚塔尔谢过司机,然后直奔公共汽车站售票口,她买了一张去随便一个远地方的车票:这时,两个警察走过来,礼貌地请她打开手提箱。当他们看到里面的东西后,礼貌荡然无存;她正是他们要找的人,因为三个小时前他们接到了报案。

在警察所,尚塔尔有两种选择:一是坦白,但可能没有人信她,或者就是说她看见土是松的,就开始挖,于是就看到金子了。有一次,一个寻宝者——他也是在寻找凯尔特人藏的什么东西——曾与她同床共枕。他曾说国家法律明文规定:个人有权拥有任何所拾之物,虽说一些特定的有历史价值的物品须到有关部门进行登记。而那根金条没有任何历史价值,是当今世界的物品,还有标号戳记数码呢。

警察就去询问那个外国人。而他无法证明她进入过他的房间并偷走了他的东西。双方交代有出入,但也许他更强大,他和重要人物有联系,而最终他会得势。然而,尚塔尔要求警方查验金条,于是他们发现她讲的是实话:金属上有泥土的痕迹。

到这里,故事就到了维斯科斯,它的居民——出于嫉妒或是眼红——开始怀疑她,说不止一次听说她和一些客人睡觉;也许在他睡觉时,她偷了他的东西。

故事的结束很悲惨:金条被没收,移交司法解决,她又重新搭便车垂头丧气很丢脸地回到了维斯科斯,等着后人评说,然后慢慢平息下去。再后来,她会发现法律程序形同虚设,律师费她付不起,最后她放弃了。

故事的结局是金子没有了,名声也丢了。

还有一个版本:外国人讲出实情。如果尚塔尔偷走金子远走他乡,难道不是把此城市从悲惨不幸之中解救出来吗?

然而,就在出门上山之前,她已知道自己无力迈出这一步的。为什么恰恰在这时刻,在这完全能改变自己人生的时刻,自己却如此害怕呢?总之,难道自己没有和引起自己欲望的人睡觉吗?没有时不时暗示外国人付账时多给小费吗?没有时不时撒个谎吗?没有去妒忌现在只是逢年过节才回来看看家人的朋友吗?

她用力攥住金条,站了起来,她感到虚弱与绝望,把金条放回洞里并盖上了土。她做不出来,而这并不是因为她是否正直,而是因为她心中感到恐惧。她刚刚发现有两件事阻碍一个人去实现梦想:一是觉得梦想是不可能实现的,再就是,突然时来运转,意想不到地看见它们变成了可能。所以这时

她害怕了，不知这路通向何方，害怕面对不知有何种挑战的生活，害怕我们所习惯的东西可能会永远地消失。

人们想改变一切，而同时又希望一切都保持原样。尚塔尔不明白这是为什么，而现在这正是她所经历的。也许她已被牢牢束缚在维斯科斯这个地方，习惯了自己的失败，而且任何一个取胜的机会都是要花大气力去背负的包袱。

她确信外国人已经厌烦了她的沉默，而且很快——也许就在这天下午——他就会决定另选他人。而她太没有勇气来改变自己的命运了。

刚才碰过金子的双手这时该去拿扫把、海绵和抹布了。尚塔尔转身朝城里走去，在那里，老板娘已面带愠色等着她呢，因为她答应过在旅店惟一的客人来之前打扫酒吧的。

尚塔尔担心的事情没有发生：外国人没有走。那天晚上他又去了酒吧，比任何时候都诱人，他讲着那些也许不完全都是真实的但至少在他的想象中深刻经历过的故事。只是当他来为在场人付酒钱时，他俩的目光才再次漠然相交。

尚塔尔感到疲倦。她希望大家早点儿走，但是外国人特来情绪，不停地讲故事，大家听得津津有味，脸上带着让人可恨的尊敬——或者说，恭顺——那种农民在大城市人面前的恭顺，因为他们认为大城市的人更有文化，更有修养和智慧，更现代。

“一群傻瓜，”她心想。“他们不知道自己有多重要。他们不知道在世界任何角落，人们盘中有餐口中有食，都是由于有像维斯科斯居民一样的人们日夜劳作、辛辛苦苦、任劳任怨地挥汗耕田放牧的结果。比起大城市的人，他们对世界更为重

要，然而，他们却表现得——而且感到——低人一等，自卑无用。”

而那外国人正准备显示他的文化比酒吧里所有男女的埋头苦干辛勤劳作更有价值。他指着墙上的一幅画问道：

“你们知道这是什么吗？这是一幅世界名画：耶稣和他门徒的最后晚餐，是列奥纳多·达·芬奇[①]所画。”

“没那么有名，”老板娘说。“很便宜的。”

“这只是复制品；真品是在离这儿很远的一座教堂里。关于这幅画还有个传说呢，不知你们想不想听。”

大家都点了点头，而尚塔尔再次为呆在这里听他炫耀比别人知道得多且卖弄无用的知识而感到羞耻。

“在构思这幅画时，列奥纳多·达·芬奇碰到一个很大的难题：必须在耶稣的形象中画出善，而在犹大的形象中画出恶，犹大就是那个在晚餐中决定背叛耶稣的朋友。他中断了工作，希望能找到理想的模特儿。

“有一天，他在听一个合唱时，看见其中一个小伙子正是基督完美的形象。他把他请到自己的画室，并开始画他。

“三年过去了。‘最后的晚餐’即将完成——但达·芬奇还没有找到犹大的理想模特儿。负责这个教堂的红衣主教开始给他施压，要求他马上完成壁画。

“经过多天的寻找，画家找到一个衣衫褴褛未老先衰醉倒在排水沟里的青年。他让助手们好不容易把这人直接弄到了

① 列奥纳多·达·芬奇（1452—1519）：又译“达·芬奇”。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著名的画家、雕塑家、建筑家和工程师。为圣马利亚·德拉·格拉齐耶隐修院食堂所画的大型壁画《最后的晚餐》（1495—1497）是他的代表作之一。

教堂里，因为已经没有时间画草图了。

“这个乞丐被抬到教堂里，丈二和尚摸不到头脑；助手们扶他站好，达·芬奇就开始画那张有着冷酷、罪恶、自私明晰线条的面孔。

“当画完时，这乞丐——酒有点儿醒了——睁开眼看到了眼前的画。他又惊又悲地说：

“‘我以前见过这幅画！’

“‘什么时候？’达·芬奇诧异地问。

“‘三年前，在我失去一切之前。那时我在一个合唱队里唱歌，我的生活里充满梦想，有个艺术家请我去做模特儿，他要画耶稣的面容。’”

外国人停顿了好长时间。他眼睛盯着神父，神父正在喝啤酒，而尚塔尔知道他的话是冲她说的：

“也就是说，善和恶有着同一张面孔；而一切都取决于它们与每个人道路相交的时刻。”

他起身说对不起，自己累了，然后就回房间去了。各自付了酒钱后，慢慢往外走，看着那幅名画的复制品，都在扪心自问，在何时自己的生活已经被一个天使或是一个魔鬼所触动。大家不约而同得出一个结论，这种事在维斯科斯只是在阿哈巴平定此地之前发生过；现在，日子千篇一律，无事可言。

在像个机器人一样筋疲力尽地工作中，她知道自己是惟一与别人想法不同的人，因为她已感到恶那沉重诱人的手抚摸了她的脸。“善和恶有着同一张面孔；而一切都取决于它们与每个人道路相交的时刻。”说得好，这也许是真的，然而她现在所需要的就是睡觉，别无其他。

结果，她找错了一位顾客的钱，这事从前极少发生；她向客人道歉，但却没有说自己错。她无动于衷自尊地忍耐到神父和市长离开了这里，他们一般都是最后才走。她锁好收款台，拿起自己的东西，穿上自己那件便宜的厚外套，像往常一样回家去了。

第三天晚上，她与恶相遇了。而这恶是发着高烧带着极度疲倦来的，这让她神志处于半清醒半迷糊之间，但就是睡不着——这时听到屋外有一只狼在不停地嚎叫。有时，她确信自己是在说胡话，因为好像那狼已经进入她的房间，而且用一种她不懂的语言在和她说话。在暂短的清醒中，她试图起身

去教堂请神父叫医生来，因为她病了，而且病得很重；然而，当她真想这么去做时，感到双腿不听使唤，这时她知道自己是走不动路了。

就是能走，恐怕也走不到教堂。

就是走到教堂，那也得等神父醒来，穿好衣服，再来开门，而这时寒冷会迅速加重她的病情，并毫不留情地让她死在众人所视为神圣的教堂门前。

“那至少也不需要人们把我抬到墓地的；实际上我会自己在里面的。”

尚塔尔一整夜都在说胡话，晨光照进屋子时，她感到烧退了。当体力恢复后，她试图入睡，这时她听到熟悉的喇叭声，她知道卖面包的人已经到了维斯科斯，已是她做早餐的时间了。

没有人强迫她下去买面包；没人管她，爱睡到几点是几点，她只是天黑以后才开始工作。但她身上发生了某种变化；在完全疯掉之前，她需要和世界接触。她希望见到此时聚集在绿色小车周围的人们，他们用钱换回食品，他们很高兴，因为新的一天开始了，而他们又有事做又有东西吃了。

她还是去了那里，并和大家打了招呼。她也听到几句诸如“你看上去好像有点儿累”或是“你怎么了？”的话。大家都挺和气，总是乐于助人，他们慷慨大方、单纯朴实，而心灵却永无休止地为梦想、冒险、害怕和权力而波动。她很想与他人分享秘密，但只要告诉一个人，过不了早上全城人就都会知道了——最好还是先感谢人们对她身体的关心，然后等自己的思想清晰一些再说了。

“没什么。有只狼叫了一晚上，我都没法睡觉。”

"我怎么没听见什么狼叫呢,"旅店老板娘说,她也在那里买面包。

"有好几个月这地方没听见什么狼叫了,"那个做东西在酒吧小商店卖的女人附和道。"猎人们该是早把它们打光了,这事最糟糕了,猎人们来这里主要是因为有这么几只狼。他们很喜欢这种无用的竞争:看谁能猎杀最难打的动物。"

"别当着卖面包的说这地方没有狼了,"尚塔尔的老板娘小声说道。"要是让他们知道了,也许维斯科斯的生气就彻底没了。"

"可我是听到有只狼叫。"

"应该是只该死的狼,"市长夫人说,她不太喜欢尚塔尔,但她是个有涵养的人,喜怒不露于色。

老板娘生气了。

"该死的狼不存在。是一只普通的狼,这时应该早就被打死了。"

但市长夫人也不示弱。

"不管存不存在,我们大家都知道晚上没有什么狼叫。你让这姑娘干得时间太长,她应该是累着了,开始产生幻觉了。"

尚塔尔让她俩去争论,自己拿起面包就走了。

"无用的竞争,"她想起刚才那个做罐头食品女人的话。他们就是这样看待生活:无用的竞争。她当时几乎要说出外国人的提议了,她要看看那些安逸的精神贫穷的人们是否开始一场真正有用的竞争;不管有狼没狼,十根金条换一项犯罪,这罪可以保证子孙的将来,找回维斯科斯昔日的光荣。

然而,她控制住没有说。当时她决定到晚上再说,在酒吧里当着大家的面说,这样任何人都不能说没听见或说不明白。

也许他们会冲向外国人，然后把他带到警察局去，让她自由地去拿自己的那根金条作为对她为社会献力的奖赏。也许他们根本就不信，于是外国人就走了，认为大家都是善的——这可不是实情。

这些人都是无知的，天真的，顺从的。大家都不相信那些不在自己习惯相信范围内的事物。大家都怕上帝。大家——包括她——在可以改变命运的时刻都是怯懦的。但是，至于真正的善心，这是不存在的——无论是在怯懦人的土地上，还是在全能上帝的天空中。上帝胡乱地播撒着痛苦，就是让我们在祈求他把我们从恶中解救出来中度过一生。

暴风雨已减弱，尚塔尔三个晚上没有睡着，但当她准备早餐时，精神从没感到这么好过。她不是惟一的怯懦者。也许她只是惟一的意识到自己怯懦的人，因为其他人称生活为“无用的竞争”，而且把害怕与慷慨混为一谈。

她想起维斯科斯一个在邻城一家药店工作的人，他干了二十年后被辞退了。而他没有要求任何工作赔偿，因为——他说——他是主人的朋友，不想伤害他们，他知道是因为财政困难才让他走的。一切都是谎言：那人没有打官司是因为怯懦，他想不惜任何代价让人爱他，他想让主人一直认为他是个慷慨能合作的人。过了些日子，他去借钱，人家大门一关根本不理他——这时说什么都晚了，因为他早就签了辞职信，什么要求也不能提了。

妙啊。所谓心善是对那些在生活中害怕表明态度的人而言的。相信自己善良总比去面对他人争取自己的权利要来得容易。受到冒犯而不去反击总比在战斗中有胆量去面对比自己强大的人要来得容易；我们总说没有被别人扔的石头击中，

而只是到了夜里——当老婆，或是老公，或是同学朋友已经入睡，独自一人时——只是到了这时，我们才为自己的怯懦悄然落泪。

尚塔尔吃完早餐，希望白天快点过去。她要在这个晚上摧毁这小城，她要消灭维斯科斯。用不了一代人的时间，这城早晚会死亡，因为它是一个没有儿童的地方——年轻人已跑到其他城市，衣着漂亮，在节日里、在旅行中、在“无用的竞争”中繁衍生息去了。

然而，白昼没有很快过去。恰恰相反：低低的云朵、灰灰的天空让时间过得真慢。浓雾遮住了山峰，村庄像是在世外，它迷失了自己，像是地球上惟一有人居住的地方。透过窗子，尚塔尔看见外国人像往常一样出了旅店朝山那边走去。她担心那金子，但她的心很快又平静下来——他要回来的，因为他已经付了一个星期的店钱，有钱人可从来不浪费一个铜板的；只有穷人才是如此。

她想看书，但集中不了精神。她决定在维斯科斯走走转转，而她遇见的惟一一个人就是贝尔塔，她天天坐在家门口，监视着所发生的每一件事情。

“气温早晚要降的，”贝尔塔说。

尚塔尔暗自思量为什么无事可做的人总觉得天气是个重要问题呢。她点了点头。

她继续走自己的路，因为在这里生活了这么多年，和贝尔塔该说的都说了。有段时间里，她认为贝尔塔是个有意思、勇敢的人，就是她丈夫在一次司空见惯的打猎事故中丧生之后她也能稳定住了自己的生活；她卖掉了一些自己不多的财产，

然后把这钱——加上赔偿的钱——用在了某种有保障的投资上，现在她是靠利息过活。

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这寡妇对她已没有什么吸引力了，她怕自己将来也会变成这个样子：就这么坐在家门口，到了冬天里一层外一层穿得厚厚的，看着眼前这一辈子下来都没有变化的景色，监视着没有必要监视的东西，因为这里没有什么严肃重要或是珍奇的东西了。就这么坐着等死。

她在满是雾气的树林里走着，也不怕迷了路，因为她对这里的条条小径、一草一木一石都了如指掌。她想过今天晚上会是刺激人的一夜，她试了种种把外国人的提议讲出来的方式——其中一些方式就是逐字逐句讲出她所听到和所看到的，还有一些方式就是照着让她三个晚上没能睡觉的那个男人的方式，讲出一个可真可假的故事。

“这是一个非常危险的男人，比我所认识的所有猎人都坏的男人。”

漫步在林中，尚塔尔开始感到自己发现了一个与外国人一样危险的人：她自己。四天前，她还不知道她已习惯了周围的一切，习惯了生活中可期待的东西，习惯了以前还不觉得如此之糟的维斯科斯的生活——总而言之，这地区被称为“天堂”，夏季里游客如云。

现在，妖魔已从坟墓中出来，使她的夜晚阴森可怕，使她感到不幸、不公平、被上帝和命运所抛弃。更糟的是，它们迫使她看见了为了这树林，为了工作，为了罕见的相遇和为了许许多多时候的孤独而日夜背负的痛苦。

“这个该死的人。该死的我，是我强迫他穿越了我的道路。”

等回村的时候，她为生活中的每一分钟而后悔，她咒骂她的母亲死得早，咒骂她外婆让她应该做个心善的好人，咒骂抛弃了她的朋友，咒骂还在与她作对的命运。

贝尔塔还坐在那里。

“你走得很急呀，”她说。“坐我身边放松一下。”

尚塔尔照办了。她愿做任何事情好让时间过得快些。

“村庄好像在变，”贝尔塔说。“空气中有些异样的气味；昨天我听见那可恶的狼叫了。”

姑娘释然了。不管可恶不可恶，昨天是有狼叫了，除了自己，至少还有一个人听见狼叫了。

“这个城镇从不会有什么变化的，”她说。“只有四季往复，现在是冬天了。”

“不对。是外国人来了。”

尚塔尔控制住了自己。难道他还和别人交谈过？

“外国人来了和维斯科斯有什么相干？”

“我看着大自然度日。有些人认为这是在浪费时间，但这是我所发现的能接受我失去至爱之人的惟一方法。我看见四季去了又来，树叶落了又长。同时，大自然时不时有一种意想不到的因素引起决定性的变化。有人对我说我们周围的大山是几千年前一次地震的结果。”

姑娘点了点头；她在学校学过这个。

“是啊，一切都要变的。我害怕现在就要发生。”

尚塔尔一时冲动想把金子的事情讲出来，因为她猜这老太太已经知道什么了；但她还是没说。

“我在想阿哈巴，我们那伟大的创立者，我们的英雄，被圣

萨万祝福过的人。”

“为什么想阿哈巴呢?”

“因为他能明白,哪怕是再无心的一个小小细节,也可能毁掉一切。据说他平定了此城赶走了不服气的不三不四的人并使维斯科斯的农业贸易得以现代化后,有天夜里,他请朋友共进晚餐,他为他们做了一道美味的肉菜。突然,他发觉盐用完了。

“于是阿哈巴就叫他的儿子:

“‘去,去村里买点儿盐。不过,要付不多不少的钱:不要贵也不要便宜了。’

“儿子诧异地问:

“‘爸爸,我明白不应付多了。但是如果能便宜为什么不省点儿钱呢?’

“‘在一个大城市,这是可以的。但是在一个像我们这样的小城,这样做就完了。’

“儿子没再说什么就出去了。客人们都听见了父子之间的对话,他们想知道为什么不能买要价低了的盐,阿哈巴答道:

“‘谁要是低于市价卖,那他肯定是因为发愁急需钱用。谁要是利用了这一点,谁就是不尊重辛辛苦苦工作之人的血汗和奋斗。’

“‘不过,这也绝不至于让一个城市毁灭呀。’

“‘世界之初,不公正也是一点点发生的。然而,每个后人都给它增加一点,总是认为问题不大,那么就请看看如今已到了何等地步。’”

“比如说那个外国人，”尚塔尔说，她希望听到贝尔塔说也和他交谈过。但是贝尔塔保持着沉默。

“我不知道为什么阿哈巴如此想拯救维斯科斯，”她仍不甘心地说。“从前这里是犯罪分子的藏身之地，现在是怯懦人的村庄。”

肯定是这老太太知道些什么了。剩下的只是看看是不是外国人本人讲出来的。

“的确如此。不过，我不知道是否真是怯懦。我想大家都害怕变化。他们希望维斯科斯一成不变：一个能耕田放牧的地方，一个热情招待猎人和游客的地方，但是这里的人们又确实知道明天将要发生什么，而惟一不可预测的事情就是大自然的暴风雨。也许这不失为一种得到和平的方式，不过，我在一点上与你一致，那就是：大家都认为控制了一切，其实什么也没控制。”



“就是嘛，”尚塔尔赞同道。

“谁也不能改变什么，”老太太引用天主教福音书上的话说。“然而我们喜欢带着这种幻觉生活，因为这给我们安全感。

“总之，尽管说企图控制世界、相信一种完全虚假的安全是愚蠢的，因为这样会使大家在生活中措手不及，但这也是一种选择；在意想不到的时候，一次地震造出大山，一道闪电毁掉一棵准备在夏日里生长的树木，一次打猎事故结束一个正直人的生命。”

贝尔塔讲述过无数次她丈夫是怎么死的。他是本地最受尊敬的向导之一，是一个视打猎为一种尊重当地传统的方式而不是一种野蛮体育运动的人。正是由于他，维斯科斯建立

起一个动物保护区,市政厅制定出法律保护一些濒临灭绝的物种,制定出各种猎物税收标准,钱变成了有利于社会的东西。

贝尔塔的丈夫试图在这有些人认为是野蛮的,有些人认为是传统的运动中看到教导猎人某种生活艺术的方式。有一次,来了一个很有钱但经验不多的人,他带这人去了一个空旷地方。在那里,他把一只啤酒罐放在了一块石头上。

然后他离开啤酒罐有五十米开外,一枪把它打飞了。

“我是这里最优秀的射手,”他说。“现在你照我的样学。”

他又把罐子放回原处,然后又退出五十米,从兜里掏出一块手帕,让那人把他眼睛给蒙上。接着,他瞄向目标,开枪射击。

“打中了吗?”他扯下手帕问道。

“当然没有喽,”那新来的猎人答道,他很高兴看到这个骄傲的向导出丑了。“子弹不知飞到哪儿去了。我不相信你能教我什么。”

“我刚教了你一堂重要的人生之课,”贝尔塔的丈夫回答道。“只要你想得到什么,你就睁大眼睛,集中精神,你要确实知道你所希望的。谁也不能闭着眼睛达到目的。”

有一次,当打完第一枪后,他把罐子放回原处,那个猎人认为该他打了。还没等贝尔塔的丈夫离开,他就射击了;枪打偏了,击中了贝尔塔丈夫的脖子。他没有时间去学那关于集中精神和客观性的精彩一课了。

“我得走了,”尚塔尔说。“去工作之前我还有些事情要做。”

贝尔塔向她道了午安，然后目送她消失在教堂的小路上。长年以来贝尔塔就坐在门前，望着大山，望着云朵，在心中与去世的丈夫交谈，这教会了她去“看”人。她的词汇有限，她找不到什么其他词来描述别人给她造成的感觉，但有一件事就是：她“看”别人，知道他们的情感。

一切都源自埋葬她伟大且惟一的爱人之时；当时她身旁有个孩子——维斯科斯一位居民的儿子，现已长大成人，住在离这里几千公里远的地方——问她为什么忧伤，因为她这时正在哭泣。

贝尔塔不想吓着孩子，不想讲死亡送别什么的；她只说她丈夫走了，也许要很久很久才能回来。

“我觉得他骗您了，”小男孩说。“我刚才看见他手里拿着个汤匙躲在墓后面笑呢。”

孩子的母亲听到后，狠狠地斥责了他一顿。“孩子总说看见这看见那的，”她说，并请求原谅。然而贝尔塔立刻停止了哭泣，朝孩子指的方向看了看；虽说她听了那话挺生气的，但她丈夫的确有拿专门匙子喝汤的怪毛病呀。是的，所有匙子大小都一样，但他就爱守着一把用。贝尔塔从未对外人说过这个，因为她害怕别人说他是疯子。

然而，那男孩确实看见她丈夫了；汤匙就是个标记。孩子“看见”东西。她决定也学着去“看”，因为她想和他交谈，要他回来——哪怕是个幽灵。

起初，她把自己关在屋里，极少出来，希望他出现在眼前。在一个晴朗的日子，她有了一种预感：她应该去门口并开始注意他人，她感到丈夫希望她的生活愉快，要更多参与城里所发生的事情。

她把椅子摆在门前，开始看山；维斯科斯街上的人不多，但是，就在她开始这样做的当天，一个女邻居从邻村回来，说是集市上的小贩在卖质量很好但又很便宜的匙子，而且还从口袋里掏出一把以证明自己说的话。

贝尔塔发觉再也不会重见丈夫了，但他让她呆在那里看这小城，她照做了。时光流逝，她开始发现自己左侧有个身影，她确信他在那里，除了教她去看诸如总在传达某种信息的云彩形状等等别人没有觉察的事情外，他在陪伴着她，在保护着她不受任何危害。但每当想正面看他时，她总有点儿伤感，因为一旦如此影子就会消失；不过，她马上发觉可以利用直觉同他交谈，于是他们就开始了海阔天空长时间的交谈。

三年过后，除了听她丈夫一些很实用的忠言外，她已经能"看"人们的情感了；就是因为如此，在银行破产使此地多少人的辛苦所得化为乌有前，赔她一笔比原先少得多的钱时，她没有上当。

一天早上——记不清是什么时候的事情了——他对她说维斯科斯可能被毁灭。贝尔塔马上就想到会是一次地震，想到此地又要升起许多大山，但他安慰她说，这种事情近千年里不会发生的；而是另一种让他担心的毁灭，虽说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但他要她留心，因为那是他的村庄，是他世上至爱的地方，虽说他不情愿地离开了它。

贝尔塔开始更加注意人，注意云形，注意来来往往的猎人，但并没有发现什么异常现象表明有谁企图毁灭这个处处与人为善的城市。然而她丈夫坚持让她去监视，而她也就照办了。

三天前，她看见那个外国人和魔鬼一起来了，而且她知道

她的等待结束了。今天，她注意到这姑娘身边伴着一个魔鬼和一个天使；她马上把事情贯通起来，明白了某种怪事正在村中发生。

她独自一笑，看了看自己左侧，送去一个几乎不被察觉的吻。她不是一个不中用的老女人，虽说她并不清楚该采取什么措施，但她有很重要的事情要做，她要拯救自己的出生地。

尚塔尔让老太太沉浸在思绪中，自己回家去了。维斯科斯居民私下议论说贝尔塔是个老巫婆。人说她曾把自己关在家里差不多有一年，这期间她学会了魔法。有一次尚塔尔问是谁教她的，有人说是魔鬼到晚上就来教她；有人说是她使用她爹妈教她的语言祈求一位凯尔特教士来教的。但大家都不在意这事；贝尔塔是不伤害人的，而且她总有好听的故事。

虽说都是些大同小异的故事，但内含道理。突然，尚塔尔手抓着门把手停在了那里。虽说她听过许多次贝尔塔丈夫的死因，但就是在这一刻，她明白过来，那里面对她有着非常重要的一课。她想起刚才在树林里的散步，想起投向四方那无声的仇恨，那没头没脑要去伤及她自己、这城市、它的居民、居民子孙的仇恨。

然而她真正的目标只有一个：那个外国人。瞄准，射击，杀死猎物。为此，需要一个计划——也许今晚说什么都是犯傻，可能让局面失控。如果需要找个什么时间讲给维斯科斯居民听的话，她决定推迟一天再讲述她和外国人的相遇。

这天晚上，当收取外国人惯常为大家付的一杯酒钱时，尚塔尔发觉他递给她一张纸条。她把条子装进了口袋里，感到外国人时不时在寻找她的目光，在无声地询问，可她装出无所谓的样子。现在这游戏好像颠倒了：是她在控制局面，由她来选择战场和战斗时间。这就是优秀猎人的做法：创造机会让猎物朝自己走来。

她回到家后才打开纸条，这次很奇怪，她感到今晚能睡个好觉：那男人邀她在相识之地见面。

纸条上最后说希望能单独和她谈谈。但也可以当着众人的面谈，这就看她了。

她不是不知道这是一种威胁；恰恰相反，她很高兴迎接这一威胁。这证明他失去控制了，因为危险的男人或女人从不做这种事。阿哈巴，维斯科斯伟大的平定者常说："世上有两种傻瓜：一种是放弃做某事因为接受威胁，一种是认为会去做某事因为他威胁别人。"

她把纸条撕碎扔进马桶放水冲掉了，然后她洗了个烫水

澡,接着就钻进了被子里,她笑了。她已获得自己所希望的:与外国人再次见面,单独谈一谈。假如想知道如何击败他就要更好地去了解他。

她几乎躺下就睡着了——她做了一个香甜放松舒心的梦。她与善过了一夜,她与善和恶过了一夜,她还与恶过了一夜。三次都没有什么结果,然而它们鲜明地留在了她的心灵之中,现在它们在互相争斗,看看谁是最强大的。

当外国人到的时候，尚塔尔已浑身湿透；暴风雨又来了。

“我们不要谈天气，”她说。“现在正在下雨，这你也看到了。我知道一个地方，我们到那儿去谈更好。”

她站起来，然后拿起一个长帆布包。

“你那里面是支猎枪，”外国人说。

“没错。”

“你想杀了我。”

“是的。我不知道能否办到，但我很想这样做。不过，我带枪来还有一个目的：我在路上可能遇到那只可恶的狼，我要杀了它，成为维斯科斯最受尊敬的人。昨天我听见它叫了，虽说没有人相信我。”

“什么可恶的狼？”

她犹豫了，不知该不该对这视为敌人的人表示亲近。不过，她想起一本关于日本武术的书——她总看客人扔在旅店里的书，什么书都看，因为她不喜欢花钱买书。那书上写道，对付敌手最好的方法就是让他相信你站在他一头。

行走在风雨中时，她讲了这个故事。说是两年前，维斯科斯的一个人——确切讲，是这城里的铁匠——他出去散步，这时，他与一条狼和它的崽儿不期而遇了。这男人吓了一跳，他抓起一根树枝就朝狼打过去。一般讲，狼是要跑的，但它还带着几只狼崽儿呢，于是它反击了，并咬住了他的大腿。铁匠，这个其职业就是需要超长力量的男人，奋力抽打着它，狼最终退缩了，带着它的崽儿钻进树林里，再也没有露面；大家所知道的就是这狼的左耳上有一块白迹。

“为什么是‘可恶的狼’呢？”

“即使是最野蛮的动物，一般也不进攻的，除非情况特殊，比如说这次为了保护它的崽儿。此外，它们如果进攻并尝到人血，就会变得危险可怕；它们就会贪欲增加，就不再是野兽，而会变成杀人犯。大家都认为，总有一天这只狼会卷土重来。”

“这正是我的故事，”外国人心想。

尚塔尔尽可能走得快些，因为她更年轻，更有准备，并且想让这个跟她一起走的男人疲劳出丑，从心理上压倒他；但他却不紧不慢。虽说有点儿喘，但他一直没有要求走慢点儿。他们来到一个伪装得很好的绿色小塑料帐篷前，这是猎人们用来狩猎的。他们坐了进去，一边喘一边搓着冰冷的双手。

“你要干什么？”她问道。“为什么塞给我纸条？”

“让你猜个谜吧：在我们生活中的每一天里，从来不到来的是什么？”

没有回答。

“是明天，”外国人说。“不过，看上去你是相信明天会到来的，所以你推迟去做我所请求的事情。今天是周末了；如果你不去说，那我就自己去做了。”

尚塔尔走出帐篷,走到安全距离外,然后解开帆布包,取出猎枪。外国人好像并不在乎。

“你动金子了,”他又说道。“假如写一本关于你经历的书,你认为大多数读者——他们是一些要面对一切要面对的困难、经常遭到生活和其他人不公正的待遇、得为孩子的学费和一日三餐而奋斗的人——他们会希望你拿上金条逃走吗?”

“不知道,”她边说边上了一发子弹。

“我也不知道。这正是我所希望的回答。”

她又上了一发子弹。

“你是准备杀了我的,你想用这寻找一只狼的故事稳住我。没有关系,因为这正是在回答我的问题:人类实质上是恶的,内地城市里一个女侍应生都会为了金钱而犯罪。我要死了,但现在我知道答案了,我死而无憾。”

“拿着,”她把枪递给外国人。“谁也不知道我认识你。你填的资料全是假的。你随时都可以离开,而且我想,你可以去世界任何一个地方。不需要有多少准头:只要把枪对准我,然后扣动扳机就行了。子弹里是一些小铅粒,一旦打出去,就成锥状散开。是用来打鸟和杀人的。你要是不想看着我身体被打烂,可以往一边看。”

这男人手指搭在扳机上,对准了她,然而让她吃惊的是,他持枪很标准,很专业。他们就这样僵持了好一会儿。她知道,要是脚底下猛地一滑,或是突然窜出一只动物吓他一跳,都会使他手指动一动,那枪也就会响了。她本想向他挑衅,想刺激他,从中得到快乐,想告诉他他自己干不了要求别人干的事情,而她这时感到自己这一举止的天真幼稚。

外国人持枪对着她,他眼不眨,手不抖。现在说什么都晚

了——就是因为他心里也许认为杀掉这个向自己挑衅的女孩也不是什么恶念。尚塔尔正准备请他原谅，但还没等她开口，外国人就已放下了枪。

“我几乎能触摸到你的恐惧了，”他说着把枪还给了尚塔尔。“我闻到了流淌的汗水味儿，虽说雨水能遮盖住它；我听见你的心在怦怦跳，几乎快蹦出嗓子了，虽说有风吹树叶的哗哗乱响声。”

“我去做你今天晚上要我做的事，”尚塔尔说道，装没听见他刚才说的话。“总之，你到维斯科斯来是因为你想更进一步了解它的本性到底是善还是恶。有一件事我刚才已向你表明：不论我感受到什么或是现在已不想感受到什么，你本可以扣动扳机的，但你没有做。知道是为什么吗？因为你是怯懦的人。你用别人来解决自己的矛盾，你无力采取什么态度。”

“有个德国哲学家说过：甚至对上帝来说都有个地狱：即他对人类的爱。你说的不对，我不是个怯懦的人。我曾经扣动过比这枪更糟的扳机：实话跟你说，我制造过比这更为精良的武器，并把它们发往世界。一切都是合法制造，有政府批文，有出口大印，并照章纳税。我和一个爱我的女人结了婚，生了两个漂亮女儿，我从来没有从公司挪走过一分钱，我从来就明白要求只属于自己的东西。

“你和我不一样，你总觉得被命运所捉弄，我一直是个能行动的人，能与艰难曲折作斗争，我失败过，也取胜过，然而我懂得胜利与失败是大家人生中的一部分——这个大家不包括你所说的怯懦者，因为他们从没有失去和获得什么。

“我看过很多书。我以前常去教堂。我害怕上帝，我遵守他的条律。当时我是一个收入颇丰的大公司领导人。每做成

一笔生意我都有佣金，挣的钱足以养活我妻子、我女儿、我孙子和我的重孙子们，要知道军火生意可是世界上最赚钱的买卖。我知晓所卖每一物件的价值，所以我亲自打点买卖；我发现一些腐败事情，于是请他们走人，并中断了销售。我的武器制造出来是为了维护秩序的，是保持世界进步和建设的惟一方法，我是这么想的。”

外国人走过来，抓住尚塔尔的双肩；他想让她看着自己的眼睛，让她相信自己讲的是真话。

“也许你会认为造枪的人是世界上最坏的人。也许你有道理；然而事实却是，自从洞穴时代起，人类就使用武器了——最初是用来猎杀动物，后来很快就用来夺取别人的权力。世界上曾经没有过农业，没有过畜牧，没有过宗教，没有过音乐——但从未没有过武器。”

他从地上捡起一块石头。

“看这个：这就是最原始的武器，是自然之母慷慨给予那些需要面对史前动物之人的。这样一块石头应该救过一个人的命，而这个人的后代，生息繁衍，到了我和你。假如他没有这块石头，食肉动物也许就把他给吃了，那么上亿人就不会有今天了。”

风大了。雨还在下个不停，而他眼睛动也不动一下。

“因此，虽说有许多人批评猎人，可维斯科斯却盛情接待他们，因为这城要靠他们为生的，有人仇恨斗牛场上的斗牛，却去肉店买肉，美其名曰动物是‘体面’被宰杀的。同样，也有许多人批评武器制造商，尽管如此，他们仍将存在直到世界上再没有一件武器存在。因为只要有一件，就会有另一件，不然，就会失衡，危险就会出现。”

“这和我的城市有何关系?”尚塔尔问。“这和破坏戒律、罪行、偷窃、人类本质、善与恶有什么关系?”

外国人眼光变了,好像充满深深的忧愁。

“记住我开始对你说的话:我是依法做我的买卖,人们习惯称我为‘一个善人’。一天下午,我在办公室接到一个电话:是一个女人的声音,柔和却没有任何感情色彩,她说她的恐怖组织绑架了我的妻子和我的女儿们。他们要一大笔我可以出的赎金:武器。他们要我沉默,还说如果我照他们的指示办,我的家人就不会有事。

“那个女人说半小时后还会来电话,让我到火车站一个指定电话亭去等,说完就挂了。她说不用担心钱的问题,一切都会处理好的,而且几个小时之内就可以清账了——而我所需要做的就是向在某国的子公司发个电子指令就行了。实际上,这根本不是什么偷窃,而是一次非法出售,这甚至在我公司里也完全可以做到人不知鬼不觉。

“作为一个接受的教育就是要守法并会被法律保护的公民,我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报警。紧接着我就成了一个不能做自己的主、无力保护家人的人了,这时我的世界里全是匿名人的声音和疯狂的电话。当我走向指定电话亭时,一大群技术人员已经把地下电话线与最先进的仪器连在了一起,准备在第一时间里测出来电的准确位置。直升飞机随时准备起飞,车子摆开阵势阻断交通,训练有素武装到牙齿的人员随时准备出动。

“在不同大陆相距遥远的两国政府已得知了消息,并禁止了一切买卖;而我所应该做的就是接受指令,重复要我说的话,要表现出专家们要求我做出的样子。

"傍晚时分,关押人质的地方被攻破,而劫持人质者——两个小伙子和一个姑娘,看样子没有任何经验,仅仅是某个强大组织的几个小卒子——已经中弹身亡。然而,在被打死之前,他们抢先杀了我的妻子和女儿。如果连上帝都有地狱的话,即他对人类的爱,那么任何人身边都有个地狱,那就是对家人的爱。"

他停顿了一下:他怕声音走样,怕感情外露。等他恢复平静后又讲起来:

"警察和劫持人质者用的都是我的企业制造的武器。谁也不知道它们是怎么到了恐怖分子手中的,不过这并不重要;它们就在那里。尽管我小心翼翼,力争一切严格按规定生产销售,但我的家人还是死在了我某个时刻,很可能是在某个昂贵饭店里吃晚餐时谈着天气和国际政治时出售的武器之下。"

他再次停了下来。等他重新开口时,像是换了个人,好像那一切都与他无关:

"我很熟悉杀死我家人的武器和弹药,而且我知道子弹打在了哪里:打在胸上。子弹穿进去时只留下一个小孔,比你的小拇指还小。而这子弹一旦碰到第一根骨头,就会一分为四,每一部分又继续朝不同方向前进,猛烈摧毁它所碰到的一切:肾脏、心脏、肝脏、肺。一旦碰上一些很坚硬的东西,比如说椎骨,它就改变方向,一般它都携带着尖尖的碎片和打烂的肌肉——直到最后从身体里穿出来。这四个出口每一个都几乎有拳头那么大小,而且这子弹还有力量把从身体里带出来的纤维、肉和骨头碎片撒向大厅。

"这一切发生在不到两秒钟的时间里;两秒钟内就死了可能没有什么痛苦,但时间不是这样计算的。你明白的,我希望

你明白。”

尚塔尔点了点头。

“那一年我放弃了工作。我云游四海，独自为自己的痛苦而哭泣，我问自己人类为什么能如此残酷。我失去一个人最重要的东西：对同类的信任。当上帝用这种如此荒唐的方法向我表明我是善与恶的一个工具时，他的讽刺让我笑让我哭。

“我的同情心慢慢消失，而今我的心已经死了；是活是死，随便了。但在这之前，以我妻子和女儿的名义，我必须知道在那个关押处到底发生了什么。我明白可以是为恨或是为爱而杀人，但真不明白，为了买卖就杀人？

“也许你觉得这天真幼稚。总之，人们每天都在为了钱而自相残杀，但我对这不感兴趣，我只想我妻子和我女儿。我想知道那些恐怖分子脑子里是怎么想的。我想知道，在某一时刻他们是否可以发发善心放了她们，因为那场战争又不是我家的战争。我想知道当恶与善交锋时，是否存在善能取胜的瞬间。”

“为什么选维斯科斯？为什么选我的村庄呢？”

“世界上有许多兵工厂，有些是没有受到任何的政府控制，为什么选我工厂的武器呢？答案很简单：偶然。我需要找一个小地方，那里所有人都互相认识，相处和睦。在知道报酬后，善与恶将再次相遇，那关押处所发生的事情，将在这小城重演。

“恐怖分子已经被包围已经完蛋；即使如此，他们也要把人杀了来履行一个无用空虚的仪式。你的村庄有那种我没有得到过的东西：选择的可能性。他们将利欲熏心，他们会相信自己有保护和拯救此城的使命——不过，即便如此，他们也会

在是否杀死人质上迟迟不决的。就是如此:我想看看别人与那几个可怜而又残酷的年轻人做法有何不同。

“正如第一次见面时我所说的,一个人的历史就是整个人类的历史。如果存在同情心的话,我会认为我的命运对我来说太残酷了,然而有时它对别人却是甜蜜的。但这改变不了我所感受的,它不会让我的家人复生,不过至少会驱走伴着我并让我丧失希望的魔鬼。”

“那你为什么想知道我是否能去偷它呢?”

“因为同样的理由。也许你把事物分为轻罪和重罪:不是这样分的。我相信恐怖分子也是如此来划分世界的:他们认为他们在为某种原因杀人,而不仅仅是为了快乐、爱情、仇恨和金钱。如果你拿走了金条,你就得为自己的罪自圆其说,也会马上向我解释,而我将会认为这就像杀人犯杀死我亲人后自我辩解一样。你该是注意到了,这些年来,我一直力图明白所发生的事情;我不知道这是否给我带来和平,但我别无选择。”

“假如我偷了,你将永远不会再看到我的。”

在差不多有半个小时的交谈中,外国人第一次露出一丝微笑。

“你不要忘了我曾搞过武器买卖。这里面可有秘密部门的。”

他请她引他回到河边,因为他转向了,回不去了。尚塔尔拿起猎枪——这枪是一个朋友借给她的,她的借口是自己压力太大,看看打打猎是否能缓解一下——她把它重新装入帆布口袋里,然后他们开始下山。

路上他们一句话也没说。到了河边，他告辞说：

“我理解你的迟迟未决，但我不能再等了。当然我也理解，你为了和自己斗争，需要更好地了解我：现在你已经认识我了。

“我是一个魔鬼与我同行的人；为了彻底赶走它，或是接受它，我得对几个问题做出回答。”

只听见餐叉连续敲击杯子的声音。大家都转向声音方向，这个星期五酒吧里人满满当当的。是普里姆小姐请大家静一静。

大家立刻静了下来。一个招待顾客的姑娘如此行事，这可是小城里从没有过的事情。

“可能她有什么重要的事要说，”旅店老板娘心想。“或者她今天是想被辞掉，虽说我答应过她外婆不让她无依无靠。”

“我希望大家听我说，”尚塔尔说道。“我讲一个除了我们的来访者之外大家都知道的故事，”她指了指外国人。“然后我再讲一个除了我们的来访者之外大家都不知道的故事。当我讲完这两个故事后，再由你们来判定我打扰你们劳累一周后应享受的周五休息是否有不对之处。”

“这事有点儿大了，”神父心想。“她能知道什么我们不知道的。尽管她是个可怜的孤儿，一个没有生活地位的姑娘，但这也很难让老板娘让她再干下去。”

咳，也不是那么难办，他又想。谁又没个错呢，发两三天

的火后，然后马上一切都会被原谅的；在整个小城，还找不出第二个能在那里工作的人呢。这是一个年轻姑娘的工作，而在维斯科斯已经没有年轻人了。

“维斯科斯有三条街，一个带十字架的小广场，一些破败的房子，一个旁边就是墓地的教堂，”她开始讲起来。

“请等一下！”外国人说。

他从口袋里掏出个小录音机，打开后，把它放在了桌子上。

“只要是关于维斯科斯历史的事我都感兴趣。我想一字不落地记住，所以我希望你不介意我录音。”

尚塔尔不知是该介意还是不介意，但是，没有时间可浪费了。几小时前她在和自己的恐惧斗争，最后她攒足勇气开始了，所以再不能被打断了。

“维斯科斯有三条街，一个带十字架的小广场，一些破败的房子，还有一些保留得不错的房子，一家旅店，一个邮箱，一个旁边就是墓地的教堂。”

至少这次描述得更为详细些。她已不那么紧张了。

“正如大家所知，这里曾是犯罪分子的藏身之地，直到我们伟大的立法者阿哈巴被圣萨万改变后，他就把这里改变成如今只住着好心肠的男人和女人的小城了。

“我们这位外国人所不知的而且我正要说的是阿哈巴用来达到自己目的的方法。他从没想过说服谁，因为他清楚人类的本性；他们把正直和软弱混为一谈，自然他的能力就受到质疑。

“他所做的是叫来邻村几个木匠，他给了他们一张图纸，

然后让他们在如今是十字架的地方建个什么东西。十来天里居民们白天黑夜听见锤子声，人们看见那些人在锯木头，打榫眼，上螺丝。十天后，一个巨大的东西竖立在广场中央，上面蒙着帆布。阿哈巴召集维斯科斯所有居民来参加揭幕仪式。

“他什么也没说，庄重地拉下帆布：是一座绞架。上面绳子、活板等等一应俱全。崭新的绞架上涂着蜂蜡，为的是让它能长期经受住风吹雨打日晒。借民众全聚在此的机会，阿哈巴宣布了保护农民、促进畜牧业、奖励为维斯科斯引进买卖等一系列法律，他还说，从今往后，大家应该找一份正经的工作或是搬到其他城市去。他只说了这些，只字未提刚揭幕的‘纪念物’；阿哈巴是一个不相信威胁的人。

“这次聚会之后，形成一些派别；大部分人认为阿哈巴是上了那个圣人的当，已经没有了以往的胆量，必须杀了他。随后的日子里，他们为此设计了种种计划。但是每个人都身不由己地观看着广场中心的那座绞架，而且相互问道：它立在那里干什么用？是不是用来绞死不接受新法的人？谁在阿哈巴一边？谁又不在他那一边？我们中间有没有奸细？

“绞架望着人们，人们也望着绞架。天长日久，反叛者最初的勇气让位于了恐惧；大家都了解阿哈巴，知道他是个说一不二的人。于是有些人离开了这里，而另一些人就是因为没有地方可去，或是由于广场中心那绞架阴影的压力，决定试试所建议的新工作。过了些日子，维斯科斯平静下来了，变成了一个大的边贸中心，开始出口上好羊毛和出产优质小麦。

“绞架一立就是十年。木架还很结实，不过绳子是定期更换的。绞架从未使用过。阿哈巴也从未提起过它。他的形象就足以让他们的勇气转为恐惧，他们之间的信任转为猜疑，勇

敢无畏故事的讲述变成商谈是否接受现实的私语。十年后，当法律最终统治维斯科斯后，阿哈巴叫人把绞架拆除了，并用拆下的木料在原地建了个十字架。"

尚塔尔停顿了一下。酒吧里鸦雀无声，这时响起外国人一个人的掌声。

"动听的故事，"他说。"阿哈巴的确了解人类本性：并不是那要按照社会要求去遵纪守法的意愿起了作用，而是惧怕惩罚。我们每个人心中都压着这座绞架。"

"今天，应外国人的请求，我正在去掉那座十字架而在广场中心架起另一座绞架，"姑娘继续说道。

"他叫卡洛斯，"有人说道。"他的名字叫卡洛斯，叫他的名字，不要叫他'外国人'，这样显得更有教养些。"

"我不知道他的名字。他在旅店登记的资料全是假的。他从不用信用卡付账。我们不知道他从何而来，去往何方；甚至他给机场打的电话也是骗人的。"

大家的目光都转向了那个男人；而他的眼睛却一直盯着尚塔尔。

"同样，他讲实话时，你们又不信；他确实在一家兵工厂干过，他经历过很多风险，从慈善的父亲到无情的商人，他曾是不同角色的人物。你们居住在这里，不可能明白生活要比你们所想象的复杂得多。"

"最好让这姑娘马上解释一下，"旅店老板娘心想。而尚塔尔正好开始解释起来。

"四天前，他给我看了十根很重的金条。这些金子能保证维斯科斯所有居民未来三十年里不愁吃不愁穿，还可在城里

进行重要的改革，为儿童建立一个公园，希望他们有朝一日能回来。接着，他就把金子藏到树林里去了，藏在哪儿了我就不知道了。"

大家的目光再次转向外国人；这次他也看着大家，并点了点头。

"在今后三天里，如果此地有谁被杀，那这金子就归维斯科斯了。如果没有人被杀，那外国人就会拿上金子走人。

"好了，就这些。我已经说了我该说的，我已经重新把绞架立在了广场上。只是这次目的不是为避免犯罪，而是为让一个无辜者吊在那里，而这无辜者的牺牲会换来这城的繁荣昌盛。"

大家的目光第三次转向外国人；他再次点了点头。

"这姑娘挺会讲故事，"他边说边关上录音机，并把它放回口袋里。

尚塔尔转向水池，并开始洗杯子。时间似乎滞留在维斯科斯；大家相对无言。惟一的声响就是水流声，杯子放在大理石面上的响声，还有远处吹在光秃秃树杈上的风声。

市长打破了沉静：

"我们去报警。"

"去吧，"外国人说。"我这儿有录音带。我惟一的一句评论就是：'这姑娘挺会讲故事'。"

"劳驾，请你上楼去，收拾好你的东西，然后马上离开这个城市，"旅店老板娘请求道。

"我付了一周的店钱，我要住上一周。这好像不用报警吧。"

"你没想过被杀的可能是你吗?"

"当然想过。我无所谓。不过。如果你们杀我,你们会犯罪,而且永远也得不到我所答应的报酬了。"

酒吧里的人陆续往外走,先是最年轻的,最后是最老的。只剩下了尚塔尔和外国人。

她拿起包,穿上外套,走到门口时又转回身说道:

"你是一个受过苦并希望复仇的人,"她说。"你的心已经死了,你的灵魂已经暗淡无光。伴随你的魔鬼在微笑,因为你在做它设定的游戏。"

"谢谢你做了我所请求的事情。同时也谢谢你讲了关于那绞架有趣而真实的故事。"

"在树林里时你说过想对某些问题做出回答,但是从你设计计划的方法上看,只有恶才有报酬;如果没有人被杀,善除了被赞美外什么也得不到。正如你所知,赞美是不能当饭吃的,解不了饥饿,而且也救不了这衰败的城市。你是不想回答什么问题的,只不过是想确信一件你带着绝望想相信的事情:所有人都是恶的。"

外国人的眼神变了,尚塔尔感觉到了这点。

"如果说所有人都是恶的,那么你所经历的悲剧正好说明了这一点,"她接着说道。"这样就更容易接受你失去妻子女儿的事实。但是,如果存在善人,那你的生活就变得无法忍受了,虽说你是正话反说;因为命运给你布下了一个陷阱,而且你知道你不应如此。你并不企求光芒重现;因为你确信黑暗之外什么也没有。"

"你到底要说什么?"他声音里透着一种有所控制的紧张。

“要一种更为公正的打赌。如果三天内没有人被杀，这城怎么样也得得到那十根金条，作为对它居民完好无缺的奖励。”

外国人笑了。

“而我也得到我的金条，作为对我参与这肮脏游戏的报酬。”

“我不是傻子。如果我接受这条件，你首先要做的就是到外面去把这事告诉大家。”

“这样做有危险。不过，我是不会这样做的；我以我外婆和我永恒的拯救名义发誓。”

“这不够的。谁知道上帝听见听不见发誓，谁又知道有没有什么永恒的拯救。”

“你会知道我不去做的，因为我在小城中心立起一座新的绞架。任何把戏都会很容易被看出来的。再说，即使我现在出去把刚才说的讲给大家听，也不会有人信的；就像拿着金子对维斯科斯居民说：‘看啊，不管做不做外国人所要求的，这金子归你们了’一样。这些男男女女们习惯了艰苦劳动，他们是用自己脸上的汗水挣来每一分钱，而且从不认为有天上掉馅儿饼的好事。”

外国人点上了一支烟，喝光自己杯中的酒，然后从桌旁站了起来。尚塔尔开着门在等他的回答，寒气钻进了酒吧里。

“我会发现任何圈套的，”他说。“我是一个习惯与人类作斗争的人，就像你们的阿哈巴一样。”

“我相信。而这也就是说‘同意’喽。”

这天晚上他再次只是点了点头。

“还有一点：你还是相信人可以是善的。如果不是这样，

你就不会做这种傻事来说服自己了。"

尚塔尔关上门，走上这城里惟一一条大街——街上没有一个人影——她不停地抽泣着。无意间，她最终卷入了这场游戏中；虽说世上什么恶都有，但她赌了人类是善的。她绝不会向任何人讲出刚才和外国人谈的事，因为现在她也需要知道结果。

尽管街上没有一个人影，但她知道在窗帘后面，在没有灯光的屋子里，维斯科斯所有的眼睛都在伴着她走回家的。无所谓；天很黑，他们看不到她在哭泣。

这男人打开自己房间的窗户，他希望这寒冷能让魔鬼的声音有片刻的停息。

他没能如愿以偿，魔鬼就是因为刚才姑娘所说的话，从未如此躁动不安过。多年来他头一次看到它衰弱无力，而且一时间他发现它远去了——为的是带着不强不弱正常熟悉的样子马上返回来。它一直住在他脑子的左侧，这恰恰是管理逻辑和理性的部分，但它从不让人看见它的身形，因此他只得去想象它应该是个什么样子。从带犄角和尾巴的常规魔鬼样，到头发上挂满果实的金发姑娘样，他什么样子都想过了。最后他选定了一个二十多岁、穿着黑裤子蓝衬衣、黑发上令人厌恶地扣着一顶绿色贝雷帽男青年的样子。

他放弃公司后就去了一个岛上，在那里他第一次听到它的声音；他当时正在海滩上，心中充满痛苦，但还是非常渺茫地试图相信他的痛苦总有个头，这时他看到了他一生中所看到的最美的日落。此刻他内心深处的绝望剧增——因为那个黄昏值得他妻子和女儿观看到。他不由自主地哭起来，并预

感到他也许坠入深渊再也不能自拔。

这时,一个和蔼可亲的声音在耳边响起,这个声音对他说他不是孤身一人,发生在他身上的一切表明一个意思——就是说,人的命天注定。悲剧总在发生,而我们做任何事情都不可能改变等候我们的那恶的轨迹。

"不存在善,善行只是恐惧的面孔之一,"这个声音说。"当人类理解这个时,就会明白这世界不过是上帝的一个玩笑而已。"

接着,这个声音——它自称世界的王子,是地球上形形色色事物的惟一知情者——指给他看海滩上四周的人。看那个优秀的父亲,这时正在装包并帮助儿子们穿上保暖衣服,而他却很想和女秘书有点儿艳情,但他害怕老婆的反应。而他老婆,是个喜欢工作和有独立性的人,但是她也害怕丈夫的反应。表现很不错的孩子们呢,他们害怕处罚。看那个正在看书的姑娘,她独自一人在遮阳伞下,装出无动于衷的样子,其实她心里很害怕以后可能孤独一生。那个拿着球拍正在活动身体的小伙子,他害怕的事情是必须回应父母的期望。那个在招待有钱人喝热带饮料的侍者,他害怕随时被辞退。那个女青年,她本想当舞蹈演员,但却在学习法律,她害怕邻居们说三道四。那个老头,不抽烟不喝酒,嘴上说是就愿如此,其实他害怕死神已像轻风一样在他耳畔窃窃私语了。那对夫妇,嘴上挂着微笑,蹚着浪花跑了过来,而他们隐隐地害怕自己会变老、没了兴致、变成不中用的人。那个晒得黑黑的男人,把船停在大家面前,微笑着向众人招手致意,他也害怕,害怕可能随时丢了自己的钱。还有那饭店老板,看着办公室里天堂般的景致,想让大家都快乐有活力,他严格要求会计们,

但心中也是害怕,因为他知道,他再诚实,政府人员也总能如愿发现他账目上的漏洞。

在那悠闲的黄昏里,海滩上每个人心中都有着害怕。害怕孤独,害怕魔鬼出没的黑暗,害怕操行准则手册之外的事情,害怕上帝的审判,害怕别人的评论,害怕对任何错误的处罚,害怕冒险和失败,害怕发达后遭人嫉妒,害怕被拒绝的爱,害怕去要求长工资,害怕接受邀请,害怕去一个陌生的地方,害怕不能讲一种外语,害怕无力去感动别人,害怕衰老,害怕死亡,害怕由于自己的缺点而被注意,害怕没有缺点没有特性而不被注意。

害怕,害怕,害怕。生活就是害怕,就是断头台的阴影。"我希望这些会让你更平静些,"他听见魔鬼的声音。"大家都在担惊受怕;你不孤独。惟一的区别是你已经经历了最困难的时刻;你最害怕的已经变成了现实。你没有什么可失去的了,而这些在海滩上的人,害怕在伴随着他们,有些人更有意识,而另一些人企图佯装不知,但大家都知道它存在,它最终会来临。"

宛如幻觉,他听到的那些话让他轻松舒畅了许多,好像别人的遭遇缓解了自己的痛苦。从此,魔鬼越来越频繁地出现了。他与它相处了有两年,知道它已经完全占据了自己的心灵,这对于他,说不上是愉快还是忧愁。

随着越来越习惯和魔鬼在一起,他更加想知道这恶的起源,但他的一切问题都没有一个准确的回答:

"想知道我为什么存在是没有用的。如果你想有个解释,你可以认为我是上帝找到的因一时疏忽决定造出世界后而进行自我惩罚的一种方法。"

既然魔鬼不想多谈自己，这个男人就开始四处寻找任何关于地狱的资料。他发现大部分宗教都有那个所谓的“惩罚之地”，那个对社会(一切都好像是个社会问题而不是个人问题)犯了某些罪的不死灵魂的去处。有些人说，一旦远离躯体，精神就会穿过一条河并遇见一条狗，进入一个再也出不来的门。因为尸体是放入墓穴中的，所以这个磨难之地一般都被认为是黑暗的，位于地球内部；由于有火山，人们知道这内部到处是火，于是人类的想像力就创造出折磨有罪之人的火焰。

他在一本阿拉伯文书中看到过对于惩罚非常有意思的描述，书中写道：一旦离开躯体，灵魂会走在一座如刀刃细的桥上，右边是天堂，左边是一连串通向地球内部黑暗处的圆圈。在过桥之前(书中没有说这桥通向何方)，每个灵魂都右手拿着德行，左手拿着罪恶——倒向何方取决于他生平的所作所为。

基督教说那是一个传出哭泣和咬牙声音的地方。犹太教说那是一个地穴，里面空间有限——等哪天装满灵魂后，世界末日也就到了。伊斯兰教说是火，在那里灵魂被火烤着，“除非上帝希望不这样了”。印度人认为，地狱从不是一个永久磨难之地，因为他们相信一段时间以后，灵魂还会回到身上，然后回到犯罪原地——也就是说，回到世界上——去赎罪。即便如此，在他们称之为“下等地”里，也有二十一种苦难之地。

佛教徒们也把灵魂所面对的各种惩罚分门别类；除了一个在那里被罚者不感到冷热只感到极其饥渴的王国外，还有八种火热地狱，八种寒冷地狱。

然而，没有什么能和中国人所构想的庞大种类相提并论；与其他把地狱放在地球内部的人相反，在他们那儿有罪之人的灵魂是上到一座山上，这山叫“小铁围栅”，它又被一个叫“大围栅”的环绕着。在两栅之间有八层大地狱，每一层控制着十六个小地狱，小地狱又控制着上千万个更小的地狱。中国人还解释说魔鬼们是由那些已经服过刑之人的灵魂所形成。

而且，中国人是惟一以令人信服的方式解释魔鬼起源的人——它们是恶的，因为它们在肉体上已经体验过恶，尔后，在一种永恒的复仇循环中，想把恶传给他人。

“这也许正发生在我身上，”外国人想起普里姆小姐的话，自言自语道。魔鬼也听到过她说的话，而且它感到艰苦夺取的阵地已丧失了一些。它进行收复的惟一方法就是不让外国人思想中留下任何疑问。

“是的，你有过疑问，”魔鬼说。“不过恐惧永在。绞架的故事讲得好，解释得非常清楚：人之所以善是因为存在恐惧，但本质是恶的，他们都是我的后代。”

外国人冷得发抖，但还是决定再开会儿窗户。

“上帝，我不应得那发生在我身上的事。如果你对我如此，我也可以如此对别人。这就是公正。”

魔鬼吓了一跳，但它决定保持沉默——不能表现出它也害怕。这男人在咒骂上帝，而且在为自己的行为辩解——两年来，这是它第一次听见他向上苍如此说。

这是一个不好的征兆。

“这是一个好征兆，”当听到面包车喇叭时，尚塔尔脑子里闪出的第一个想法就是这个。维斯科斯的生活还是一如往常，面包照常送来，人们会走出家门，整个星期六星期天他们都会议论外国人所提出的疯狂建议，他们会在星期一的早上——带着点儿悔恨——看着他离去。于是，在下午时分，她就会向他们讲她所打的赌，告诉他们已经取胜，已经富有。

她永远不会成为一个圣女，她不是圣萨万，但多少代以后，人们也许会记住是她把此地从恶的第二次光顾中解救出来；也许会生出许多有关她的传说，很有可能此地未来的居民会把她说成一个漂亮的女人，惟一年轻时没有抛弃维斯科斯的女人，因为她知道自己有一种使命要完成。虔诚太太们会为她烧香，年轻小伙子们会爱慕上她这位不得相识的女英雄。

她为自己而骄傲，她提醒自己要守口如瓶，不能提及那根属于自己的金条，不然他们会说服她把自己的那部分拿出来分给大家，以便成为圣女。

她在以她的方式帮助外国人拯救自己的心灵，一旦上帝

要注意他的行为时，会考虑这一点的。但是，那男人的命运对她关系不大：现在所希望的就是接下去的两天尽快过去，因为她心中已经掩藏不住这个秘密了。

维斯科斯的居民比起周边城市的人来说，不好也不坏，但可以肯定的是，他们没有能力去为金钱而犯什么罪——对这点她确信无疑。现在事情已经公开，任何男人或女人都不可能单独采取行动；首先，因为报酬将平均分配，而且不会有谁想冒风险去占有别人的收益，其次，如果他们考虑去做她认为不可想象的事情，得有全体居民的合谋——或许不包括被选中的牺牲者。哪怕有一个人反对——如果没有别人，这个反对者可能就是她——那么，维斯科斯的男男女女就有被告发和被抓起来的风险。贫穷且正直比富有却坐牢要好得多。

尚塔尔走下台阶，心里说，甚至连选举管理只有三条街的小城市长这么一个简单事情都会引起激烈争论和内部分化。当他们想在维斯科斯那下面为儿童建个公园时，就乱了套，工程就是开不起来——一些人说城里已经没有儿童，而另一些人则大喊大叫，说等孩子的父母回到这里度假时，发现已经有所进步，公园就会吸引儿童回来。在维斯科斯无事不议论：面包的质量，打猎的法律，有没有可恶的狼，贝尔塔的古怪行为，还有普里姆小姐可能和一些房客的秘密幽会，不过，从来就没有人敢当她面提及此事。

她脸上带着平生第一次在该城历史上扮演主角的神态走到面包车旁。迄今为止她一直是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儿，一个没能结婚的姑娘，一个夜里上班干活的苦命人，一个寻不着伴侣的不幸者；他们不会白等的。再有两天，所有人都会来亲吻

她的脚，感谢她带来了财富，感谢她的慷慨，也许还会要求她参加以后的市长竞选呢（要三思而行，也许最好还是再等一等，享受享受刚刚得到的荣誉）。

车周围人们在静静地买着自己的面包。大家都转头看她，但谁也没说什么。

“这城里怎么了？”送面包的小伙子问。“谁死了吗？”

“没有，”铁匠回答说。虽说是星期六的早上，他睡到多晚都行，但他也在这里。“有个人感觉不好，我们都很担心。”

尚塔尔不知发生了什么。

“快买你的，”只听一个人说道。“小伙子要走了。”

她机械地把钱递过去，拿起自己的面包。送面包的小伙子耸了耸肩——一副放弃了解真相的样子——他找了钱，向大家道了早安，然后就开车走了。

“现在该我问了：这城里发生什么事了？”由于害怕，她也不顾教养地提高嗓门问道。

“你心里明白，”铁匠说。“你希望我们为得到金钱而去犯罪。”

“我什么也没希望！我只是做了外国人让我做的！难道你们疯了吗？”

“你才疯了呢。你就不应该当那个疯子的使者！你想干什么？你从中获得什么？你是不是想如同阿哈巴故事里讲的那样把这里变成地狱吗？你是不是忘记了尊严和荣誉？”

尚塔尔在颤抖。

“你们疯了，真的疯了！难道你们中间有谁把打赌当真了吗？”

"随她去吧,"旅店老板娘说。"我们去做早餐吧。"

人群慢慢散去。尚塔尔还在那里颤抖着,她拿着面包,脚下迈不动步。那些人从来都是相互之间议论纷纷,而这次真是第一次这么统一,一致认为:她是有错之人。不是外国人,也不是打赌,而是她,尚塔尔·普里姆,罪恶之始作俑者。难道世界本末倒置了不成?

她把面包放在家门口,然后就出城直奔山上;她不觉得饿,也不感到渴,甚至可以说没有任何欲望。她感受到了某种很重要的东西,某种使她充满害怕、恐惧和恐怖的东西。

谁也没有对送面包的人说什么。

像这样一种事件自然会有评论的——不管是带着气愤还是嘲笑——但是那个给这地区各村镇送面包和闲话的人,并不知道这里发生了什么事情就走了。完全可以断定,维斯科斯的人们当时是第一次聚在一起,还没有人来得及和别人对头天晚上的事评头品足——虽说大家都见证了酒吧里所发生的一切。他们下意识不约而同地保持了沉默。

或者说:也许他们每个人内心深处正在考虑着不应考虑的事情,想象着不可想象的事情。

贝尔塔叫住了她。老太太还坐在老地方,徒劳地监视着这座城,因为危险已经进来了,而且比想象的大多了。

"我不想说话,"尚塔尔说。"我不能思想、不能行动、无话可说了。"

"那你就坐这儿听。"

她醒来后遇到的所有人中,贝尔塔是惟一礼貌待她的人。尚塔尔不只是坐下,而是拥抱了她。她们就这样呆了好长时

间，直到贝尔塔先开了腔。

“你到树林里去吧，去清醒一下头脑；你知道不是你的问题。他们也明白，但他们需要一个肇事者。”

“是那个外国人！”

“我和你都知道是他。没有别人。大家都试图认为是被出卖了，是你应该先讲出一切，是你不相信他们。”

“被出卖了？”

“是的。”

“他们为什么要这么认为呢？”

“你想呀。”

尚塔尔想了想。因为他们需要一个肇事者。一个牺牲品。

“我不知道这故事如何结局，”贝尔塔说。“维斯科斯是善人们的城市——虽说如你所说他们有点儿怯懦。即使如此，也许你最好还是远离这里一段时间。”

老太太真是开玩笑；没人会把外国人的打赌当真的。没有人的。此外，她没有钱，也没地方可去。

不对：一根金条在等着她呢，她可以把它带往世界任何地方。但她真不愿想这个。

正在这时，像是命运的嘲讽，那男人从她们面前经过，像每天早上一样朝山那边走去。他向她们点头打了招呼，然后继续走他的路。贝尔塔目送他远去，而尚塔尔想看看城里是不是有人看见他和她们打招呼了。他们会说她是同谋。会说他们之间有暗号。

“他表情越发严肃了，”贝尔塔说。“有点儿奇怪。”

“也许他发现他的玩笑变成了现实。”

“不对，还不止是这个。我也不知道是什么，但是……好

像是……我也不知道是什么，不知道。”

“我丈夫应该知道，”贝尔塔心想，她感到一种紧张且令人不舒服的感觉从左侧袭来。还没有到和他说话的时间呀。

“我想起了阿哈巴，”她对普里姆小姐说。

“我不想听阿哈巴，不想听故事，什么都不想听！我只希望这个世界恢复原状，希望维斯科斯——带着它所有的缺点——不要被一个男人的疯狂所毁掉！”

“看来你比我想的更爱这个地方。”

尚塔尔颤抖不止。贝尔塔又拥抱了她，像对自己从未谋面的女儿一样把她的头靠在了自己的肩上。

“都说阿哈巴有个关于天堂和地狱的故事，过去都是父母讲给子女听，如今已经被人遗忘了。故事说有个男人，和他的马还有狗一起在路上走。当走到一棵大树旁时，一道闪电打下来，于是大家都被雷电劈死了。但是那个男人没有感觉到自己已经离开了这个世界，还和他的两只动物继续朝前走；有时，死人是需要时间来发觉自己的新处境的……”

贝尔塔想到了自己的丈夫，他仍让她叫姑娘离开，因为他有重要的话要说。也许该是告诉她自己已是死人的时候了，不要中断故事。

“上山的路很漫长，烈日当头，他们汗流浃背，口渴难熬。在一个拐弯处，他们远远望见一个宏伟的大理石大门，它通向一个铺着金块儿的广场，在广场中央是一泓清澈的喷泉。步行者走上前去向看门人打招呼。

“‘早上好。’

“‘早上好，’看门人回应道。

“‘这是什么地方？这么漂亮。’

"'这是天堂。'

"'太好了,我们到天堂了,我们口很渴。'

"'您可以进去随便喝。'看门人指了指泉水说道。

"'我的马和狗也渴了。'

"'非常遗憾,'看门人说。'这里不许动物入内。'

"这人非常沮丧,因为他太渴了,但他不会独自一人去饮水的;他谢过看门人,继续朝前走。又往山上走了好久,都已是筋疲力尽,这时他们又来到一处,这里的大门陈旧,门后是一条土路,门两旁是树木。在一棵树阴下,躺着一个男人,头上盖着顶帽子,好像是在睡觉。

"'早上好,'步行者说。

"那个男人点头回应了一下。

"'我、我的马和我的狗,我们都很渴。'

"'在那堆石头上有眼泉水,'那男人用手指着说。'你们可以随便喝。'

"人、马、狗都来到泉水旁,猛喝一通。

"步行者再次道谢。'想来就来,'那男人说道。

"'顺便问一句,这地方叫什么?'

"'天堂。'

"'天堂? 可那大理石门的看门人说他们那里是天堂呀!'

"'那里不是天堂,那里是地狱。'

"步行者糊涂了。'你们应该禁止他们用你们的名字! 这种假事会造成很大混乱的呀!'

"'绝对不会的;实际上,他们帮了我们大忙。因为那些能抛弃自己挚友的人都留在那里了……'"

贝尔塔抚摩了一下姑娘的头，她感到在这里面善与恶正在不停地战斗，于是她让她到树林中去，去问问大自然自己该去哪座城市。

“因为凭我的预感，我们这坐落在山上的小小天堂正准备放弃自己的朋友呢。”

“你错了，贝尔塔。你是属于老一代人；你我血管里都流淌着曾居住在维斯科斯的那些罪犯的血，但你的要比我的浓。这里的男人女人有尊严。如果没有尊严，就有互不信任。如果没有互不信任，就有害怕。”

“好的，我错了。即便如此，你还是照我说的去做，去听听大自然吧。”

尚塔尔走了。贝尔塔则转向丈夫的幽灵，请他安静些，说自己是个成年女人——何止如此，已是个老女人了，当自己在给一个年轻人忠告时，不要来打断。自己早已学会照顾自己，而现在正在照顾这村庄呢。

丈夫请她多加小心。希望她不要给那姑娘太多忠告，因为谁也不知道这故事结局如何。

贝尔塔吓了一跳，因为她觉得死人知道一切——总之，难道不是他警告过自己危险即将来临吗？也许他更老了，除了爱用固定的匙子喝汤外，是不是开始有了一些新毛病。

丈夫说老的是她，因为死人的岁数是不变的。而且，虽说他们知道一些活人不知道的事情，但还是需要时日来被接纳进入那住着上层天使的地方；他还是个刚死的人（离开人间还不到十五年），尽管知道已经能帮不少忙了，但还有许多东西要学。

贝尔塔问那住着上层天使的地方是不是更诱人更舒适。丈夫说好了，不要开玩笑了，集中力量救救维斯科斯吧。不过，他对这个并不特别感兴趣——总之他已是个死人，还没有人和他谈及再生的话题（虽说他听说过几次有关再生的可能性），即使有可能再生，他也希望再生在一个陌生的地方。不过，他希望他的妻子在余下的人间日子里能安宁和舒适。

“那就别担心了，”贝尔塔心想。丈夫没接受劝告；不管怎样，他希望她做点儿事情。如果恶胜利了，即便是在一个只有三条街、一个广场和一座教堂被人遗忘的小城里取胜，它也能传染整个山谷、地区、国家、大陆、海洋，乃至整个世界。

维斯科斯有二百八十一位居民，其中尚塔尔是最年轻的，贝尔塔是最老的，但该城只被六个人控制着：旅店老板娘，她负责游客的安逸舒适，神父，负责心灵，市长，负责打猎法律，市长夫人，负责市长和他的决定，铁匠，他被那可恶的狼咬过而且还死里逃生，再有一个就是那城四周大部分土地的主人。就是这个人不让建儿童游乐场，他遥想维斯科斯将来一定会发达起来，而且认为那地方是建一座豪华住宅的绝佳地点。

维斯科斯其他居民都不太关心城里发生不发生什么事情，因为他们有羊要放，有地要种，有家要养。他们常去旅店酒吧，他们去望弥撒，他们遵纪守法，他们去铁匠铺修理工具，而且，时不时也买点儿地。

那土地主从不去酒吧；他是从他的女雇员嘴里得知此事的，那天晚上她也在场，她出来后异常兴奋，就和她的女友们还有他议论说那外国人是个有钱人，没准儿能和他生个儿子，然后强迫他分给她一部分财产。由于担心未来，或者说，担心普里姆小姐的故事传出去后猎人和游客都不来了，于是他召

集了一个紧急会议。就在尚塔尔朝树林走去、外国人迷失在他那神秘的游走中、贝尔塔在和丈夫谈论要不要拯救此城之际，一伙人正聚集在小教堂的圣器室里开会呢。

"我们惟一该做的就是叫警察来，"土地主说。"根本就没有金子这回事；我认为这男人是想勾引我的女雇员。"

"你不知道就别说，因为你当时不在场，"市长说。"金子是有的，要是没有确凿证据，普里姆小姐是不会拿自己名誉冒险的。但这改变不了什么；我们应该报警。外国人可能是个强盗，是个被悬赏的人，他想把赃物藏在这里。"

"真是胡说八道！"市长夫人说。"如果是这样，他就会小心从事的了。"

"这事绝不是偶然的。我们应马上报警。"

大家一致同意。神父喝了点儿酒，好让自己的情绪平静些。他们开始商定该如何向警方说，因为实际上他们手中没有任何针对外国人的证据；很有可能到最后是普里姆小姐因煽动犯罪而被捕。

"惟一的证据就是金子。没有金子，说什么都是白搭。"

没错。可金子在哪儿呢？只有一个人见过，但她也不知道金子藏在何处。

神父建议成立几个寻金小组。旅店老板娘打开圣器室的窗帘，窗子正对着墓地；她指了指一边的群山和那下面的山谷，然后又指了指另一边的群山。

"我们需要一百人，得找上一百年。"

土地主暗自叹息墓地建在了那个地方；那儿风景宜人，而死去的人是不需要这个的。

"找个时间我得和您谈谈墓地的事，"他对神父说。"我可

以在那儿不远处为死人献出一块更大的地来换教堂旁这块地。"

"谁也甭想买下它好住在曾是死人住的地方上。"

"也许这城里没人;但是游客有呀,他们想有个避暑住处都想疯了,问题只是让维斯科斯的居民不要去议论什么就行了。这将为这城带来钱财,为市政带来税收。"

"这话有理。就是让大家别说什么。这不难。"

突然间静了下来。大家长时间的沉默,谁也不敢打破它。两个女人看着外面的风景,神父在擦一个小铜像,土地主又喝了一口酒,铁匠整了整靴子扣襻儿。市长不时看看表,好像在暗示有其他什么约会。

但谁也没有动;大家都知道如果有人有意去买那块墓地,维斯科斯绝不会去评论什么的;他们这样做无非是高兴看到这要消失的小城里又多住进来一个人。沉默挣不来一分钱。

想一想如果赚了钱。

想一想如果赚足了自己下半辈子用的钱。

想一想如果赚足了自己下半辈子用的钱和自己子女用的钱。

正在这时,一股暖风出人意料地吹进圣器室。

"那答案是什么?"长长的五分钟过后,神父问道。

大家都转向了他。

"如果居民真不说什么,我觉得我们就能进一步交易,"土地主字斟句酌地答道,往坏的理解还是往好的理解,就看个人的观点了。

"他们是些善良的人、勤劳的人、谨慎的人,"旅店老板娘如法炮制。"就说今天吧,当送面包的人想知道发生什么事

时,谁也没有说什么。我认为可以相信他们。"

再一次的沉默。而这次是一种不可掩饰的带有压迫感的沉默。即便如此,游戏还在继续,这时铁匠说话了:

"问题不是居民们谨慎,而是知道做这事不道德、不可接受。"

"做什么?"

"卖圣地呀。"

厅里滑过一声放松的叹气声;现在可开谈道德问题了,因为实际的问题已进展不少了。

"看着维斯科斯衰败才是不道德的,"市长夫人说。"要意识到我们是最后居住在此地的人,我们爷爷辈的、我们祖先的、阿哈巴的、凯尔特人的梦想在几年之内就要破灭。而且很快我们也将离开这个城市,要么去救济院,要么去请求我们的子女来照顾自己生病的老人,这些老人对大城市有陌生感,无力适应那里的生活,他们忧愁伤感,怀念失去的东西,因为他们没能尊严地把从父辈手中得来的礼物传给下一代。"

"言之有理,"铁匠接茬说道。"不道德使我们过着这种生活。等到维斯科斯几乎成了废墟,这些田地将会因了蝇头小利而被放弃或是被人买去;各种机器将进来,畅通大道将铺开。房屋将被推倒,金属仓库将取代我们祖先用汗水建造的东西。农业将机械化,人们将白天来此,晚上返回远离此地的家。这是我们这一代的耻辱;我们让我们的子女离开这里,因为我们无力把他们留在身边。"

"无论如何我们得拯救这个城市,"土地主说。他也许是惟一能从维斯科斯衰败中获利的人,因为在转卖给任何大企业之前,他可以买进一切。但是,他没兴趣以低于市场价卖出

可能埋有财富的土地。

“有什么高见吗？神父先生，”旅店老板娘问道。

“我惟一熟知的就是我的宗教，在这里面一个人的牺牲解救了整个人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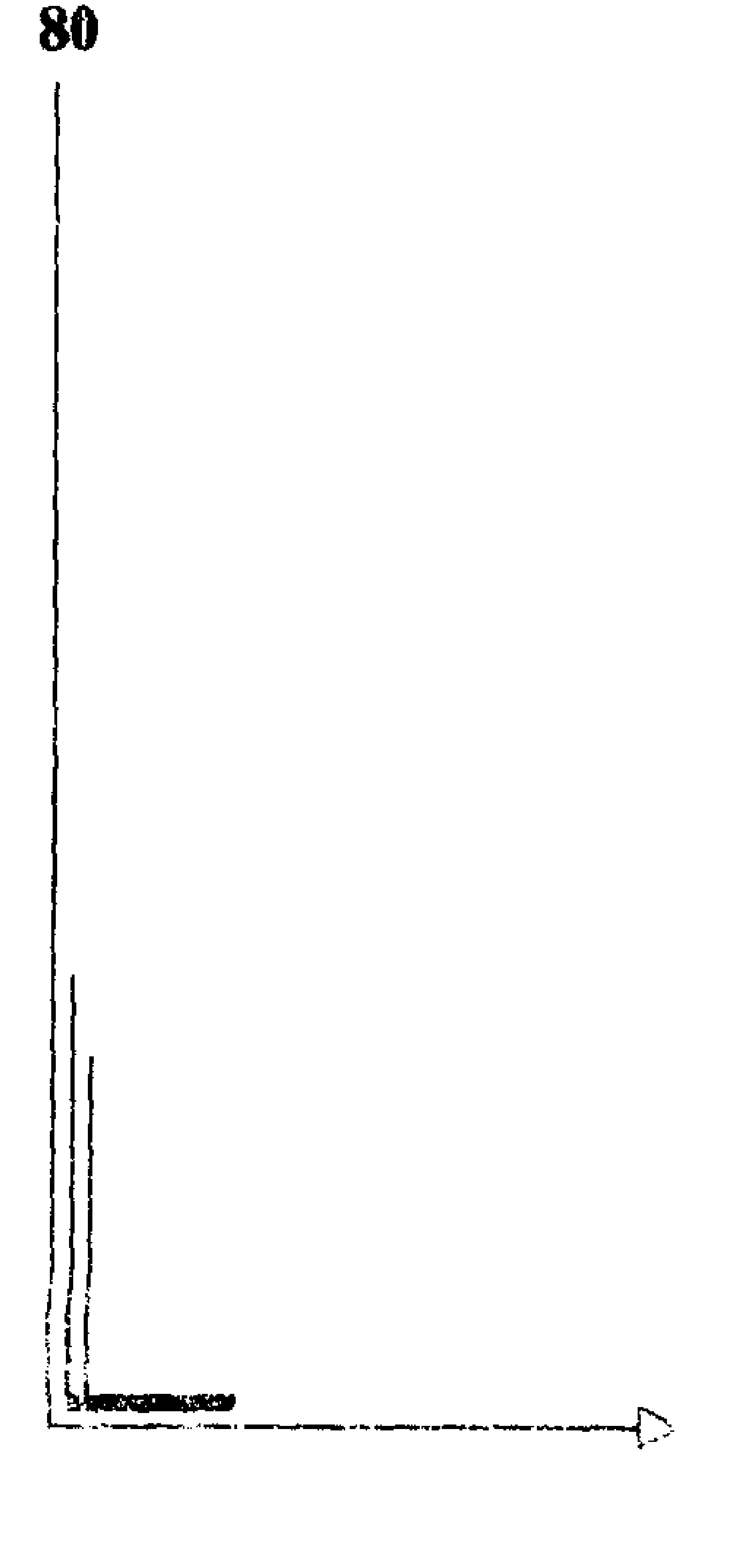
第三次的沉默，但这次是转瞬就过去了。

“我得准备礼拜六的弥撒，”他继续说。“我们为什么不傍晚再见呢？”

大家立刻一致同意，并约定了时间，而且都显得很忙，好像有什么要事缠身似的。

只有市长保持冷漠：

“你刚才说的很有意思，这是一场出色讲道的绝好题目。我认为我们大家都应该去望望今天的弥撒。”



尚塔尔不再犹豫;她直奔丫状岩石而去,心中琢磨拿到金子后去干什么。先回家,拿上自己攒的钱,换上一件更耐穿的衣服,然后下到山谷,搭个便车。还有什么打赌不打赌的了:那些居民不值得那几乎唾手可得的财富。也不拿什么箱子了:她不希望他们知道她永远地离开了维斯科斯——远离它那动听却无用的故事,远离胆小却纯朴的居民,远离总是坐满谈论同一话题之人的酒吧,还有那从不去的教堂。当然,遇见警察正在公共汽车站等着她的可能性总是存在的,外国人告她偷窃,等等,等等,等等。但是现在她准备去冒一切风险。

半个小时前她所怀有的仇怨,已变成一种非常愉悦的感觉:复仇。

她高兴,因为是她第一次向大家指出藏在单纯看似善良的心灵深处的恶。大家都在梦想着可能的犯罪——但仅仅是梦想而已,因为他们从不会去行动的。他们会在向自己反复表明自己是高尚的、不可能去做不公正的事情、不遗余力维护村子尊严中度过可怜的余生,但又知道是恐惧阻止了他们去

杀死一个无辜者。他们每天早上都为维持了完整性而赞美自己，然而到了夜晚又都为失去了机会而责备自己。

在接下去的三个月里，这小地方宽厚男女的纯朴正直将是酒吧里惟一的话题。接着，就到了打猎季节，他们会有一段时间不议论这个问题——因为外国人是无须知道什么，他们喜欢感到自己宛如置身于世外桃源，在这里大家都是朋友，一团和气，大自然慷慨无私，小货架上——旅店老板娘称之为“小商店”——出售着浸满这种与世无争情感的土产。

但是打猎季节终会过去，大家又有空旧话重谈。这时，由于多少个下午幻想着已失去的钱财，他们开始对当时进行各种假想：为什么在那寂静的夜晚无人有胆量去杀掉又老又无用的贝尔塔而去换回十根金条呢？为什么没有在牧人圣地亚哥身上出个打猎事故呢？他每天早上都去山上放羊的。先是带着些许羞耻，之后就是带着狂怒，他们做出了种种假设。

一年以后，他们就会互相仇恨——这城原本有机会，但让它擦肩而过了。他们会问起普里姆小姐，而她已跑得无影无踪，也许她见到外国人把金子藏在何处并把金子拿走了。他们会议论她的坏，说她这个孤儿忘恩负义，她外婆去世后大家尽心尽力帮助她，后来，因为嫁不出去并远走高飞，她这个可怜的姑娘就在酒吧里找了份工作，还说她和旅店客人，一般是比她大的男人睡觉，向所有的游客抛媚眼，以求得到额外的小费。

他们将在自我怜悯和仇恨中度过余生；而尚塔尔却过得幸福自在，这就是她的复仇。她永远不会忘记面包车周围那些人的眼神，他们请求她为一个他们从不敢去犯的罪保持沉默，尔后回过头来就会攻击她，好像他们的怯懦是她造成的。

"外套。皮裤。我得穿上两件T恤，把金子系在腰上。外套。皮裤。外套。"

她在那里，就在丫状岩石前。旁边就是两天前她用来挖金子的树枝。她体验了一番会让她从一个正直之人变成小偷的动作。

根本不是偷。是外国人挑动她这么做的。而且他也得到回报了。她不是在偷，是在为起到那伤感悲剧发言人的作用而取得报酬。她值得那些金子，而且因为她遭受了面包车周围没有犯罪却是杀人犯的目光，因为她一生中那三个不眠之夜，因为她现在那已不可救药的心灵——如果有心灵、有堕落之说的话，她还应得到更多。

她挖开松软的土，看见了金子。在看见金子的同时，她也听到了一点儿声响。

有人跟踪她。她机械地往洞里回填了一点儿土，但她也知道这已无济于事。她转过身来准备解释在找财宝，说是知道外国人在那条小路上走动，而且今天她注意到土被翻动过。

但是，她看见的东西让她哑然失惊——因为这位对财富不感兴趣，对村里的危机不感兴趣，对是否公正不感兴趣；它只对鲜血感兴趣。

左耳上的白色记号。可恶的狼。

它在她和一棵树之间；不可能越过它去。尚塔尔一动不动，直愣愣地看着狼的蓝眼睛；她大脑在飞速运转，想着下一步该怎么办——用树枝打，不行，太细太软了，挡不住动物的进攻。爬到丫状岩石上去，但自己太矮，爬不上去。不要相信传说，像对付其他任何孤独的狼一样，把它吓走；这样太冒险，

最好还是相信传说中总有寓意的。

“惩罚呀。”

就像以往发生在她身上的一切事情一样，又是不公正的惩罚；上帝好像就是选她来展示他对世人的仇恨。

她下意识地把树枝放在了地上，然后，她缓慢地做出用双手护住脖子这样一个好似永恒的动作；不能让它咬到这里。她后悔没有穿上皮裤，因为第二个致命的地方就是大腿，那里有大血管，一旦被咬破，十分钟之内就能让她把血流光——至少猎人们在解释为什么要穿长筒靴时是这么说的。

那狼张开嘴，发出低低的叫声。这是一种低沉的、危险的、不是吓唬人的、而是要进攻的叫声。她的心都快蹦出嗓子了，因为那狼已经在龇牙咧嘴。

一切都不过是个时间问题；它或是进攻，或是走开，但尚塔尔知道它是要进攻的。她瞅了一眼地面，看看有没有会让她滑倒的松动了的石头，没看见什么。她决定朝狼扑去；可能会被咬住，那也要冲向它，抓住它，把它直扑到树上。不管疼不疼豁出去了。

她想到金子。她想到一会儿就回过头去找金子。她想到各种可能的希望，想到一切能给予她力量冲上去的东西，哪怕是被咬得皮开肉绽，想到可能倒下并被咬住脖子。

她准备冲了。

就在这一刻，像电影中一样，她看见有个人远远地出现在狼的身后。

那狼也嗅到有另一个人出现，但它并没有转头，而她仍然盯着它的眼睛。好像正是眼睛的力量阻止了它进攻，而她也不愿冒任何风险；如果出现了什么人，就大有化险为夷的机

会——即使最后要花费她的金子也在所不惜。

狼后面的人低下身子悄悄朝左面走去。尚塔尔知道那边有棵树，很容易爬上去的。这时，一块石头划过空中落在狼的附近。狼冲着发出威胁的方向嗖地转过身去。

"快跑！"外国人喊道。

她朝自己惟一的逃生方向跑了，而这时那男人也以异乎寻常的敏捷往一棵树上爬去。等到那可恶的狼窜到他那边时，他已经安全了。

狼开始低声地叫并往上跳，有时都差不多爬上一节儿了，但接着又滑了下来。

"撅点儿树枝！"尚塔尔叫道。

但外国人好像有些迷糊。她喊了两三次他才明白过来。他开始撅树枝并朝狼投去。

"别这样做！撅树枝，把它们合起来，然后点着它！我没有打火机，照我说的做！"

她像危难中绝望之人一样喊叫着：外国人把树枝合了起来，然后费了好大劲才点着；头天的暴风雨把一切都打湿了，而这个时节太阳还没有照到那里。

尚塔尔期待着这临时扎的火把燃得够大。由于她，使得他在这天剩下的时光里面对了他原本让世界来面对的恐惧，但是无论如何得离开这里，不能不帮他。

"拿出男子汉样来，"她喊道。"从树上下来，拿紧火把，把火冲着狼！"

外国人僵在了那里。

"下来呀！"她又喊道，当听到她的喊声时，那男人明白了藏在那喊声后面的绝对权威——那种来自恐惧、来自快速反

应能力、把害怕和痛苦置于脑后的权威。

他手中拿着火把从树上下来，火星时不时烧着他的脸都不知道。他看到狼牙和嘴里的泡沫近在咫尺，恐惧再次袭来，但必须做点儿什么——当他妻子被劫，女儿被杀时本应做出的一点儿什么。

"要盯住狼的眼睛！"他听见姑娘说。

他照办了。现在事情倒是越来越简单了，用不着再看敌人的武器，而这敌人就是自己了。他们处在同一处境，双方都能给对方造成恐惧。

他的脚触到了地面。狼向后退去，它被火吓住了；不过，它仍在低声叫着跳着，只是不敢靠近来。

"向它进攻！"

他向狼逼近，狼咧着獠牙叫得更凶了，不过，它越加向后退去。

"继续逼近它，赶走它！"

火焰燃得更高了，但外国人注意到很快就要烧到手了；时间紧迫。他仍盯着狼那阴森的蓝眼睛，也没多想，就朝狼冲了过去；狼不再叫也不再跳，转身重新遁入了树林中。

一眨眼的工夫尚塔尔就从树上下来了。转眼间她就从地上收集起一把柴，做成她的火把。

"我们离开这里。快。"

"去哪儿？"

去哪儿？去维斯科斯，在那里让大家看见他俩一起回来吗？去别的什么地方，去火不管用的地方吗？她下到地面，背上一阵巨痛，心怦怦直跳。

"先点上堆篝火，"她对外国人说。"让我想想。"

她试图活动一下，不由地叫出一声——她肩上好似刀搅。外国人收集树叶树枝，点起一堆篝火。每动一下，尚塔尔都疼得钻心，而且还带出一声低沉的呻吟；可能是她在上树时严重扭伤了。

"别担心，你没伤着骨头，"外国人看她疼得直呻吟。"我以前也有过此类事情。当人高度紧张时，肌肉就会收缩，然后就造成这个样子。让我给你按摩一下。"

"别碰我。别过来。别和我说话。"

疼痛、恐惧、害羞。她敢肯定挖金子时他也在那里；他知道——因为魔鬼和他同行，而魔鬼了解人的灵魂——这次尚塔尔是要偷金子。

他也知道，此时此刻，整个城都在琢磨着怎么犯罪。他知道他们不会去做什么的，因为他们害怕，但是这一企图足以回答他的问题：人类本质上是恶的。他知道她要逃跑，头天晚上他俩的打赌已毫无意义，他可以带着他完好的金子和被证实的怀疑从哪儿来回哪儿去(他到底从哪儿来的呢?)。

她试图坐得尽可能舒服一点儿，但不行；只好不动了。火光会让狼远远地不敢过来，但很快就会引起在附近走动着的牧人的注意。那人们就会看见他俩在一起了。

她想起今天是星期六。人们正在那摆满奇特小饰物、墙上挂着名画仿制品、供有石膏圣像的家中琢磨如何消遣呢——而在这个周末，他们有着自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最好的消遣。

"不要和我说话。"

"我什么也没说呀。"

尚塔尔想哭，但不能当着他的面哭。她忍着没让眼泪

出来。

“我救了你的命。那狼是向你进攻的。”

这话不假。

“另外，我认为你拯救了我心中的某种东西，”外国人接着说道。

一个把戏。她装没明白；那是一种同意她拿上自己的财富然后远走高飞的许可。

“昨天的打赌。我疼痛无比，所以我必须让一切人都遭受我同样的痛苦；这也许是我惟一的安慰。你是有道理的。”

外国人的魔鬼不喜欢听到这些。它让尚塔尔的魔鬼帮助它，而这个魔鬼刚来，还不能完全控制姑娘。

“这能改变什么吗？”

“什么也改变不了。打赌仍然有效，而且我知道我会赢。但我明白自己的不幸，当然我也知道我为什么变成了不幸的人：因为我认为那些事情就不应发生在我身上。”

尚塔尔暗自思量他俩该如何从这里出去；虽说还是早上，但他们也不能老呆在这里呀。

“所以我这次认为我该得我的金子，而且我要拿到它，除非你阻止我，”她说。“我劝你也这样做：我们两人谁也不必回维斯科斯去；我们可以直接下到山谷，搭个便车，然后各走各的路。”

“你可以去。但是，这时城里的居民正在决定谁该去死呢。”

“也许吧。他们会在接下去的两天里就这么决定来决定去，直到期限结束；接着，他们会在两年里讨论谁本该是那个牺牲者。在行动时他们犹豫不决，然而在归罪于人时，他们是

毫不留情的——我了解我的村庄。如果你不回去，他们根本就不去议论；他们会认为一切都是我凭空捏造的。”

“维斯科斯和世界上其他村庄别无二致，而且在这里所发生的一切，在其他大陆、城市、野营地、修道院等等地方都在发生。但是你不理解这些，就像你不理解这次命运向着我一样：我选对了人来帮助我。

“有个人，在一副勤劳正直面孔的背后，也隐藏着复仇的心念。由于我们不能看见敌人，——因为，如果我们把这件事进行到底，真正的敌人就是上帝，我们所经历的都是他所为——于是我们就把自己的失望发泄在四周。一次复仇岂能满足，因为是在向自己的生命复仇。”

“我们在这里谈什么呢？”尚塔尔说。她生气了，因为那个男人，那个更仇恨世界的人，对她的心灵了如指掌。“我们为什么不拿上钱一走了之呢？”

“因为昨天我注意到，当我提出那最让我反感的事情时——就是那种类似发生在我妻子和女儿身上莫名的谋杀——实际上我是在想拯救自己。你还记得我们第二次谈话时我引了一个哲学家的话吗？就是那个人，他说上帝的地狱恰恰是对人类的爱，因为人类的态度让上帝永生都在受折磨。

“要知道，这个哲学家还说过另一句话：人类需要内心的恶，以求得内心的善。”

“我不明白。”

“以前我脑子里惟有复仇。像你村里的居民一样，我日夜梦想着，计划着，却没有任何行动。有一段时间，我通过新闻报纸关注那些与我类似情况下失去亲人却以我相反方式行事人的情况：他们组成声援受害者的群体，组成揭露世事不公的

组织，还组织主题为复仇代替不了失亲之痛的运动。

“我也试着从一个更为宽厚的角度看问题：但无济于事。而今我鼓起勇气，走到这个极端，发现在我内心深处闪出一道光芒。”

“继续说，”尚塔尔说，因为她也看到了某种光。

“我不想证实人类是邪恶的。我是想证实我是下意识要求了曾经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情——因为我是恶的，一个彻头彻尾的堕落之人，而且这在我生活中罪有应得。”

“你是企图证实上帝是公正的。”

外国人思考了片刻之后说：

“可能是吧。”

“我不知道上帝是否公正。至少，他一直对我不是很公正，而一直让我心灵遭受毁灭的东西就是这种无能为力的感觉。我没能如愿成为善人，也没能如需成为恶人。几分钟前我还在想是他挑选了我来向人类给他造成的一切痛苦复仇。

“我想你也有同样甚至更大的疑惑：你的善良没有得到回报。”

尚塔尔对自己所说出的话感到吃惊。外国人的魔鬼注意到姑娘的天使开始更强烈地发光了，事情整个颠倒了。

“快行动呀，”它逼迫另一个魔鬼。

“我在行动呀，”另一个说道。“不过战斗很艰苦。”

“确切讲，你的问题不是上帝公正不公正的问题，”那男人说。“而实际上是你自己选择了成为各种情况的牺牲者。我认识很多有这种处境的人。”

“比如说你吧。”

“不是。我是气愤发生在我身上的某些事情，而且我不太

在乎别人喜不喜欢我的态度。而你却相反,你认可了自己无依无靠希望不惜代价被人接受的孤儿的角色;由于这不常发生,所以你被爱的需要就变成了默默复仇的欲望。你内心深处是希望像其他维斯科斯居民一样——在内心深处,我们大家都希望和其他人一样。然而命运却没让你如愿。”

尚塔尔摇了摇头。

“做点儿什么,”尚塔尔的魔鬼对它的同伙说。“虽说她嘴上说不是,但她心灵已经明白,已经认可。”

外国人的魔鬼感到丢脸,因为新来者注意到它不够强大来让那男人缄默。

“说说而已问题不大,”它回答道。“让他们去说吧,因为生活将让他们以不同方式行事。”

“我不想打断你,”外国人又说道。“请继续谈关于上帝公正不公正的问题。”

尚塔尔窃喜不必再去听那不爱听的话了。

“我不知道是否有意思。不过,你应该注意到维斯科斯尽管像其他城市一样有个教堂,但它不是一个很信教的城市。这点正是由于阿哈巴。虽说他被圣萨万改变了信仰,但他对神父们有一大堆疑惑;由于首批居民大部分都是土匪,他认为教士们的所作所为都是在用那永罚的威胁把他们重新推向犯罪。一无所有的人从未想过永生。

“自然,当第一个神父出现时,阿哈巴立刻感到了威胁。为了对抗这一威胁,他坚持从犹太人那里学来的一点:原谅日。但他只是决定建立一套按他的方式进行的仪式。

“每年一次，居民们把自己关在屋里，写好两张条子，然后朝向最高山峰，先向天空举起第一张条子。

“‘就在这里，我主，这就是我对你犯的罪，’他们陈述着自己所犯的过错。诸如买卖中的骗局，通奸，不公正，等等。‘我罪孽深重，原谅我如此地冒犯了你吧。’

“接着——下面可是阿哈巴的创造发明了——还是朝着同一山峰，居民们又从口袋里掏出第二张条子，举向天空。然后说以下之类的话：‘也在这里，我主，这是你对我犯的罪：你让我辛苦异常，虽说我祈祷了，但我女儿还是病倒了，我本想正直老实，但还是被偷了，我倍受痛苦。’

“念完第二张条子后，就该结束仪式了：‘我对你不公正，你对我也不公正。由于今天是原谅日，你忘掉我的错，我也忘掉你的错，由此我俩又可以继续相处一年。’”

“原谅上帝，”外国人说。“原谅一个不留情面随时进行建立和毁灭的上帝。”

“我觉得按我的标准，我们的谈话已相当深入，”尚塔尔看着别处说道。“我生活感悟不多，不能教你什么。”

外国人仍是沉默不语。

“我真不喜欢，”外国人的魔鬼想，因为它开始看见自己身边有光在闪亮，一种绝不可以出现的光。在世界的某个海滩上，它已经把这光驱走有两年了。

由于太多的传说、凯尔特人和新教徒的影响、那个平定此城的阿拉伯人的某些坏榜样以及周围圣人和土匪的不断出现，虽说维斯科斯的居民常去参加洗礼仪式和婚礼（如今不过是个遥远的记忆了）、葬礼（据认为这事越来越多了），还有圣诞弥撒，但神父知道维斯科斯实际上并不是一个宗教城市。此外，很少人一周去做两次弥撒——一次在周六，一次在周日，每次都是上午十一点开始；即便如此，他也坚持念诵经文，这并不是为了证明他的存在。他是想给人以他是个圣人和忙人的印象。

让他吃惊的是，那天教堂里挤满了人，以至于他决定让一些人呆在圣坛周围，不然容不下所有人。用不着去打开吊在房顶的电暖气，反倒要请人打开两边的两扇小窗，因为大家都出汗了；神父扪心自问那汗是因为热呢还是因为这里的紧张气氛。

除了普里姆小姐没来，也许由于头天说了那些话而感到羞耻了，还有就是老贝尔塔，大家都怀疑她是个对宗教过敏的

女巫，除了她俩，全村人都在这里。

“以圣父、圣子、圣灵的名义。”

一声“阿门”响彻大厅。神父开始了礼拜仪式，他做了个开场白，然后让一个固定的信女念诵经文，他庄重地唱了应答轮颂赞美诗，然后又抑扬顿挫地引诵了福音书。接着他请有座的坐下，没座的就站着。

该是讲道的时刻了。

“在《路加福音》中说，有一次一个官走近耶稣并问他：良善的夫子，我该作什么事才可以承受永生？然而，耶稣的回答令我们吃惊：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的？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没有良善的。

“多少年来，我都在琢磨这段话，我试图理解我主所说的意思：难道他不是善吗？难道充满仁慈思想的基督教就是基于那个自认为恶的人的教导之上吗？后来我终于明白了：基督这时是在揭示他的人类本质；当他作为人时，他是恶的。当他作为上帝时，他是善的。”

神父停顿了片刻，等待着信徒们理解这信息。他在向自己撒谎：他是仍然不理解基督所说，因为如果说他在人类本质上是恶的，那他的言谈举止也应是恶的。不过，这是个理论问题，没意思在这儿讨论；重要的是他的解释要有说服力。

“今天我不多讲。我希望你们大家明白，接受我们有邪恶低等本质是人类的组成部分，之所以我们没有被判永罚，是因为耶稣牺牲自己拯救了人类。我再说一遍：上帝之子的牺牲拯救了我们。就是一个人的牺牲啊。

“在结束这次讲道前，我想提到《圣经》中的一部书《约伯

记》。当魔鬼[1]去和上帝交谈时，上帝正坐在自己的天庭宝座上。上帝问他从哪儿来；魔鬼回答说：'我从地上走来走去，往返而来。[2]'

"'那么，你看见我的仆人约伯了吗？你没看到他如此崇敬我而且做出一切牺牲了吗？'

"魔鬼笑了并争辩道：'总之，既然约伯什么都有，那他为什么不去崇敬上帝和做出牺牲呢？你把你给他的赐福全收回，咱们看看他还崇敬你吗，'他挑衅地说道。

"上帝接受了打赌。年复一年，他惩罚那个非常爱他的人。约伯面对着一个不可理解的权力，他认为是最高判决，但它要拿走自己的牲畜、杀死自己的儿女、让自己满身长疮。直到经过许多苦难后，约伯反抗了，咒骂主了。只是到此时，上帝才返还给他所拿走的东西。

"多年以来我们一直看着这城的衰败；我现在想这如果不是上帝的惩罚，那恰恰是因为我们总是毫无怨言地接受给予我们的一切，好像我们就应该失去我们的家园，失去种田放牧的土地，失去饱含祖先梦想建起的房屋。难道还没到反叛的时候吗？如果上帝强迫约伯这样做，难道就没让我们也如此这般吗？

"为什么上帝强迫约伯这样做呢？是为了证明他本质是恶的，给予他的一切都是恩赐，而不是由于他的善行。我们有罪是因为我们自豪地认为我们太善良——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会遭受惩罚。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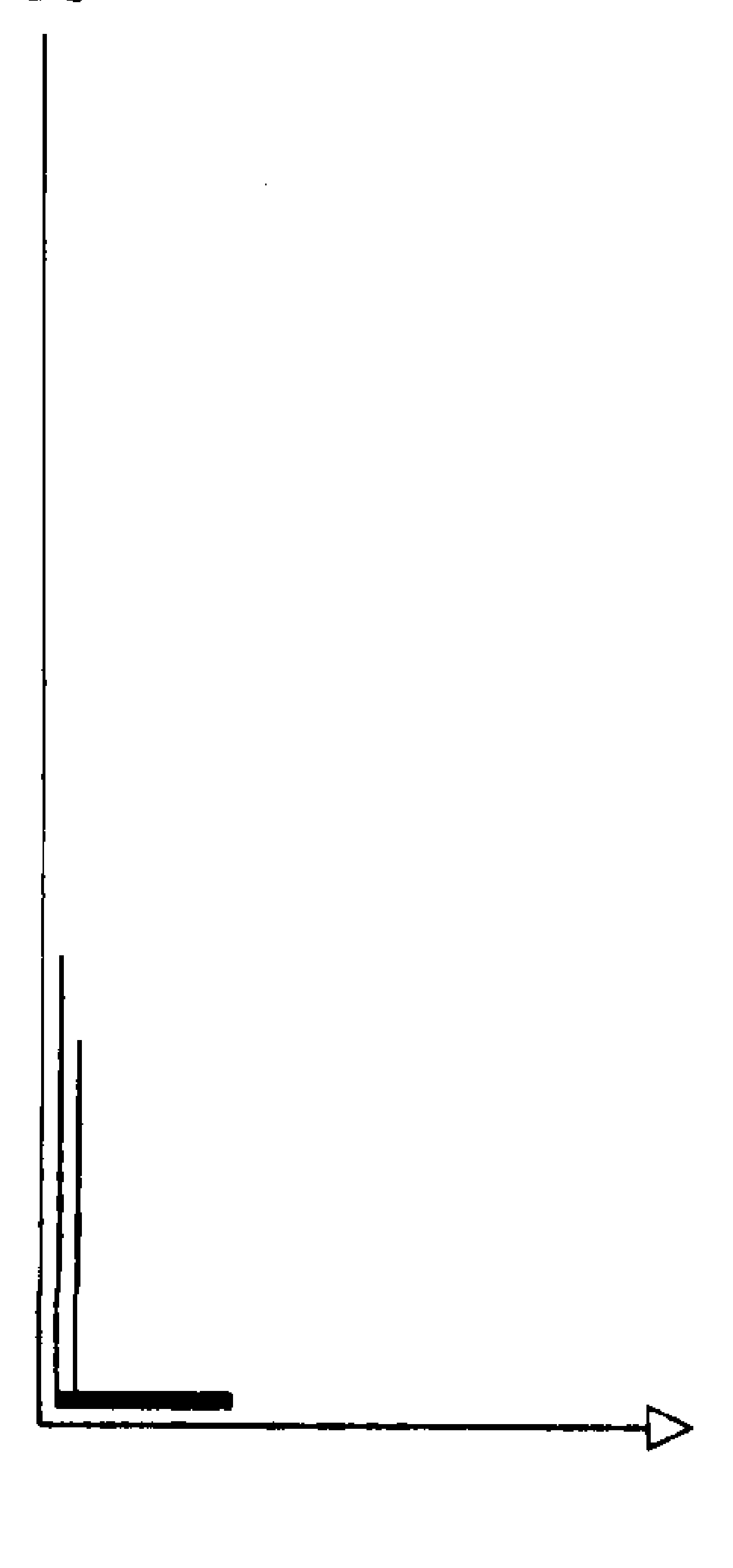
① 系指《圣经》故事中的"撒旦"。

② 见《圣经·约伯记》第一章第七节。

"上帝接受了魔鬼的打赌,而且——从表面上看——没有公平行事。请记住:上帝接受了魔鬼打的赌。约伯他也就受到了教训,因为,像我们一样,他有罪是因为他自豪地相信自己是个善人。

"'没有谁是善的,'我主说。没有人。哪怕是装作善良就足以冒犯上帝,承认我们的过错吧;如果有一天需要接受魔鬼什么打赌,就请记住,我主,在天上,为了拯救仆人约伯的心灵已经如此为之了。"

讲道结束了。神父请大家站起来,仪式继续进行。他相信信息已经被很好地理解了。



“我们走吧。你我各走各的路，我拿我的金条，你……”

“我的金条，”外国人打断了她的话。

“对你来说，拿上你的东西走人就完事大吉。假如我没有这金子，就得回维斯科斯。我将被辞退，或者被全体居民所谴责。他们会认为我说谎。而你不能回去，也没什么好解释的，你就是不能和我一样。你说句话，说我值得为我所做而得到这份报酬。”

外国人站起身，从篝火堆中拿起几枝燃烧的树枝说道：

“狼怕火，是吧？我嘛，还是要去维斯科斯的。你觉得怎么合适就怎么去做吧，偷走金子然后逃走，这已与我无关。我还有其他要事要做。”

“请等一等！不要把我一个人扔在这里！”

“那好，那就跟我走吧。”

尚塔尔看了看眼前的篝火、丫状岩石，还有那拿着火把远去的外国人。她也可以做同样的事：从篝火里拿出几节树枝，挖出金子，然后直奔山谷；拿不拿小心保存在家里的

那点儿钱也无关紧要了。等到了山谷边上那座城市，就去请银行估一估这金子，然后卖掉，去买衣服和箱子，接着就自由了。

"请等一等！"她冲外国人喊道，但他继续朝维斯科斯走去，一会儿就不见了踪影。

"快想想吧，"她求自己。

也没什么可想的了。她也从篝火堆里拾起一把柴火，然后来到岩石旁，重又把金子挖出来。她拿起金子，用衣服擦了擦，第三次观赏了一下金子。

她非常惊恐。她抓起火把，怀着满腔仇恨朝外国人的必经之路跑去。同一天里她碰到两只狼，一只是怕火的，一只是不怕火的，因为他已失去一切重要的东西，现在他是盲目向前，要去摧毁眼前的一切。

她拼命地跑，但没有遇见他。他也许在树林里，这时他的火把可能已经熄灭，他正在和可恶的狼对峙呢；他非常想去毁灭自己也非常想去毁灭其他。

她来到城里，装着没有听见贝尔塔的招呼声，她和望了弥撒出来的人打了照面，她奇怪怎么全村人都去教堂了。外国人本想要一项犯罪，而最后却让神父有了满满当当的工作；也许得有一周的好似能骗了上帝的忏悔和悔罪。

大家都看了看她，但没有人和她说话。她迎住每一个人的眼光，因为她知道自己没有任何过错，不需要忏悔，她只是一次邪恶游戏中的一个工具罢了，这也是她慢慢才明白的——然而她打心底不喜欢眼前的情景。

她把自己关在屋里并从窗户往外看。人群已经散去，而她再次感到奇怪；今天是个阳光明媚的星期天，但村子却很冷

清。人们一般都是在那以前曾立有绞架现在是个十字架的广场上三五成群地交谈。

她看了一会儿空无一人的街道，太阳照在脸上并不感到热，因为冬天已经来临。这时人们要是在广场上，那谈论的话题肯定是：天气。气温。雨水和干旱的威胁。而今天他们却都呆在家里不出来，尚塔尔不明白这是为什么。

她越看街道越觉得自己和那些人没有什么区别——正是她，觉得与众不同、大胆、满脑子都是那些农民们从未想过的计划。

真是丢人。同时她也感到轻松，因为她身处维斯科斯不是由于命运的不公，而是因为该着如此，总觉得与众不同，而今发现和别人也没什么区别。她已把那金条挖出过三次，但却无力把它归为己有。她在心灵里已犯罪，但在现实世界里她却不能实施犯罪。

虽说她也明白实际上自己无论如何不应犯那个罪，因为那不是一种诱惑，而是一种陷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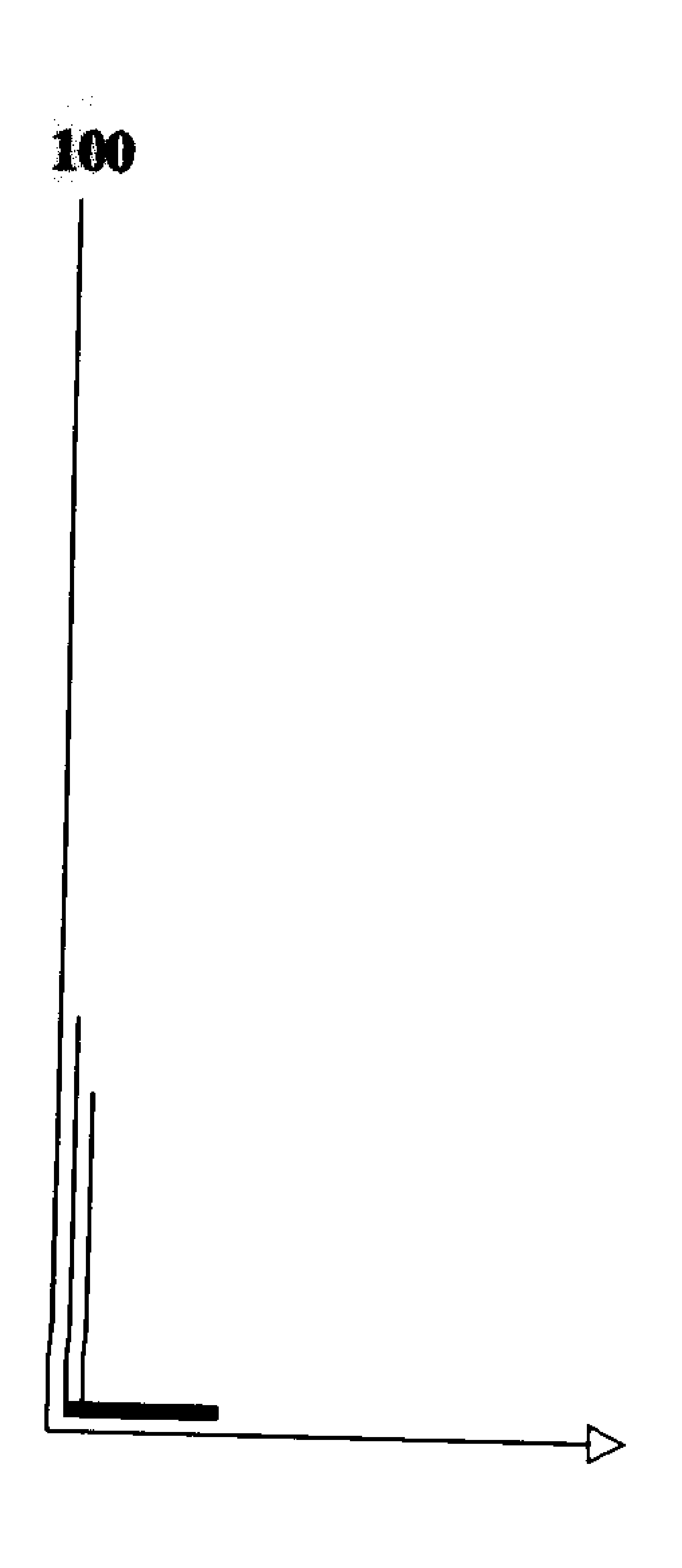
“为什么是陷阱呢？”她心想。好像有个声音在告诉她金条上有一种解决外国人出的难题的办法。但不论再怎么努力，她也没能发现什么是这解决办法。

刚来的魔鬼看了看身旁，它看见普里姆小姐的光亮，刚才似乎是越来越亮，现在又几乎要熄灭了；遗憾的是它的同伴没在这里看到它的胜利。

而它所不知道的是天使们也有自己的战略：此时，普里姆小姐的光亮已隐藏起来，目的是不引起敌手的反应。她的天使要她做的就是去睡一会儿，以便她能在不受人类每天所乐

于背负的害怕和过错的干扰下，与自己的心灵交谈。

尚塔尔睡着了。她已听到了需要听到的，已明白了需要明白的。



“我们不必再谈什么土地和墓地了,”重新聚会圣器室时,市长夫人就开门见山地说。“咱们实际点儿。”

其他五个人表示同意。

“神父先生说服了我,”土地主说。“上帝解释某些行为。”

“你别不知廉耻,”神父说。“我们往窗外看一看,就什么都明白了。所以热风吹了进来;魔鬼已经登门了。”

“没错,”市长同意道,他原本是不信魔鬼的。“我们大家都被说服了。最好开诚布公,时间是稍纵即逝。”

“我说两句,”旅店老板娘说。“我们是在考虑接受外国人的建议。犯一次罪。”

“献出一个牺牲者,”神父说,他更为习惯的是宗教仪式。

接下来的沉默说明大家都同意了。

“只有胆小鬼才患得患失沉默不语。让我们高声祈祷,好让上帝听见我们,并让他知道我们这样做是为了维斯科斯。都跪下吧。”

大家都不情愿地跪了下来,都明白在对所造成的恶心知

肚明的情况下去犯罪,然后请求上帝原谅,真是无用之举。但他们想起了阿哈巴的原谅日;很快这天就要来临,到时他们会谴责上帝让他们面对了一个难以抗拒的诱惑。

神父请大家一起祈祷:

“我主,你说没有人是善的;请你接纳不完美的我们吧,以你那宽阔的胸怀和无限的爱原谅我们吧。就像你原谅了为夺取耶路撒冷圣地而屠杀伊斯兰教徒的十字军士兵一样,就像你原谅了为保圣殿纯洁的宗教法庭的法官一样,就像你原谅了那些辱骂你并把你钉在十字架上的人一样,原谅我们吧,因为我们需要献出一个牺牲者来拯救一座城市。”

“现在来谈谈具体的吧,”市长夫人站起来说道。“咱们议议谁将是这个牺牲者。谁去杀死这个牺牲者。”

“一个我们如此帮助和关照的姑娘把魔鬼带到了这里,”土地主说,在不久前他还和这个姑娘睡过觉呢,自此他就一直为有一天她可能把此事告诉他老婆而惴惴不安。“以毒攻毒,她必须受到惩罚。”

有两个人同意了,此外,他们还说普里姆小姐是村里惟一不可信任的人——因为她认为与众不同,总说有一天要离开这里。

“她母亲死了。她外婆死了。没人会注意到她的消失的,”市长成为第三个同意的人。

但他夫人反对。

“我们得假设她知道财宝藏在什么地方;一言以蔽之,她是惟一见过财宝的人。此外,我们可以信任她恰恰是因为刚才讲的:是她把恶带来,导致了整个城市都在想犯一次罪。她爱说什么就说什么;如果村里其他人保持沉默,那将是一个问

题多多的姑娘与我们这些在生活中有所成就的人作对了。

市长犹豫起来，和以往一样，只要夫人一发表意见，他就如此：

“如果你不喜欢她，为什么要救她呢？”

“我明白，”神父说。“为了让罪过落在造成悲剧人的头上。她将在以后的日日夜夜里背负着这个包袱；也许会像犹大一样，他背叛了耶稣基督，然后在绝望中自杀了，因为是他制造了一切有利于犯罪的条件。”

市长夫人对神父的理智感到吃惊，因为这正是她所想的。那姑娘漂亮，勾引男人，不接受与维斯科斯其他人一样的一种生活，她总不甘心住在这里，这里虽说有这样那样的缺点，但它的居民勤劳正直，而且很多人都很中意自己的生活（当然，外国人一旦发现这里的生活总是这样平和无味，就会马上离去）。

“我看就是她了，”旅店老板娘说，她心里明白那就得再去雇个人来酒吧干活儿，不过她也明白，等得到金子，她就可以关掉旅店远走高飞了。“农民和牧民们已经结合，有些已经结了婚，很多人的子女已经远离此地住到外面去了，他们总有一天会怀疑家里是不是有人出什么事了。而普里姆小姐是惟一消失后不留任何蛛丝马迹的人。”

由于宗教的原因——总之，耶稣咒骂指责无辜者的人——神父不愿表态。不过，他知道谁是牺牲者，得让大家自己去发现。

“维斯科斯的居民们顶烈日冒风雨地干活儿。大家都肩负使命，包括这个可怜的姑娘，魔鬼决定利用她来达到自己邪恶的目的。我们的人已经不多了，不能再去夸示我们又失去

一对臂膀了。”

“那么说，神父先生，我们没有牺牲者了。那就希望今夜能出现另一个外国人，就是这样也挺冒险，因为他肯定有家人，他的家人会满世界找他的。在维斯科斯，每一对臂膀都在劳作，都在埋头苦干地挣那面包车送来的面包。”

“言之有理，”神父说。“也许我们从昨晚开始所经历的一切无非是种幻觉。本城每个人都会有个什么人觉察到自己人的消失，而且没人会接受自己的亲人被触动。只有三个人独自生活：我，贝尔塔太太和普里姆小姐。”

“您是在自告奋勇做牺牲者吗？”

“一切都是为了这城的好。”

其他五个人都松了口气，突然发觉今天是个阳光普照的星期六，再没有什么罪行可言，惟有一种殉道。圣器室里的紧张空气神奇地消失了，那旅店老板娘有一种想亲吻那圣人之脚的冲动。

“不过有一件事，”神父继续说道。“你们必须说服大家杀死上帝的一名使者不是死罪。”

“先生您去向维斯科斯解释吧！”市长兴奋地说，他已经开始琢磨用那钱搞什么改革了，在这地区各报纸上刊登广告，降低税收，这样会吸引新的投资，他会资助旅店进行一些改革，这样就能吸引更多的游客，再就是铺一条新的电话电缆，就不会像现在的老出毛病了。

“我不能去解释，”神父说。“殉道者自我献身是当人们想杀他的时候。但是从不叫人来杀死自己，因为教会总说生命是上帝的赠物。你们去解释吧。”

“没人会相信我们的。他们会认为我们是最坏的杀人犯，

认为我们就像犹大对基督一样为钱而杀死一位圣人。”

神父耸了耸肩。好像阳光重又消失，紧张气氛重返圣器室。

“要是这样的话，那就剩下贝尔塔太太了，”土地主说。

好长时间没人答腔，这时神父开口说道：

“那个女人应该是因为失去丈夫而倍受痛苦；面对风吹日晒和厌倦，这些年来，她一直坐在家门口。除了思念，她无所事事，而且我觉得这可怜女人正在慢慢地变疯：很多次我路过她那里，看见她独自一人在自言自语。”

又是一阵风吹进来，风很急，大家都吓了一跳，因为窗子是关着的。

“她的生活一直很悲惨，”旅店老板娘说。“我相信她会为尽快与自己心爱之人相聚而付出一切的。他们结婚都四十年了，你们知道吗？”

大家都知道，但这句话不合时宜。

“一个老女人，已是风烛残年了，”土地主说。“她是这城里惟一无关紧要的人。有一次我问她为什么冬天也要坐在屋外，你们知道她说什么吗？她说她在监视这城市，好察觉到哪天恶将降临此地。”

“是啊，看来她没有做好自己的工作。”

“恰恰相反，”神父说。“听话听音，你们的意思是说谁让恶进来谁就应该请它离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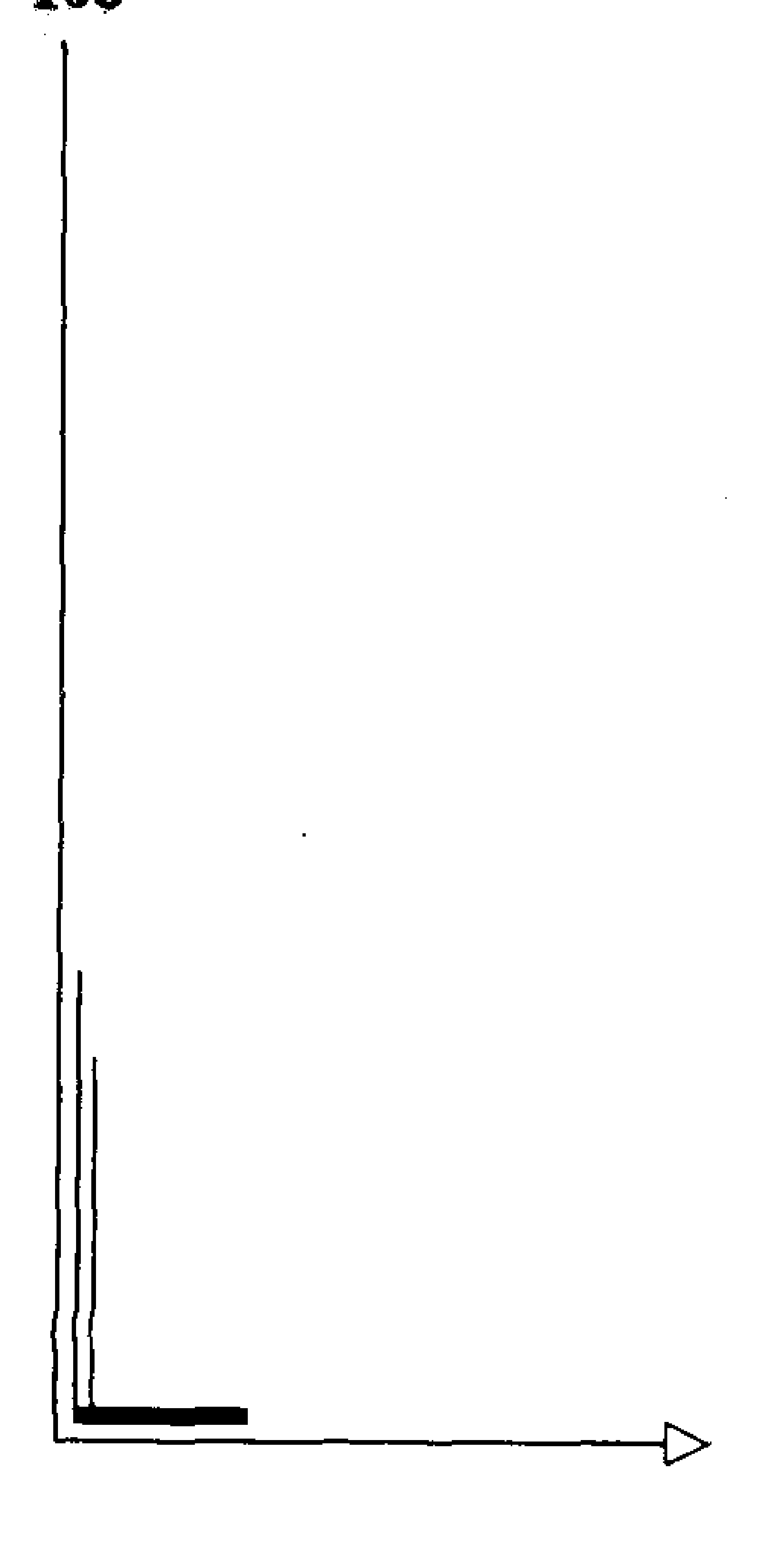
再一次的沉默，大家都明白牺牲者已经选定。

“现在就差一个细节了，”市长夫人说。“我们已经知道什么时候以人民福利的名义献出牺牲者了。我们已经知道谁是牺牲者了；通过这牺牲，一个善良的心灵将会升上天空并重新

获得幸福,而不用在人间受苦了。现在就剩下我们该如何去做了。”

“现在就看我们怎么和全城人去说了,”神父对市长说。“是不是今晚九点在广场召开一次大会。我认为我知道如何行事;九点钟之前一点儿,你到我这儿来一趟,我们单独谈谈。”

在大家临走之前,他请在大会进行之际,两位在场的女士去一躺贝尔塔的家并和她谈谈。虽说老太太晚上从不出门,但谨慎小心不为过。



尚塔尔按时到了酒吧。还没来人。

“今晚在广场上有个会,”旅店老板娘说。“不过,只让男人去。”

不必赘言。她已经知道将要发生什么。

“你真的看见金子了?”

“我看见了。但你们应该要求外国人把金子带到这里来。等他如愿以偿后,他可能会决定销声匿迹的。”

“他不是疯子。”

“他是疯子。”

旅店老板娘认为确实是个好主意。她上楼到外国人的房间去,几分钟后就下来了。

“他同意了。他说藏在树林里了,明天带来。”

“我认为今天我不必上班了。”

“要上班的。这是你合同的一部分。”

她不知道该如何谈及那天下午他们所讨论的问题,姑娘的反应如何事关重大。

“这一切对我触动不小，”她说。“同时，我明白也许人们需要三思而行。”

“可以思三十遍、三百遍，但就是不会有勇气去做。”

“也许吧，”旅店老板娘说。“不过，如果他们决定行动的话，那你会做什么呢？”

那女人是想知道尚塔尔的反应，而尚塔尔发现，虽说自己居住在维斯科斯这么多年，但外国人比她更了解真情。在广场上开会！可惜绞架已经拆掉了。

“那你会做什么呢？”那女人不甘心地问道。

“我不会回答这个问题的，”她嘴上这么说，实际上她对自己要做什么已心中有数。“我只想说恶从不带来善。我本人今天下午就经历了这一点。”

旅店老板娘没有料到自己的权威被冒犯，但她认为还是不与姑娘一般见识，还是少引来麻烦和敌意为妙。她说她得把这天的账算好(这荒唐的托词不攻自破，因为旅店里只有一位客人)，然后就扔她一个人呆在酒吧里了。她很安静；即使老板娘提到了广场上的会议，以此来表明有些异常情况在维斯科斯发生，普里姆小姐也没有表现出任何反应。那个姑娘同样需要很多钱，她生命之路还长，她的确是想步那些已离开此地儿时朋友们的后尘。

因此，如果说她不准备合作，但至少看上去她不想干涉。

神父吃了一顿俭朴的晚餐后，就独自一人坐在教堂的长凳上。市长几分钟后就要到了。

他观赏了一下刷得雪白的墙壁和朴素的圣坛，圣坛上面供有廉价圣像复制品，这些圣人在那遥远的过去曾居住在此。尽管圣萨万是维斯科斯复兴的伟大功臣，但它的居民从没怎么信过教；人们已经忘记了他，而更喜欢想到阿哈巴、凯尔特人、农民悠久的迷信，他们不明白一个举止，一个简单的举止——接受耶稣为人类惟一的救世主，就足以得到拯救。

几个小时前，他自愿成为殉道者。那可是一个冒险的赌注，但如果人们不是如此微不足道、如此容易被操纵，他准备自我牺牲赌到底。

"不对。他们是微不足道的，但不是那么容易被操纵的。"正是因为如此，通过沉默或语言的圈套，他们使他说出了他们所希望听到的：拯救人的牺牲，解救人的牺牲，重新演变成光荣的堕落。他佯装被人利用，然而他只说了他所相信

的东西。

他从小就受教育从事神职，而这也正是他的爱好。二十一岁时，他已是神父，并以他的语言天赋和管理教区的能力而打动了所有人。他每天晚上都祈祷，给人看病，访问驻军，给饥饿之人施舍食物——完全是按照经文所要求的去做的。渐渐地，他的名声在这一地区传开，并传到主教耳朵里，这是一个以智慧和公正而闻名的主教。

主教邀请他还有几个年轻神父共进晚餐，最后，老得快走不动路了的主教站起来并为在座每一位倒水。大家都谢绝，只有他让给倒满一杯水。

其中一个人以能让主教听到的声音悄声说道："我们大家都谢绝是因为我们知道我们不配喝这位圣人为我们倒的水。我们之中有人不明白我们的上级在为我们倒满这沉重的一杯水时所做出的牺牲。"

当回到自己座位上时，主教说：

"你们，认为自己是神圣的，没有卑躬去接受，而我也不高兴去给予。只有他让善表现出来。"

就在当时，主教派他去一个更为重要的教区。

后来两人成了朋友，经常见面。每当有疑问，他就去求助于主教，一般都是满意而归，他称主教为"他的精神父亲"。例如有一天下午，他很苦恼，因为他不确定他的行为是否让上帝满意。于是就去找主教，问他该做什么。

"亚伯拉罕[1]接受了异族人，上帝高兴了，"这就是回答。

---

① 亚伯拉罕：圣经故事中犹太人的始祖。《创世记》记载犹太民族的形成，始于亚伯拉罕带领其部族自迦勒底的吾珥迁居迦南（今巴勒斯坦）。

"以利亚[1]不喜欢异族人，上帝高兴了。大卫[2]为自己所作所为而感骄傲，上帝高兴了。税吏在圣坛前为自己所作所为而感羞耻，上帝高兴了。施洗约翰[3]去了旷野，上帝高兴了。保罗[4]去了罗马帝国的各大城市，上帝高兴了。我从何而知能让全能的主高兴的事呢？去做你心中想做的事情，这样上帝就会高兴的。"

这次谈话后的第二天，主教——他伟大的精神导师——就因心脏病突发而去世了。神父把主教的死看作一种信号，然后就确确实实照他说的去做了：随心所欲。有时候他施舍，有时候他命人去劳作。有时候做一次非常严肃的讲道，有时候和信徒们一起唱歌。他的举止言行又传到新主教的耳朵里，而他也召见了他。

当看到的是几年前由于上级给倒水而评论了几句的那个人时，他非常吃惊。

"我知道如今你管理着一个重要的教区，"新主教带着嘲讽的眼神说道。"而且，这些年来，你已成为我前任的一位挚友了。也许你一直渴望得到我这个位置。"

---

① 以利亚：《圣经》人物。据《列王纪》记载，他曾奉耶和华命，斥责以色列王亚哈崇拜异教，虐待百姓，并行了不少神奇事，最后乘旋风升天。犹太教奉为最大先知。

② 大卫：古以色列王国国王（前 11—10 世纪）。在位时曾多次打败强邻，受到民众爱戴。

③ 施洗约翰：基督教圣经故事人物。据《圣经》福音书载，他在耶稣传教以前，即劝人悔改，并在约旦河中为人施洗，也曾为耶稣施洗，后因指责犹太王希律而被斩首。基督教称他为耶稣的先行者。

④ 保罗：《圣经》中初期教会主要领袖之一。据《新约全书》记载，他起初迫害耶稣门徒，后相信耶稣，将基督教传到小亚细亚和希腊，罗马等地。传说为罗马皇帝尼禄所杀。

"没有,"他答道。"我渴望智慧。"

"那么如今你一定是个很有学问的人喽。但是我听到一些关于你的怪事:有时你施舍,而有时你却拒绝给予我们教会必须给予的帮助。"

"我的裤子有两个兜儿,每个兜儿里都有个字条,而我只是把钱放在左边那个兜儿里。"

新主教对此感到好奇;纸上写的是什么?

"在右边兜儿里的纸条上我写道:我不过是尘与灰。在左边兜儿里,我放着钱,纸条上写的是:我是上帝在人间的体现。当我看到贫困和不公正时,就把手放入左兜儿并给予帮助。当我看到懒惰和游手好闲时,就把手放入右兜儿,这边没有钱可给。照此方法我得以平衡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

新主教感谢他仁慈而美好的形象,对他说你可以回你的教区去了,但还说要在整个地区进行调整。没过多久,他就接到调他去维斯科斯的消息。

他立刻明白了这一信息:嫉妒。但是他已许下诺言,无论身在何处都为上帝服务,于是他满怀谦恭和热情走向维斯科斯;他去迎接新的挑战。

一年过去了。又一年过去了。一晃五年,再怎么努力,他也没能让更多的信徒走进教堂:这是一个曾被一个叫阿哈巴的幽灵统治过的城市,他说的任何话也重要不过那里流传的神话。

十年过去了。在第十年岁末他明白了自己的错误:他把自己对智慧的寻求变成了高傲。他一直如此相信神圣的公正,而不知道去用外交艺术平衡它。他曾希望的是生活在一

个上帝无处不在的世界里，为的是在那些屡屡不让上帝进入这世界的人之间找到自我。

十五年以后，他明白了自己再也走不出这里了：那老主教现在已是在梵蒂冈了，已成为一位重要的红衣主教，而且很有可能当上教皇——而他绝不会允许一个下层教士传扬自己是由于他的嫉妒而被发配在外的。

这时，他已经完全没有了激情——谁也忍受不了这么多年的冷漠。他曾想，如果在一个恰当的时间他不当教士了，可能会是一个对上帝更为有用的人；但是他无限期地拖延了自己的决定，总相信情况会有改变的，而如今为时已晚，他已和世界没有了任何接触。

二十年以后，有天晚上他绝望地醒来；他的生命已经完全无用了。他知道自己有能力做许多事情，也知道自己所取得的一点点成就。他想起他习惯放在兜儿里的两张字条，发觉自己总是把手插入右兜儿。他曾想成为智者，但他不是政治家。他曾想成为公正的人，但他不是智者。他曾想成为政治家，但他没有胆量。

"我主，你的宽宏大度在哪里呀？你为什么像对待约伯一样对待我呢？我生命中再不会有什么机会了吗？再给我一次机会吧！"

如同往常，当他需要答案时，他就起床随手打开了《圣经》。他的目光落在基督最后的晚餐一段上，基督请求叛徒把自己交到正在寻找他的士兵手里。

神父长时间地思考着刚才读到的：为什么耶稣要求叛徒去犯罪呢？

"为了履行契约，"权威神学家们会说。即便如此，为什么

耶稣引诱一个人去犯罪和受永罚呢?

耶稣绝不会做这些的;实际上,像耶稣自己一样,叛徒只是个牺牲者。恶需要表现和起到自己的作用,以便善最终取得胜利。如果没有背叛,就没有十字架,契约就不会被履行,牺牲就没有典范可言。

就在第二天,就像许多来来往往的外国人一样,一个外国人来到了此城;神父没有在意,也没把这外国人和对耶稣祈祷或是读到的句子联系在一起。当他听到关于列奥纳多·达·芬奇画"最后的晚餐"过程中有关模特儿的故事时,他记起在《圣经》里读到过同样的经文,但他认为这一切都不过是巧合而已。

只是当普里姆小姐讲了打赌的事情后,他才明白上帝已听到他的祈求。

恶必须表现,好让善最终能感动人心。自从踏上此教区的土地后,他这是第一次看到教堂里挤满了人。也是第一次本城最重要的人物都来到了圣器室里。

"恶必须表现,好让人们明白善的价值。"就像《圣经》里的叛徒一样,在他行动刚完不久,就明白了自己的所作所为,这事也会发生在这些人身上:他们会非常后悔,而惟一的避难所就是教堂,维斯科斯也就会在多年之后变成一座信教的城市。

充当恶的工具这一作用落在了他身上;这是可献给上帝的发自内心的谦恭之举。

市长如约而至。

"我想知道我该说些什么,神父先生。"

"让我来主持会议,"这就是回答。

市长犹豫不决;说到底,他是维斯科斯的最高长官,而他不喜欢看到外人在公开场合处理一个很重要的问题。虽说神父在这里已有二十多年了,但他不是本地出生的人,他不知道所有的故事,他血管里没有流淌着阿哈巴的血。

“我想,这类重大问题还是应该由我直接去对民众说,”他说道。

“我同意。这样最好,因为可能会有失误,而且我不想看到教会卷入其中。我给你讲我的计划,然后你负责向大家公布。”

“想好了,如果计划是你的,我相信让大家来分享更为公正公道。”

“又是胆怯,”神父心想。“为了控制一个人,就让他心感胆怯。”

九点以前，两位女士来到贝尔塔家，这时她正在小客厅里编织东西。

“今晚这城里有些异常，”老太太说。“我听到很多人在走动，有很多脚步声：酒吧装不下这么多人的。”

“是男人们，”旅店老板娘说。“他们是去广场，去讨论如何对付那个外国人。”

“我明白。我想没有什么可讨论的：要么接受他的建议，要么让他两天之后走人。”

“我们是绝不会去考虑接受他的建议的，”市长夫人气愤地说。

“为什么？我听人说今天神父做了一次精彩的讲道，说是一个人的牺牲拯救了人类，而且还说上帝接受了魔鬼的一个建议，最后惩罚了他最忠实的仆人。如果维斯科斯的居民决定考虑把外国人的建议看成是一种所谓的交易，那又有什么错？”

“你不会是严肃讲吧。”

“我是严肃讲的。你们是想骗我。”

两位女士想起身走;但这很冒险。

“此外,二位为何大驾光临寒舍?这种事以前可从没有过。”

“两天前,普里姆小姐说听到那可恶的狼叫了。”

“我们大家都知道那可恶的狼是铁匠愚蠢的托词罢了,”旅店老板娘说。“他应该是和邻村的某个女人去了树林,他想占有她,受到反击,于是就编出这么一个故事来。不过,即便如此,我们还是决定来看看,看看你这儿有事儿没有。”

“一切都平安无事。我正在编织一块桌布,不过,能不能编完另当别论了;没准儿我明天就死了呢。”

一时间屋里气氛很尴尬。

“你们也知道,老人说死就死的,”贝尔塔接着说。

局面又缓和了。或者说差不多缓和了。

“你想这个还早了点儿。”

“可能吧;还不会说死就死吧。你们要知道今天这个问题一直在我脑子里转。”

“有什么特别的原因吗?”

“你们认为我应该有吗?”

旅店老板娘必须转移话题,不过得非常小心。这时候,广场上的会议该是开始了,然后很快就会结束的。

“我觉得,上了岁数就会明白了人固有一死。我们需要学会平静、智慧、顺从地面对死亡:死亡常使我们从一些无用的痛苦中解脱出来。”

“你说的完全在理,”贝尔塔说。“这正是我下午所想的。那么你们知道我得出什么结论吗?我非常非常怕死。我不相

信已经轮到我了。”

气氛愈加沉重，市长夫人想起圣器室里关于教堂旁那块地的讨论；她们嘴上说着一个问题，实际上想的是另一个问题。

她俩谁也不知道广场上的会进行得怎么样了；谁也不知道神父的计划，还有维斯科斯男人们的反应。引着贝尔塔更为坦率地谈话是白费工夫，此外，没有人能不带绝望地就接受死亡。她思考过这个问题：如果要杀死那女人，得找出一种让她没有什么剧烈反抗、不会给以后的调查留下痕迹的方法杀死她。

消失。就是简简单单地消失；她的身躯不能放入墓地，或是弃置树林中；等外国人证明他如愿以偿之后，应该把她烧掉，然后把骨灰撒到山上去。不论是从理论上还是实际上讲，都是她在让那块土地重新肥沃起来。

“你在想什么？”贝尔塔打断了她的思绪。

“在想一堆篝火，”市长夫人说。“在想一堆漂亮的篝火，它能烤热我们的身体和心脏。”

“还好我们不是在中世纪；你们知道城里有些人把我看成个女巫吗？”

不可能再说谎了，要不然老太太会不信的；两人都点了点头。

“假如是在中世纪，人们可能想把我烧死——如此这般只是因为有人决定我应该是某件事的有罪之人。”

“这是怎么回事？”旅店老板娘心想。“难道有人背叛了我们？难道站在我旁边的市长夫人在之前来过这里并向她道出了一切？难道神父后悔了并来向一个有罪之人忏悔过？”

“我非常感谢你们来看我，不过，我很好，身体很健康，准备做出一切牺牲，包括这白痴的饮食方法，这种方法能降低胆固醇——因为我希望多活些日子。”

贝尔塔起身开开门。两人告辞出来。广场上的会议还没有结束。

“不过，我高兴见到你们，现在我不织了，准备睡觉。说句实话，我相信可恶的狼的事；既然你们年轻，为了保证它不走近我的房门，你们能不能就在附近等着会议结束？”

两人同意了并向她道了晚安，然后贝尔塔就进屋去了。

“她知道了！”旅店老板娘低声说。“有人说了！你没注意到她说话时那讽刺的口气吗？你没看出她明白我们到这儿来是为了监视她吗？”

市长夫人迷茫了。

“她不可能知道。疯子才会去说。除非……”

“除非什么？”

“除非她真是个女巫。你还记得当时我们谈话时有风吹进来吗？”

“窗子当时都是关着的。”

两个女人心直发紧，多少个世纪的迷信袭上了心头。如果她真是个女巫，那她的死就不是在拯救这城市，而是会最终彻底毁灭这城市。

这正是传说中所言。

贝尔塔关上灯，然后从窗缝里看着街上那两个女人。她不知是该笑、该哭，还是就这样接受自己的命运。只有一件事她很清楚：她死期已定。

她丈夫傍晚时分出现过，而且，让她吃惊的是，他是由普里姆小姐的外婆陪着来的。贝尔塔最初的冲动就是嫉妒：他和那个女人在一起干什么？不过，马上她就注意到两人眼中的不安神色，而当他们给她讲了在圣器室里听到的话之后，她更加绝望了。

两人让她赶快逃走。

"你们不是在开玩笑吧，"贝尔塔说。"怎么个逃法？我这双腿连走到离这里一百米远的教堂都不行，这些台阶叫我怎么下？行行好吧，请你们在那高处解决这个问题吧，保护我吧！说到底，我为什么向所有圣人祈祷呢？"

局势比贝尔塔想象得要复杂，他们解释说：善与恶正在交战，任何人不能干涉。当在一定时期内惩罚或是拯救整个地区时，天使和魔鬼正在进行着一次定期的战斗呢。

"这与我无关；我无力自卫，这场战斗不是我的，我没有要求加入。"

谁也没要求过。一切都始于两年前一个守护神的计算错误。在一次劫持中，两个女人活在世上的日子也是屈指可数了，但是一个三岁的小女孩应该得救。据说，这个小女孩安慰了父亲，使他又有了生活的希望并去战胜接踵而来的巨大痛苦。他是个善人，虽说得经历可怕的时刻（没人知晓个中原由，这属于上帝的一个计划，从没完整解释过），但最终会恢复常态的。这个女孩会带着悲剧色彩成长，而且二十年以后，会利用自己的痛苦去减轻别人的痛苦。她会做出一件名扬四海的大事。

这就是原始的计划。而且一切都进行得天衣无缝：警方冲进来，枪战开始，预定要死的人纷纷倒下。正如贝尔塔所

知，所有三岁孩童都能时时看到他的天使并与之交谈。这时，女孩的保护神做了个手势，让她往墙的方向退。但是孩子没明白，反而走近它想听清楚它在说什么。

她只移动了三十厘米；这足以让子弹击中她。从这儿起，故事转了方向：本应是个美丽的拯救之事却变成了无休止的斗争。魔鬼入场了，要求得到那个充满仇恨、感到无能为力、一心要复仇的男人的心灵。天使们不同意；他是个善人，他是被选来帮助他女儿去改变世上许多事情的，尽管他的职业不是很适合做此事。

但是天使们的论据没能引起他任何回应。慢慢地，魔鬼占据了他的心灵，直至几乎完全控制了它。

“几乎完全，”贝尔塔重复道。“你们说‘几乎’。”

两人说是的。还剩一丝不被察觉的光亮，因为其中一个天使拒绝放弃战斗。但没人听它的，直到头天晚上，它终于说了几句。而这工具正是普里姆小姐。

尚塔尔的外婆解释说就是为此她才在这里的：因为，如果说存在什么人可改变局面的话，那这个人就是她外孙女。即使如此，战斗也是空前残酷，而且外国人的天使再一次被魔鬼的出现所窒息。

贝尔塔试图让两位平静下来，因为他俩非常紧张；总之，他们已经是死人，她才是应担心忧虑的人。难道他们不能帮助尚塔尔改变局面吗？

他们说尚塔尔的魔鬼也在取得战斗的胜利。当她在树林中时，她外婆曾叫可恶的狼去找她——确实有可恶的狼，铁匠没有说谎。她是想唤醒那人的善心，她做到了。但是从表面上看，两人的对话没有进展；双方个性都太强。现在就剩下一

个机会:希望姑娘看见他们希望她看见的东西。或者说:他们知道她已经看见,他们所希望的就是她要明白这一点。

"什么?"贝尔塔问。

无可奉告;与活人接触是有界限的,一些魔鬼正注意着他们说话呢,而且如果它们事先知道了计划,可能会摧毁一切的。但他们保证是很简单的事情,而且如果尚塔尔机智的话——她外婆确信这一点——会知道如何控制局面的。

贝尔塔接受了这个答复;虽说她很希望知道秘密,但根本没想去要求一个可能会要她性命的冒失行为。此时,还差一个问题,于是她转向丈夫:

"你要我在这里,坐在这椅子上,多年来就这么监视着这城市,因为恶有可能进来。你这要求是在天使不知所措和女孩要死之前。这是为什么?"

丈夫回答说,无论如何,恶是要经过维斯科斯的,因为它习惯在世上转来转去,而且喜欢抓住疏忽大意的人。

"这没说服力。"

丈夫也知没说服力,但这是实情。也许善与恶之间的决斗每时每刻都在每个人心中进行着,那是天使和魔鬼们的战场;几千年以来,它们为每一寸阵地而战,直到有一方最终完全摧毁另一方。同时,虽说他已在精神领域,但还有很多东西——比人间多得多的东西——他不知道。

"现在我是更加信服了。你们放心吧;如果我得死,那也是因为到时候了。"

贝尔塔没说她有点儿嫉妒,而且她希望能和丈夫相聚;尚塔尔的外婆一直是维斯科斯最贪婪的女人之一。

两人托词要去让女孩正确理解所见之事，然后就走了。贝尔塔更加嫉妒了，她心里觉得，丈夫希望她多活一点儿时间，目的是为了不受干扰地享受普里姆小姐外婆的陪伴，不过，她还是努力平静下来。

谁知道呢，也许明天他就要结束这种他自认拥有的独立了。贝尔塔思考片刻，然后改变了主意：这可怜的男人值得几年的休息，让他自认是自由的，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吧，这也没什么，因为她确信他想念她。

看着外面那两个女人，她心想，在这山谷里多呆一些时间，观赏群山，观看男人与女人之间、树木与风之间、天使与魔鬼之间那无休止的冲突，这也挺不错。她开始感到害怕，并且试图把思想集中在其他事情上——也许明天要换一换羊毛线球的颜色了，因为桌布颜色单调了点儿。

广场会议结束之前，她确信虽说普里姆小姐没有与精神交谈的天赋，但最终会明白所收到的信息，然后她就进入了梦乡。

“在教堂，在那神圣的地方，我谈到牺牲的必要性，”神父说。“在这里，在这世俗的地方，我请求你们准备去牺牲。”

小广场上挤满了人。广场上光亮不足，因为只有一根电线杆，市长竞选时说过了要多立几根。农民和牧民们因为习惯了日落而息日出而作，眼下都是带着半梦半醒的神态，并保持着一种恭敬且惊恐的沉默。神父在十字架旁放了一把椅子并站到了上面，为的是让大家都能看见他。

“几个世纪以来，教会一直因不公正的斗争而受到谴责，但是实际上，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战胜各种威胁。”

“神父，我们可不是来听关于教会事情的，”一个声音喊道。“我们想知道关于维斯科斯的事。”

“我无须解释维斯科斯将带着你们、你们的土地和你们的羊群从地图上消失。我来这里也不是为了讲教会的事情，然而有件事我要说：只有进行牺牲和忏悔，我们才能获得解救。在你们没有打断我之前，我来讲一讲某一个人的牺牲、所有人的忏悔和全城的解救。”

“全都可能是个谎言，”另一个声音喊道。

“外国人明天让我们看金子，”市长说，他得意扬扬地通报连神父都不知道的一个情况。“普里姆小姐不想独自承担责任，而且旅店老板娘也说服了外国人把金子拿到这里来。我们只是有了这一保证才去行事。”

市长发言了，而且还就城市的改善、改革、儿童游乐场、减税和新得到的财富的分配问题侃侃而谈一番。

“平分，”有人说。

该是承诺的时候了，他讨厌做这个；但是所有的目光都集中在了他身上，而且好像大家猛然间都从昏昏欲睡中醒了过来。

“平分，”神父在市长开腔前肯定地说。没有选择：要么大家都来承担责任并获取报酬，要么马上有人出于嫉妒或是复仇出来揭露罪行。神父很熟悉嫉妒和复仇这两个词。

“那谁去死呢？”

市长解释了最后选中贝尔塔的公正方法；她因为失去丈夫而倍感痛苦，她老了，没有朋友，好像一个疯子，从早到晚坐在屋前，对村里的发展没有任何贡献。她所有的钱没有投资在土地和羊上面，而是放在一个远离此地的银行里吃利息；从她钱上得利的只是那些商人，他们就像那面包车一样，每周一次出现在城里卖他们的东西。

对这一选择，人群中没有任何反对的声音。市长挺高兴，因为他的权威被接纳；然而，神父知道这可能是个好的也可能是个坏的征兆，因为沉默不总是意味着“同意”——一般只是表现出当时人们无力行动。同时，如果谁并不同意，转头就会因不情愿却接受了的东西而受折磨，而后果则不堪设想。

“我需要大家都同意，”神父说。“我需要大家高声说同意

或是不同意，这是为了让上帝听见，让他知道在他的军团里有勇敢的人。如果你们不信上帝，我也请你们高声说同意不同意，以便大家都明明白白知道各自心中所想。”

市长不喜欢神父使用动词的方式：他说“我需要”，而正确的方式应是“我们需要”，或是“市长需要”。等这个事情结束后，他再以必要的方式恢复自己的权威。现在，作为一个好的政治家，就让神父去表现吧。

“我希望你们同意。”

第一个说“同意”的是铁匠。市长不甘示弱，也马上高声说同意。慢慢地，在场的每一个人都高声说出了同意——直到大家都做出了承诺。一些人说同意是因为希望会议快点儿结束好回家去；而另一些人则想的是金子和让此城能迅速致富的方法；有些人已经计划着把钱寄给子女，好让他们在大城市的朋友面前有面子；实际上这里的人没有一个还相信维斯科斯能恢复往日的光荣，而他们只是希望得到从来就值得得到但从来就没有得到的财富。

不过，没有人说“不同意”。

“我们城里有一百零八位女人和一百七十三位男人，”神父继续说道。“每位居民至少有一支枪，因为本地的传统让所有人都学会了打猎。好的，明早你们把枪都装上一发子弹，然后放到教堂的圣器室。我请市长也给我带一支枪来，他家有多余的枪。”

“我们从不把武器给外乡人，”一个打猎向导喊道。“它们是神圣的、桀骜不驯的、私人的。从不能让他人使用的。”

“你们让我说完。我来解释一下行刑队是如何行动的：召集七个士兵来向被判死刑的人射击，给他们七支枪——其中六

支枪里装有真子弹,一支枪里是假子弹。弹药是一样打出去,声音也是一样的,只是假子弹里没有铅粒射向牺牲者的身体。

“士兵们谁也不知道哪支枪里装有这样的子弹。这样,每个人都认为自己枪里是假子弹,是他的朋友们把那个不认识的男人或女人打死的,但他们是在执行公务,不得不向他或她开枪。”

“大家都认为自己是清白的,”土地主这时说话了,在这之前他一直沉默不语。

“没错。明天我也这样做:我会把八十七发子弹里的铅粒去掉,而让其他枪里有真子弹。所有的枪将同时响起,但没人知道谁的枪里有真子弹;这样,你们每个人都可以认为自己是清白的了。”

那些男人们虽说已很疲倦,但神父的想法使他们轻舒了一口气。大家都异样地为之一振,就好像一时间那整个故事失去了它的悲剧色彩,而现在剩下的只是找到藏起来的财富了。每个居民都确信他的武器里会是假子弹,他是无罪的——但他声援他的同伴们,他们需要改变生活改变城市。现在人们都很兴奋;维斯科斯这地方终于要发生一些非同寻常的大事了。

“你们可以相信,惟一装子弹的武器将是我的,因为我不能为自己选择。我也不要我的那份金子;我如此做自有道理。”

市长再一次不喜欢神父讲话的方式。他在让维斯科斯居民们明白他是一个勇敢的、领袖式的、慷慨大度的、能做出任何牺牲的人物。如果他夫人在这儿的话,会说那位是打算参

加以后的竞选的。

"让星期一来到吧,"他心中暗想。他到时会下一道政令以提高教堂的税,让神父不可能再呆下去。总之,神父他是惟一不准备致富的人。

"那牺牲者呢?"铁匠问。

"她会来的,"神父说。"这事由我来办。不过,我还需要三个人跟着我。"

没有人自告奋勇,于是神父就点了三个强壮的男人。他们其中一个本想说"不",但他朋友们看了他一眼,于是他也就把话咽了下去。

"我们在哪儿献出牺牲者呢?"土地主直接冲神父说。市长正在迅速失去他的权威,必须立刻收复失地。

"是由我来决定,"他愤怒地看着土地主说道。"我不希望维斯科斯的土地粘上鲜血。明天此时,在凯尔特人的独石旁。带上你们的灯笼火把,好让大家都能看清朝哪儿瞄准,别打飞了。"

神父从椅子上下来了——会议已经结束。维斯科斯的女人们又听到路上的脚步声,男人们各回各的家,去喝上点儿东西,去看看窗外,或是疲倦地往床上一倒。市长见到了夫人,她向他讲述了在贝尔塔家中的所见所闻,以及她的恐惧。还有,经过她和旅店老板娘一起对老太太所说的每一个词句的分析后,她俩得出结论是老太太什么也不知道,只是那种罪过的感觉使得她俩这样惴惴不安的。"像那可恶的狼一样,幽灵不存在,"他评论道。

神父回到教堂,然后一整夜都在祈祷。

尚塔尔用头天买的面包当了早餐，因为星期天面包车不来。她从窗户往外看，看到维斯科斯的居民们扛着猎枪往家外走。她已准备好去死的，因为她很可能被选中；但是没有人来敲她的门，相反，他们继续朝前走，进了教堂的圣器室，然后又都空着手出来了。

她朝下走，来到了旅店，老板娘给她讲了头天晚上所发生的事情；还讲了牺牲者的选择、神父的建议、为牺牲所做的准备。敌意的腔调没有了，看来事情是在朝着有利于尚塔尔的方向变化。

“有句话我想对你说，有一天，维斯科斯将会发现你为它的居民所做的一切。”

“但外国人得拿出金子来，”她固执地说。

“那是当然。他刚才拿着个空背包出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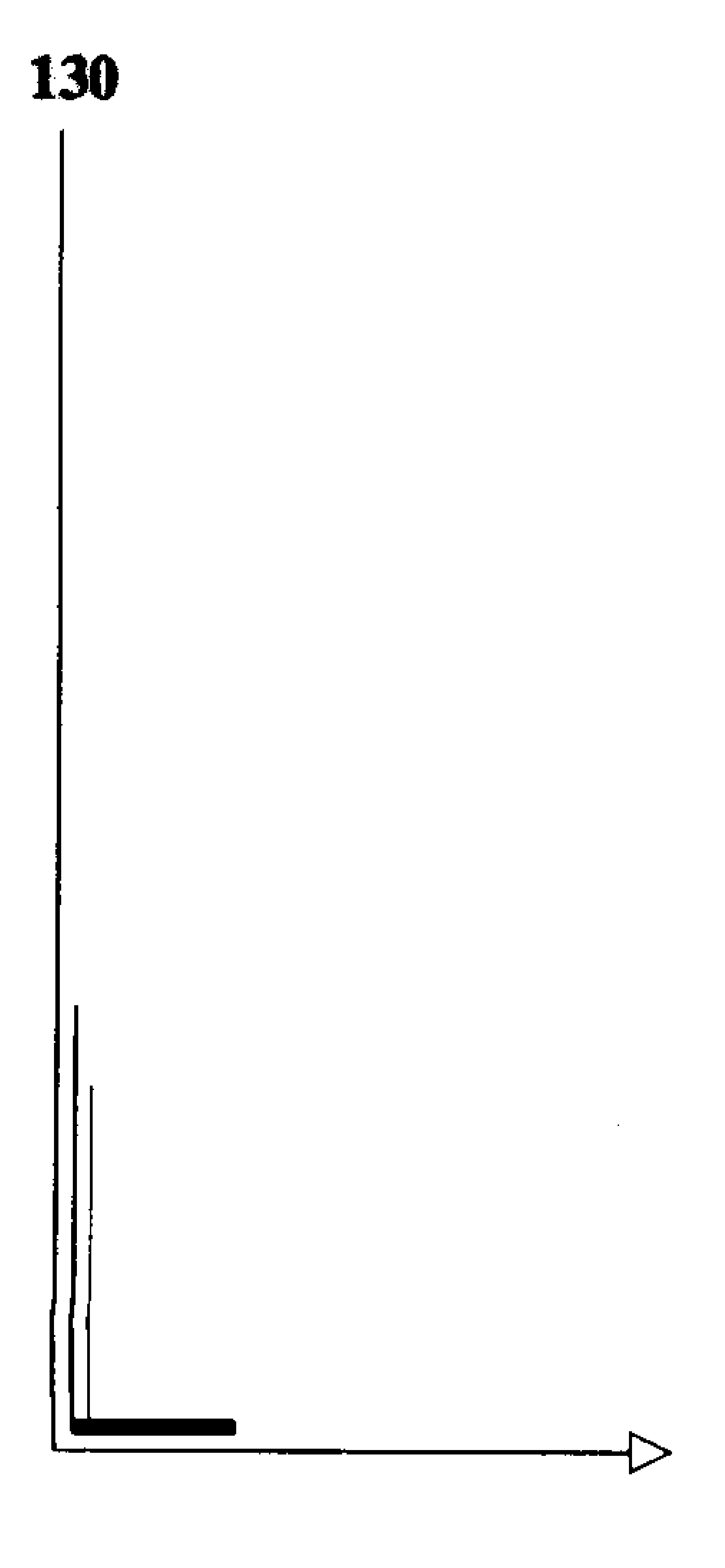
她决定不去树林了，因为这样她得经过贝尔塔家，而她羞于见到她。她返回自己的房间，又想起了自己的梦。

头天下午她做了一个奇怪的梦：一位天使把十一根金条

交给她并请她保管。

尚塔尔回答天使说，为此必须杀掉某人。天使说不必：恰恰相反，这些金条证明他那儿没有金子。

所以她请旅店老板娘跟外国人说把金子拿出来；她有一个计划。但是，由于她生活中屡遭失败，她怀疑能否实施计划。



贝尔塔看着太阳落山了，这时她看见神父和三个男人走了过来。她为三件事而悲伤：一是知道自己死期已定，二是看到她丈夫没有来安慰她（他也许是对要听到的东西感到害怕，也许是对自己无力救她而感羞耻），再就是发觉她积攒的钱最后将归她存钱银行的股东了，因为她已没有时间把钱取出来一把火烧掉。

她为两件事而高兴：她终于要去见她丈夫了，而这时他也许正在和普里姆小姐的外婆散步呢；她生命中最后一天是寒冷的，但阳光明媚；不是所有人都有幸带着这种美好记忆离尘而去的。

神父示意其他人停下来，他独自一人走上前去。

“下午好，”她说。“你们看上帝多伟大，他创造出如此美丽的自然。

“你们是来带我走的，而我将把世上一切罪过留在此地。”

“你不要想象天堂了，”神父说，但她注意到她的箭已经射

中了他，而他现在只是在努力保持漠然。

“我不知道天堂是否如此美丽，我也不相信它的存在；你去过天堂吗？”

“还没有。不过，我去过地狱，而且我知道它很可怕，尽管从外面看上去很是吸引人。”

她明白他是在指维斯科斯。

“你搞错了，神父先生。你已去过天堂，但你没认出来。就像发生在世上大多数人身上一样；他们在心旷神怡的地方寻找痛苦，因为他们认为自己不值得幸福。”

“看来这些年来让你更加智慧了。”

“好久没人来和我交谈了。而现在，很奇怪，大家都发现了我的存在。你想想，昨晚旅店老板娘和市长夫人大驾光临寒舍；今天村中神父又来了——难道我变成一个重要人物了不成？”

“非常重要，”神父说。“村里最重要的人物。”

“难道我得到什么遗产了吗？”

“十根金条。男人、女人和孩子们将为后代子孙感谢你。甚至可能为你树碑立传。”

“我希望到时有眼泉水；除了起装饰作用外，还能给来的人解渴，并让那些忧虑不安的人平静下来。”

“会挖一眼泉水的。我保证。”

贝尔塔认为嘲弄到此为止，该是言归正传的时候了：

“我都知道了，神父。你在判决一个无辜的女人，她不能为了自己的生命而抗争。该死的你，还有这土地和这里所有的居民。”

“我是该死，”神父同意道。“二十多年来，我试图祝福这

片土地，但没人听见我的呼唤。还是这二十多年来，我也试图把善带入人们心田，直到他们明白上帝选择我是为了成为他的左臂，并指出他们所能做出的恶。也许是因为这样，他们被吓住了，并信了教。”

贝尔塔想哭，但还是忍住了。

“言辞华丽，内容空洞。这只是对残酷和不公的一种解释而已。”

“与其他人相反，我做这不是为了钱。我知道就像这该死的土地一样，这金子也该死，它不会给任何人带来幸福：我做这个是因为上帝要我做。或者说：他命令我做，他回应我的祈祷。”

贝尔塔心想争也没用。这时只见神父从口袋里掏出几粒药。

“你不会有任何感觉的，”他说。“咱们进去吧。”

“在我活着的时候，不论是你还是村里的任何人都别想踏足我的家。也许今天夜里我的房门会开着——但现在不行。”

神父向其中一个人示意，这人拿着个塑料瓶走了过来。

“把这些药给吃下去。接下的几个小时内你将睡去。等你醒来时，已是在天上，和你丈夫在一起了。”

“我一直是和我丈夫在一起的；我就是失眠也从不服药的。”

“这样最好；效果会更好。”

太阳已经落山，阴影开始迅速笼罩住山谷、教堂和城市。

“如果我决定不吃呢？”

“不吃也得吃。”

她看了看陪伴着他的男人们，明白神父说的是真的。她

拿起药片，放入口中，然后把一瓶水都喝了下去。这水：无味，无臭，无色，而且是世界上最重要的东西。就像此时的她一样重要。

她再次看了看山峰，现在已被阴影遮住。她看见第一颗星星已经挂在了天空，她想到自己也曾幸福生活过；她生在并死在一个她热爱的地方，虽说这地方很不喜欢她——但这又有何妨？谁要是期望着有回报的爱谁就是在浪费时间。

她被祝福过。她没去过其他什么国家，但她知道在此地，在维斯科斯发生着其他地方同样发生的事情。她失去了心爱的丈夫，但即使在他死后，上帝也让她拥有了继续在他身边的愉快。她看到了村子的鼎盛，也看到了它开始衰败，在看到它彻底毁灭之前，她要走了。她了解人的缺点和品德，而且她相信，尽管这发生在她身上的一切，尽管她丈夫说他亲眼目睹着看不见的世界里的那些战斗，但人类的善良最终会取胜。

她为神父、市长、普里姆小姐、外国人、维斯科斯的每一个居民而遗憾：恶从不带来善，尽管他们相信会带来。等他们发现实情，为时已晚。

她一生中只后悔一件事：她从没见过大海。她知道它的存在，它浩瀚辽阔，汹涌和平静共存，但她从没能到过有大海的地方，去尝一尝咸咸的海水，去赤脚感受一下沙子，去潜入冷水中，那感受就像又回到伟大母亲（她想起凯尔特人爱用这个词）的腹中。

除此之外，她没有什么可抱怨的了。她很忧伤，很忧伤要如此离去，但她不希望感到自己是个牺牲者：肯定是上帝选择她来担当此任，而且这比上帝为神父做的选择要好多了。

“我想给你讲讲善与恶，”她听见神父说，同时她感到手脚

麻木。

“不必了。你不知道善。你已被别人给你造成的恶所毒害。而现在这一瘟疫正在我们的土地上蔓延。这并不异于来访我们并毁灭我们的外国人。”

她几乎听不见什么了。她望了望星星，然后就闭上了眼睛。

外国人直奔卫生间，他仔细清洗了每一根金条，然后又把它们放回那破旧的背包里。两天来他已完全处于局外，而现在他要回到最后一幕中了——他必须再次出场。

一切都计划周密：先挑选一个人口不多与世隔绝的城市，然后再找到一个同谋，以便——如果出什么差错的话——没有人能谴责他教唆犯罪。录音机、报酬、谨慎小心的步骤，和居民们搞好关系的第一阶段，然后是第二阶段，播下恐怖与混乱的种子。上帝怎么对待他，他也怎么对待别人。如果说上帝把善给他是为了让他以后把它扔进深渊，那他也如此这般对别人。

他注意到了每一个细枝末节，但就没注意一件事：他从没想过他的计划会成功。他确信，当到了做决定的时刻，一个简单的"不行"就可能改变故事，一个人不同意就可让犯罪成为泡影，但也可足以显示并不是一切都失败了。如果一个人拯救了村庄，那世界也就得到了拯救，希望仍存在，仁慈更强大，恐怖分子们并不知道他们所造成的恶，最终会有原谅，痛苦的

日子将会被忧伤的回忆所替代，他可以学会接受这种回忆并重新寻找幸福。为了他曾想听到的这个“不行”，这个村会得到十根金条，而这并不取决于他和姑娘的打赌。

但他的计划失败了。而现在已经晚了，不能改变主意了。

有人敲门。

“快走了，”他听见旅店老板娘在叫。“到时候了。”

“这就下来。”

他拿起外套，穿上后就到酒吧和她会合。

“我带上金子了，”他说。“但是，别见怪，我希望你知道有些人是知道我的住处的。如果你们决定改变牺牲者，你可以确信警方会到这里来找我的；你也看到我打了许多电话。”

旅店老板娘只是点了点头。

凯尔特人的独石离维斯科斯有半小时路程。几百年来，人们认为它只是一块在风吹日晒下与众不同的巨石，以前是竖立着的，后来被雷电击倒了。阿哈巴习惯在此召集城里的会议，因为这块岩石可以当露天的天然的桌子。

直到政府派了一个小组来山谷考察凯尔特人的遗迹时，才有人注意到这块大石。接着考古学家就来了，又是丈量，又是计算，讨论，挖掘，最后得出结论说是一支凯尔特人选择了此地作为圣地，但不清楚当时的仪式是什么。有些人说是一种天文观测台，还有人确信是受孕仪式——处女被祭司占有——在此进行。学者小组讨论了一个星期后，没有对这物体做出任何结论，就出发到更有意思的地方去了。

当他当选市长后，就在该地区的一家报纸上发了一篇关于凯尔特人在维斯科斯居民中遗产的报道，试图吸引游客，但是路很难走，少有的一些冒险者来看到的只是一块倒了的石头，而在山谷其他村子里有雕塑、雕刻，还有很多更为有意思的东西。他的想法没有成功，因此很快这块独石就又回到它

以往的作用中去了：在周末里用来当野餐的桌子。

那天下午，维斯科斯许多家中都在争论着同一件事情：丈夫们想自己去，但女人们也要求参加那"牺牲仪式"，这是居民们对要犯罪行的一种说法。丈夫们说有危险，火枪可能走火伤人，女人们却固执地说男人推来推去不过是自私而已，说男人必须尊重她们的权利，这世界已今非昔比了。丈夫们最终还是让步了，女人们欢呼庆祝。

现在，队伍正朝目的地走去，衔尾相随形成一条两百八十一个亮点的人流，因为外国人也举了个火把，而贝尔塔什么也没拿——所以居民总数还是那么多。每个人一手拿个灯笼或提灯，一手拿着猎枪，枪都没合上，以防走火。

贝尔塔是惟一不用走路的人；她平静地睡在一副临时做成的担架上，两个砍柴人吃力地抬着它。"还好我们不用把这个沉重的东西再抬回去，"其中一个人心想。"不然，子弹打进肉里，它得沉上三倍。"

他算计着每发子弹一般有六粒铅粒。如果所有有子弹的枪都打中目标，那么躯体上就会被五百二十二粒铅粒击中，到时金属都比血多了。

那男人直感到反胃。就想星期一，别再想其他什么了。

行进中谁也没说话。谁也没看谁，就好像眼下的一切都是他们准备尽快忘记的噩梦。他们感到累，更感到紧张。他们气喘吁吁地到达了目的地，然后在凯尔特人纪念物所在空地上围成一个大大的灯火半圆圈。

市长做了个手势，砍柴人就把贝尔塔从担架上抬下来放到了独石上。

“这样不行，”铁匠说道，他想到战争片里那些战士匍匐前进的镜头。“很难打中躺着的人。”

砍柴人又把贝尔塔拉下石头，让她背靠石头，把她摆成了坐姿。这好像是理想的姿势了，但突然听到一个女人的抽泣声。

“她在看大家，”她说。“她在看着我们干什么。”

贝尔塔当然什么也没看，不过，望着那个神态安详、嘴角挂着一丝满意微笑安然入睡但很快就会被小铅粒打烂的女人，真是让人难以忍受。

“让她背朝外，”市长命令道，他也感到看了不舒服。

砍柴人嘟囔着又走到独石前，他们把她转过去，让她跪在地上，脸和胸靠在石头上。由于这种姿势根本稳定不住，就需要在她的手腕上系根绳子，然后把绳子从大石上面拉过去，系在另一边。

现在这种姿势很可笑：这个女人跪在那里，双手举向石头上面，就好像是在祈祷在祈求。又有人说这样不行，但市长说该是结束任务的时候了。

越快越好。不要讨论不要辩白；这一切都可留等明天——在酒吧里，在路上，在牧人和农民的闲谈中——再说了。完全可以确信，维斯科斯其中一条通往城外的路上会很长时间没人走，因为大家已经习惯了那老太太坐在那里望着山，自言自语。还好，这城还有另外两条出路，此外，还有一条人走出台阶来的小路，可抄近直通到下面的大路上去。

“我们快点儿完成这件事情，”市长说，他挺高兴，因为他看到神父已不再多言，而他的权威重又建立起来。“山谷里没准儿会有人看到这火光并想知道发生什么事情。准备，射击，

然后我们走人。”

没有什么庄重感。如同保卫自己城市的优秀士兵一样在履行义务。毫无疑问。是命令，要遵命。

然而突然间，市长不仅明白了神父的沉默，而且还确信是上了圈套。从现在起，如果有一天这事传扬出去，大家都会说战争中杀人犯所说的话，都会说是在执行命令。现在那些人心中在想：他是卑鄙之徒还是救世主？

不能气馁，尤其是在这猎枪枪筒啪啪合上的关口。他想象了一下一百七十四支枪响的声音，如果有人听到了枪声要来看看出什么事了，他们早已离开了这里；在枪声快上来之前他就命令大家在返回时把灯火都熄灭掉。他们闭着眼睛都能认得道，灯火只是为了防止射击时出差错。

女人们都下意识地往后退，男人们的枪瞄向五十米开外一动不动的躯体，他们不会打偏的，因为他们从小就训练着打飞禽走兽。

市长准备发令射击。

“请等一下！”一个女人喊道。

是普里姆小姐。

“金子呢？你们看到金子了吗？”

枪都放下了，但还上着膛：没有，谁也没有看到。所有人都转向了外国人。

只见他缓缓走到众人枪口前面。他把背包放在地上，然后一根一根地把金条拿了出来。

“就在那儿呢，”他边说边回到半圆形的一头他原来的位置上。

普里姆小姐走到金子前，拿起了一根。

“是金子，”她说。“不过，我希望你们也来鉴定一下。请过来九位妇女，每人鉴定一下这地上的金子。”

市长开始不安起来，她们会处于枪口下的，要是哪位一紧张走了火那可就麻烦了；而那九位女人——包括他的女人——已经走到普里姆小姐那里，并且照她所要求的去做了。

“没错，是金子，”市长夫人说，她仔细查看着手中的东西，并和自己那不多的首饰比较着。“我看见上面有政府的印记，还有可能是序列号，铸造日期和重量。我们没有上当。”

“那好，你们拿好，同时听我说。”

“现在不是演讲的时候，普里姆小姐，”市长说。“你们都离开那里，让我们完成我们的任务。”

“住嘴，白痴！”

尚塔尔的喊声把大家都吓住了。谁也没想到在维斯科斯会有人能说出这样的话。

“小姐你疯了吗？”

“住嘴！”她喊道，声音比刚才还大，她浑身都在颤抖，眼中冒出仇恨的怒火。“你才疯了呢，你已经上了引我们走向判罪和死亡的圈套！你是个不负责任的人！”

市长朝她走去，但被两个男人拦住了。

“我们听听这姑娘说些什么！”人群中有人喊道。“十分钟没什么问题的！”

十分钟——五分钟就可能是天壤之别了，每一个男人和女人都清楚这一点。面对局势的发展，恐惧会增加，罪过感会蔓延，羞耻心会出现，双手会颤抖，而且大家都会想找个借口改变主意。当他们上来时，都认为扛的是一支装有假子弹的

枪，然后一切都会结束；而现在他们害怕自己枪里装的是真子弹，那个有女巫称号老太太的幽灵晚上会来找他们的。

或者会有人告发。或者神父说话不算数，而他们就都成了罪人。

“五分钟，”市长说，他试图让大家相信行不行他说了算，而实际上是姑娘在我行我素。

“我想讲多长就多长，”尚塔尔说，看来她已恢复平静，准备寸步不让，眼下她带着不容质疑的权威讲着。“但不会太长的。这里所发生的事情很有意思，主要是因为我们大家都知道，在阿哈巴时代，常有人路过此城，他们说有一种特殊的粉末，能把铅变成金。他们称自己为炼金术士，而且至少其中有个人在阿哈巴威胁要杀死他时，他得以证明他说的是实话。

“今天你们试图做相同的事情：把铅与血融合，确信它可以变成我们手中的金子。一方面，你们完全有道理。另一方面，一旦金子很快到手，它也会很快从手中失去的。”

外国人不明白姑娘说的话，但还是希望她继续讲下去；他注意到在自己心灵中黑暗一角，那已被遗忘的光重又闪亮了。

“我们大家在学校里都学过一个著名的传说：弥达斯王[①]的传说。他遇到一位神，神给了他所希望的。弥达斯已经很富有，但还想有更多的钱，于是他请求神让他把手触到的一切都变成金子。

“让我帮助你们回忆一下所发生的事情吧：首先，弥达斯

① 弥达斯：希腊神话中人物。佛律癸亚王，戈尔迪的儿子。贪恋财富，曾求神赐给他点物成金的法术，于是酒神狄俄尼索斯把点金术传给了他。他到处点金，甚至把女儿和食物也都点成了金子。这样无法生活，再次向神祈祷，一切才恢复原状。

把他的家具变成了金子,还有他的宫殿,他周围的一切。他忙了整整一上午,于是他有了一个金子的花园,金树,金楼梯。中午时分,他感到肚子饿了,于是就想吃饭。但是,当他手碰到仆人们为他准备的美味羊腿时,它就变成了金子。他拿起一杯葡萄酒,它也立刻变成了金子。他很失望,就跑到妻子那里,请她帮忙,因为这时候他明白了自己所犯的错误;当他一碰她的胳膊,她也变成了一座金子的雕像。

“仆人们都从那儿跑了出去,怕这事也发生在自己身上。不到一个星期,弥达斯就被金子所包围,又饿又渴地死了。”

“为什么给我们讲这个故事?”市长夫人问道,她已把金子扔在地上往丈夫身边走去。“难道是某位神已来到维斯科斯并给予我们这种能力了吗?”

“我讲这个故事只想说明一个简单的道理:金子本身不值钱。绝对不值钱。我们不能吃它、喝它、用它买牲畜和土地。值钱的东西是钱;那我们如何把这金子变成钱呢?

“我们可以做两件事:请铁匠把这些金条给熔化了,然后分成二百八十个等份,然后每人拿它到城里去换了。到时,我们会引起当局的怀疑,因为在这山谷里没有金子,这样就非常让人奇怪,怎么维斯科斯的居民每人都拿着一小块金子出现在那里。当局会起疑的。我们会说我们找到了凯尔特人一个古老的藏宝地。经过迅速调查后,会得出结论说这金子是新铸的,这里进行过挖掘的,凯尔特人没有这么多金子——不然的话,这地方早就该有一座豪华大城市了。”

“你是个无知的姑娘,”土地主说。“我们将原封不动地把金子拿到一家银行去兑换,然后大家分钱。”

“这就是第二件事。市长拿上这十根金条去银行,把它换

成钱。银行不会像问我们一样问市长的；由于市长是当官的，所以银行只会要求出示买金文件。市长就说没有，就说——正如他夫人所说——那上面不是有政府印记吗，那假不了。上面还有日期和序列号呢。

“而这时候，给我们金子的人早已远离此地。银行出纳会请他等一等，因为尽管认识市长，而且知道他是正人君子，但他们得有授权才让提取大额款项。他们开始问这金子是怎么来的。市长就说是一个外国人送的——总之，我们市长是个聪明人，对答如流。

“于是，出纳就跟经理说了，经理虽说不怀疑什么，但他是个拿工资的不想冒无谓之险的人，于是就和总行通话。那里没人认识市长，而且任何大宗提款都被视为可疑的；他们让等两天，要确认金条来源。而他们会发现什么呢？发现这金子是赃物，或者怀疑是某个毒品组织买下的。”

她停顿了一会儿。她第一次试图拿金子时的害怕现在变成所有人的害怕了。一个人的历史就是全人类的历史。

“因为这金子有序列号。有日期。这金子是很好认定的。”

大家都朝外国人看去，但他无动于衷。

“问他也没用，”尚塔尔说。“我们本应相信他说的是实话，但一个让别人去犯罪的人是不值得信任的。”

“我们可以就地把他抓起来，直到这金子变成钱，”铁匠说。

外国人用头朝旅店老板娘方向示意了一下。

“不能动他。他应该是有很强大的朋友。他当着我的面给不少人打过电话，还订了机票什么的；如果他消失了，他们

就会知道他被绑架了,就会到维斯科斯来找他。”

尚塔尔把金条放在地上,然后走出射击区。其他女人也都走了出去。

“如果你们愿意的话,可以开枪了。但是,我知道这是这外国人的圈套,所以我不参与这罪行。”

“你什么也不可能知道!”土地主说。

“如果我没说错的话,市长不久就会身陷囹圄,就会有人来维斯科斯调查他是从哪里偷来的这些财宝。会有人出来解释的,但不会是我。

“不过,我保证保持沉默;我只会说我不知道。此外,我们大家都了解市长,不像那个外国人,他明天就要离开维斯科斯了。市长可能会独自承担罪行,会说是从来这儿呆了一周的一个人那里偷来的。他将被我们大家视为英雄,罪行永不会被发现,我们将继续我们——不管怎么说吧——没有那些金子的生活。”

“我会这样做的!”市长说,他心里清楚这些都是这疯女人的凭空想象。

这时,听到第一声猎枪打开的声响。

“请相信我!”市长叫道。“我接受这一冒险!”

但是,回答他的是另一声,又是一声,好像有传染性似的,一声接一声,几乎所有的猎枪都打开了;什么时候可以相信政治家的许诺?只有市长和神父的枪还是合着的准备射击的;一支对着普里姆小姐,一支对着贝尔塔。但是那个砍柴人——就是刚才算计击中老太太身体铅粒数目的那位——把所发生的一切都看在眼里,这时他走上前去,从两人手中夺下枪:市长不是为复仇而犯罪的疯子,神父不会打枪,不知会打

到哪儿去的。

普里姆小姐说得在理:相信别人是很冒险的。突然间,大家好像已经察觉到这一点,因为人们从最老的开始,直到最年轻的,都陆陆续续离开了这里。

静静地,他们走下山坡,心里试图去想天气、想要剪的羊毛、想要犁的田地、想要开始的打猎季节。什么也没发生过,因为维斯科斯是一个被遗忘在时间里的村庄,日子每天都是一个样。

每个人都心中暗想那个周末不过是一场梦。

或者说是一场噩梦。

只剩下三个人和两盏灯笼还在空地上——其中一个人是被捆在石头上睡着的。

“这就是你们村的金子,”外国人对尚塔尔说。“实际上,我没有了金子也没有了答案。”

“不是我们村的:是我的。和丫状岩石旁的金子一样,是我的。你要和我一起去把它变成钱;我不相信你的任何言辞。”

“你知道我不会照你说的去做的。至于你对我的蔑视:实际上,也是对你自己的蔑视。你应该对所发生的一切心存感激,因为,当我向你展示金子时,我已经给予了你比可能致富更多的东西。

“是我强迫你做的,不要再抱怨什么,而是去采取一种态度。”

“你很慷慨大度,”尚塔尔带着讽刺的口吻说道。“从一开始,我就可以针对人类本性评说一番;虽说维斯科斯是个衰落的城市,但它曾有过光荣和智慧的过去。如果我还记得的话,

我本可以给你所寻找的答案的。”

尚塔尔走过去解开贝尔塔；她看见她额头受伤了，也许是由于刚才他们把她放在石头上的缘故；但问题不大。现在的问题是要守到早上，等着她醒过来。

“现在可以给我答案了吗？”那男人问。

“应该是有人给你讲过圣萨万和阿哈巴的会面吧。”

“当然。圣人到他那儿和他谈了谈，而那个阿拉伯人最终改邪归正，因为他看到圣人的勇气比他的大。”

“就是。只是在睡觉之前，他们谈了一会儿，而阿哈巴是在圣萨万踏足他家起就开始磨他的匕首。他确信世界是他本人的反射，他决定去挑战它，于是他问道：

“‘如果今天这里进来一个在城里转悠的漂亮妓女，你能想她不漂亮不诱人吗？’

“‘不能。但我可以控制自己，’圣人回答道。

“‘如果我给你很多金币让你放弃隐居山林的生活来和我们在一起，你能视金子如石头吗？’

“‘不能。但我可以控制自己。’

“‘如果有两个兄弟来找你，一个讨厌你，一个视你为圣人，你能对他们一视同仁吗？’

“‘虽说难过，但我也能控制自己。’”

尚塔尔停顿了一下。

“人说这次对话对阿哈巴的改邪归正至关重要。”

外国人不需要尚塔尔给他解释故事；萨万和阿哈巴有着同样的直觉——善和恶为他们而战，就像为地球上所有的灵魂而战一样。当阿哈巴明白萨万和他一样时，也明白了他和萨万也一样。

一切都是个控制问题。还有选择问题。

除此之外,别无他物。



尚塔尔最后一次看了看山谷、高山、儿时常去的树林，她感到口中有晶莹的水味儿，新鲜的青菜味儿，该地区上好葡萄酿造的葡萄酒味儿，居民们把酒小心保存起来，为的是不让游客发现——因为产量太少，难以出口到其他地方，而钱能使酒生产商改变主意的。

她回来只是为了向贝尔塔告别；她穿着平时的衣服，因此没人会察觉到她到附近那个城市走了一遭，就变成富婆了：外国人已事先安排好了一切，已签好转让金子的文件，并安排好了卖金子的事，然后把钱存入以普里姆小姐名字开的户头里。银行出纳过分谨慎地看了看他俩，问了交易上必问的问题之后就再没问什么。但是尚塔尔确信那男出纳肯定想过：他面前站着的是一个成熟男人的年轻情人。

"多美妙的感觉呀，"她回味了一番。那出纳一定会想，她在床上的感觉一定很好，值得那么一大笔钱。

她和一些居民擦肩而过；没人知道她要离去，人们和她打

招呼，好像什么也没发生，好像维斯科斯从没接待过魔鬼的来访。她也和他们打招呼，也装着这天和她生活中其他日子没什么两样。

她不熟悉由于发现了自我而改变的一切；但是她有时间去学习。贝尔塔还坐在家门口——这已不是为了监视恶，而是因为她在生活中除此之外不知道做什么。

“他们要为我建一座喷泉的，”她说。“这是我沉默的代价。不过，我知道这喷泉不会持续多久，也不会给很多人解渴，因为维斯科斯从某种意义上讲已经被判决：这不是由于一个魔鬼曾出现在此，而是因为我们所经历的那段时间。”

尚塔尔问喷泉是什么样子的；贝尔塔的构思是水从一个太阳中喷出来，喷到一个蟾蜍的口里——她是太阳，神父就是那蟾蜍。

“我在解除他对光的渴望，泉在我在。”

市长曾抱怨过经费问题，但尚塔尔不听，而现在他们没有其他选择；工程定在下周开始。

“而你，我的孩子，终于要去做我提议你做的事情了。有一件事我可以说，完全肯定地说：生命可长可短，这取决于我们度过它的方式。”

尚塔尔笑了，并亲吻了她，然后，永远地——把背转向了维斯科斯。老太太言之有理：虽说她希望长命百岁，但白驹过隙，时不我待。

2000年1月22日23点58分

译 后 记

事隔一年多，能再次读到并翻译保罗·科埃略的作品，而且是新作，甚感高兴，因为我得以再次感受他书中那流畅的语言、变幻莫测的情节、深入浅出的哲理、自如转换的时空、人物性格和心灵淋漓尽致的描写……动中有静，静中有动，亦真亦幻，亦实亦虚，现实与幻觉时隐时现，外在与内心时合时离，真实与虚伪交替出现，世事与神话融为一体，波澜而不惊，跌宕而不眩晕。

《魔鬼与普里姆小姐》是三部曲之一，这三部曲还包括已翻译成中文的《我坐在彼德拉河畔哭泣》和《韦罗妮卡决定去死》。这是一部描写人类本质、善与恶、天使与魔鬼、世事与梦想、天堂与地狱的作品，当然，他有他的环境，他有他的文化背景，他有他对客观世界的认识，他有他的精神境界，但就其对事物的表达和认识而言，可谓入木三分。保罗是个丰产作家，他的创作节奏和激情、他那驾驭语言的能力、他那奇妙的构思、他那深邃思想的表达，让人赞叹。他写山写水，写人写物，写情写景，写天上写人间，写神写鬼，写心灵肉体，写哲理生

活，相得益彰，挥洒自如，出神入化，恍若一切就在我们眼前。

他的语言精细且平稳简洁，写的都是我们能理解且熟悉的人间悲欢离合的常事，雅俗共赏，因此反而不好翻译，怕不尽人意。但不管怎样，一如往常，我尽力而为，努力再现保罗书中的风格、笔触、节奏、情感、哲理、风采，让读者随着他的思想去遨游现实与虚幻的世界。

译　者

2002 年 1 月于北京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魔鬼与普里姆小姐
作者＝（巴西）科埃略（Ｃｏｅｌｈｏ，Ｐ．）著　　周汉军译
页数＝１５４
ＳＳ号＝１０６５６７２９
出版日期＝２００２年０４月第１版